

## 目 录

### 天一论剑 .....3

- 未怕罡风吹散了热爱..... 周金满 3  
别样的可能性..... 李 凤 5  
书中金屋何处寻..... 肖楚丽 10  
读书不是出路，而是人生道路..... 肖淑媚 12  
月赚 20 万不是梦？！ ..... 陈杰纯 14  
亲，你准备好了吗？ ..... 蔡宁宁 16  
读书是一个鸡肋问题..... 潘艳芳 18

### 阅读欣赏 .....20

#### 灯下品茗 .....20

- 《倾城之恋》读后感..... 李晓雪 20  
站在阅读史上检视和思考..... 侯 楣 22  
写作的尊严——有感帕斯捷尔纳克与他的《日瓦戈医生》 .....L.F. 24  
悲伤之美..... 涂燕娜 27

#### 艺海拾贝 .....29

- 喧闹的温存——《女人四十》影评..... 李依纯 29  
忆往昔——看《子不语》有感..... 李日顺 31  
重审谎言——观看《美丽人生》有感..... 莫春艳 33  
人在途中，遇见谁都挺好的——观《大兵小将》有感..... 柴彦超 34  
《武侠》：披着西方外衣的江湖片..... 夕 月 36  
谁的《钢的琴》——追忆工人时代的光荣与梦想..... 义 元 38

#### 与您分享 .....40

- 读者荐书：《理想的下午》 ..... 火 燃 40  
慧心荐书：《生活有哲学》 ..... 黄少慧 40  
晓静荐书：《正说清朝十二帝》 ..... 赖晓静 41  
金子荐书：《台湾味道》 ..... 金嘉毓 41  
易某荐书：《优游人间》 ..... 易建华 42  
马哥荐书：《你可以吃你的猫吗？》 ..... 马跃东 43  
语录..... 43

### 学术大厅 .....45

诗意中国——对传统文化的一种解读.....	杨克	45
<b>田老师专栏 .....</b>		<b>50</b>
为什么我们需要读书? 学生问题回答(续) .....	田忠辉	50
<b>雅风社谈 .....</b>		<b>53</b>
从魏晋风度审视现代男士女性化现象.....	黄达润	53
犬儒与理想主义.....	郑奕举	57
给后阳台已经后阳台的那些人们.....	吴居峥	58
<b>象牙农场 .....</b>		<b>60</b>
肥是一种态度, 肉是一种精神.....	吴嘉茵	60
开在坟墓之上的花——读《穆斯林的葬礼》有感.....	李冬淑	61
素年落秋时, 尘埃里开出花.....	肖淑媚	63
诗二首.....	刘奕彤	66
<b>图学委桥 .....</b>		<b>68</b>
<b>工作日志 .....</b>	<b>江智勇</b>	<b>68</b>
<b>活动花絮 .....</b>		<b>68</b>
2011 届图学委招新感想.....	何晓丹	68
一起来, 更精彩.....	杨卡琳	69
角色的转换.....	陈岱芸	70
<b>志愿者手记 .....</b>		<b>71</b>
我的部长日记.....	陈冬萍	71
相约图学委, 共聚文活部.....	万昱鸿	72
亲们, are you ready? .....	刘玉华	73
<b>图书馆窗 .....</b>		<b>74</b>
<b>认识图书馆 .....</b>		<b>74</b>
馆务动态.....		74
<b>数字图书馆 .....</b>		<b>75</b>
外文数据库介绍.....	张燕萍	75
<b>它山之石 .....</b>		<b>76</b>
一心一意为读者构建信息共享空间.....	施维敏	76
<b>馆员博客 .....</b>		<b>79</b>
浮光掠影世界第一自然奇观——尼亚加拉大瀑布游记.....	申远	79

## 天一论剑

编者按：读书决定一个人的修养和境界，关系一个民族的素质和力量，影响一个国家的前途和命运。温家宝总理说过：“一个不读书的人、不读书的民族，是没有希望的。”而当今“萝卜招聘”、就业拼爹，读书真能改变命运吗？读书的真正目的是什么？读书的出路又在哪里？是否能用薪酬收入作为唯一标准来衡量？这一期我们来听一下同学们怎么看待这些问题。

### 未怕罡风吹散了热爱

读书从来就不和财富构成绝对的等比关系，读的书多就意味着获得的财富就多？实质上这是一种明显的短视现象，是一种非常功利的看法，现实中的确有很多无法通过读书来改变贫穷命运、甚至改变身份的例子，虽然现实的残酷让我们一再怀疑不断读书的选择是否值得，但是知识的丰厚和能力的强弱却是这个日益被丛林法则主导的社会生存之根本，知识改变命运的说法仍被很多人奉为圭臬。

周金满（2008级新闻学）

李小龙在其经典电影《精武门》里有一句台词是：“我读的书少，你不要骗我”，这句话被视为经典，不但常出现在后来的各种电影中，也成为今天生活中很多人的口头禅。“你读的书少”曾经一度被认为是一种劈头盖脸、五六不分的侮辱，而现在“读的书多未必好”的风潮却在社会各个角落肆虐。

当高学历遭遇生计危机的时候，读书无用论就开始甚嚣尘上。有人说薪酬要对得起自己的学历，但是在这个本科生，研究生揣着学位证满街跑的年代，你怎能保证每个人都能高薪厚禄呢？

反观当下社会，学历低的人一样活得有滋有味，而学历高的因为要多付出几倍的钱来读书这一点令许多人嗤之以鼻，他们说在这个社会不需要读那么多的书，读书并不是唯一的出路，不如早点出来工作，还能省下不少的钱。

这真是扯谈！读书无用论几乎在每个年代都存在着，我们现在所说的读书无用论大概是九十年代市场经济繁荣之后开始兴起，伴随着功利和浮躁而出现的，在越来越讲求实用的大众生活中形成了对读书人的围攻之势，尤其是在轻工业发达、经济爆发的地区，小老板一夜暴富给许多人带来了金钱的欲望膨胀和短期利益的迅速扩大化所起到的示范效应，让许多人放弃学业趋之若鹜般提早加入做生意狂潮中。

读书真无用？一般来说持这种观点的人会认为，读书是一个高投资高风险的行为，投入十几年的时间和无数的金钱，到后来面对的世界是低工资，甚至没工作，竹篮打水一场空的现实令他们退而止步，面对眼前可观的利益，他们马上出现短视症状，退而求之，当然也有

成功的案例，也正是因为这些的成功使他们越发觉得读那么多书没多大用处。当我还在上大学的时候，高中学历的同学已经俨然成功的商人，月入四五千，出入小车代步（当然这可能是家里的），也有许多人已经组织了家庭，儿子都会叫爸爸了。这样的案例使那些“年少得志”的同学们的家长更激动人心，并用睥睨的眼神打量那些还一脸书生气的大学生，仿佛再说：“贤侄，书不是这样读的”！

但是他们为什么不想想那些号称中产知识分子家庭的高学历之人之中过着怎样更为光鲜、富足的生活呢？因为他们离这样的生活太远了的缘故，这也不能怪他们，这个社会总是分层的，每个人都被赋予不同的身份，而在不同的身份下多数人过着他们自己认可的生活。

人往高处走的道理是每一个社会的规则，而读书是众所周知的一条实现这个过程的方法。古时，十年寒窗无人问，一朝成名天下知，多少读书人在这条路上耗其一生，那时是很悲壮的，步入仕途仿佛是读书人几乎唯一的人生目标。但是现在呢？早就不可同日而语，读书被认为是改变命运的看法经不起滚滚商业浪潮的冲击和人们日益异化的价值取向。

当然，读书无用论只是代表了这个社会一部分人的意见，其实还有多数人是知道也真切明白读书对于一个人的作用，相反的现在更加流行的是“寒门难出贵子论”，当社会阶层日益稳固，流动性变得非常机械，上层设置着一些壁垒让下层望而止步，根深蒂固的“熟人规则”加深了这种差别，让外层人难以突破这种微妙的人情关系网障。曾经贫穷子弟奉行的一条金科玉律就是“读书是唯一的出路”，但是在阶层分化越来越严重的现代社会，寒门子弟已经难望富门子弟项背。

在这里读书也是一个泛化的概念，一方面可以指的是学历，另一方面指的是“承载知识的载体”这一类的物质，这个社会许多人读的书不多，也能活得自由自在。于是有人就说读那么多书有用吗？这是典型的实用主义的想法，以前我们经常嘲笑那些整天手不离书的人，“书呆子！”为什么嘲笑？在他们眼里这样的形象恰好是迂腐、呆板、僵化的代表，这也是古代读书人典型的形象。我不知道为什么这样的“传统”时至今天还存在他们的脑海里并往现代的读书人身上套？那么我可不可以说，你这是食古不化呢？

在读书人眼里，不读书的人是可怕的。他们只能凭现存的经验生活，文化程度上的差异导致价值观上的差异，从而导致能力上的差别，从而导致社会分工上的差异。农民耕种，工人操作流水线，作家写作，政客处理政务，报人办报，医生医治病人……这就是分工，读书也许不一定让你成为社会最有力量和地位的人，但却能决定你将会成为怎么样的人和能成为怎样的人。那是一个基石，也是一种催化剂。读书从来就不和财富构成绝对的等比关系，读的书多就意味着获得的财富就多？实质上这是一种明显的短视现象，是一种非常功利的看法，现实中的确有很多无法通过读书来改变贫穷命运、甚至改变身份的例子，虽然现实的残酷让我们一再怀疑不断地读书的选择是否值得，但是知识的丰厚和能力的强弱却是这个日益被丛林法则主导的社会生存之根本，知识改变命运的说法仍被很多人奉为圭臬。能者居之的社会法则从来没有变，那么我们为什么要口口声声说“读书无用”呢？愚以为，如今的教育体系

出来的乃是庸者多之，能者寥寥。况且社会有一个偏见是，越高学历就意味着能力越强，那完全是一厢情愿的想法。北师大教授董潘的那一番话细细思考其实也有可取之处，在这个以金钱论成功的时代，在一定时间内创造出的钱财的多少成为一个人成功与否的标准，当成功再与学历挂钩，人们不禁会期许，你读那么多书，应该有能力赚那么多的钱吧！我看到的实质上是一种对高学历背后是否意味着能力大小的质疑，正如董教授后来所言：“高学历的贫穷意味着耻辱和失败”，这个耻辱和失败不仅是个人的，更是整个教育的，甚至是社会和国家的。

社会形成的共识是高学历就应该有好工作，有高收入，不然容易成为别人家家长教导孩子“读那么多书浪费钱”的经典案例，为社会大众所质疑，读书无用论之说如此甚嚣尘上也和社会上恒河沙数一般的高学历人群却过着低收入的生活的现状不无关系。出现这种状况是多方面的，不能笼统地说这是读书无用论的最好证明。那种读书的目的是为了过上好日子的想法不免过时，当你读的书多了你就知道其中的理由。高学历所要的高质量生活是每一个世俗中人都想要追求的，但是并不是每个人都能达到。我始终觉得，读书不仅是要追求高质量的生活那么简单，当你把它简化为这样单调的目的时，一旦无法实现就会陷入一无所有的境地，就会真正掉入“读书无用论”的陷阱中不能自救！

罡风吹散了热爱，是自命清高的读书人害怕的，至于拿出“谁怕”的坚定那不能是一时的热血上脑，不能是喊喊口号，当然，真正明白读书非无用论的人是不屑加入滔滔唾沫横飞争议中的，并未“身在此山中，云深不知处”而是“未怕罡风吹散了热爱”！

## 别样的可能性

无论是北师大教授把成功与财富挂钩论，还是大学毕业生薪酬不如农民工论，这些现象的背后都显现出当下中国社会价值观的迷失，我们处在一个安全感极度缺失的国度，我们正是在经历迷失的一代，每个人都不知道自己将去往何处。

（2008级汉语言文学 李凤）

看到这一期“天一论剑”的征文，我的第一反应是：肿么又是“读书无用论”的叫嚣？肿么还在纠结“读书的出路”？！这是一个被说烂了的话题，可是为什么在我们前行和面临选择的过程中，其中的困惑和矛盾依旧不可避免？

关于“读书无用论”，大三的开学初我曾在雅风论坛大言不惭过：《我想说，我的书不是白读的》；关于“读书的出路”，我也曾在《“穷二代”的“穷”与“富”》中探寻过。经历了又一年的成长，面临着一年后的处境，如今终于来到大学的最后一个路口，我的思想在这此起彼伏的过程中不断发生着微妙的改变。改变，是在所难免的，但改变，也意味着无限的可能性。2010年李宁牌把广告语改为“Make the change”，这本身就代表了一种自觉改变的意识，自我成长亦如此。我相信，生命的本质在于流动中的变，我们在接受与抗拒的矛盾中，感受着旧我与新我碰撞的火花，并在磨合的过程中收获学习和成长，不断发现与创造生命的

另一种可能。而思想遭遇板结层，选择自我封闭与冥顽不变才是最可怕的。我也相信，在流动的生命中又总有一些东西是不变的，关于真、善、美、爱。回到本期的话题，则读书依然是我恒久不变的坚持。为此，我还有话想说，我想就这个话题再说说我这一年来的变与不变，以及我在阅读的体验中看到的一种别样的可能性。

因为读书接受了西方哲学思维方式的关系，我养成了一种习惯，即对任何一个概念和现象的表象，都要追根究底地进行追溯，先弄清“是什么”，再问“怎么样”，否则一切的描述或争议就如同无根的浮萍，失去了言说本身的根基。因此，要论读书是否无用，能否通过读书找到出路，个体首先要弄清楚的是：何谓真正的“读书”？读什么书？何谓“有用”“无用”？有个叫拉兹洛的思想家说：“只有当我们既知道我们在哪儿，又知道我们想去哪儿，我们才能有目的地行动，去探寻到达目的的途径和方法。”为此，作为个体的我还需要考虑，站在自我、国家、世界或成长、历史、时代等维度错交而成的时空坐标中，此刻的我位于哪个位置？身在大变革大时代下的“急之国”，个体又如何与时代相处？作为个体，我想寻求的出路又在哪里……在我看来，这些问题跟莎翁对“生存还是死亡”的追问有着同等的意义。因为只有当你在思考这些问题的时候，作为独立、自由的每个个体，才能成为真正具备独立人格、价值自觉的行为主体；只有当你仰望的星空和现实土壤融合起来的时候，我们的思想才来得有根基，有底气。另外，现实是什么？你内心真正的需求和主流价值观下主导的现实有何冲突……这又是值得进一步追问的。因此，弄清楚“作为表象和意志的世界”，“这是一个问题”。

同时，我也想借这个问题“现身说法”，从另一种角度证明读书是“有用”的，这个“有用”体现在读书令我收获了另一种思维方式的可能。（补充说明：本文所谓的“读书”主要指狭义上的阅读本身）我喜欢挖掘表象背后的东西，在张力中思考，在思想中获得力量，而后上升为一种通透而清明的视界。而接触这种迥异于中国哲学的传统思维模式，即重视言说本身的逻辑层次的一套西方理性言说方式，恰好契合了我本性中的某种追问情结。这是一种美丽的遇合，也是读书带给我的额外的惊喜。因此，这种思维方式和读书习惯注定了我倾向于从深度阅读中自觉培养一种理性的反思能力和批判意识，通过读书收获一种思想的穿透力。借用这种穿透力，你会发现，无论是北师大教授把成功与财富挂钩论，还是大学毕业生薪酬不如农民工论，这些现象的背后都显现出当下中国社会价值观的迷失，我们处在一个安全感极度缺失的国度，我们是正在经历迷失的一代，每个人都不知道自己将去往何处。其实大多数中国人都心怀梦想，但由于我们的教育往往脱离现实，一个人在成长过程中所接受的都是很高很远的梦想，一旦进入社会后，就会发现这些高远的梦想与现实隔着难以逾越的鸿沟，而强烈的反差反而会让人回归到原点，去寻找人本性中最初级的欲望，拼命想抓住现实中能给予实实在在的安全感的救命稻草，比如金钱名利权力，还有房子。

我相信很多同学在上了大学后都会经历一段长长的失落期，这种宿命我也在所难逃。在我茫然的一段时间里，我织过一段微博：“被大学上了，被理想追了，被文艺化了，被生活

坑了……‘被后’的结果并不是找到了出路，取而代之的，多是认清现实的凉薄尴尬。”可是我依然心怀感激啊，感谢在捉襟见肘的大学空间里过了一段自觉读书的岁月静好。回首已逝的大学时光，我最怀念的就是在三水图书馆像风一样的日子了！图书馆是一所大学的灵魂所在，亦是我放飞思想，丰盈灵魂的所在。囿于诸多条件的限制，我的思想和生命多半是通过读书而丰富的，可以说，书籍是我人生的导师，在我迷茫而找不到人生根基的成长阶段，是书指引了我，启发我，赐予我一双明亮而不浑浊的眼睛，让我收获一种朝向幸福的能力。王元化曾说读书要“沉潜往复，从容含玩”，为此我还保持着较为古朴的读书方式：纸质阅读、读书笔记。我曾用学术训练的态度去读书，“勤读，勤想，勤写”，这种深度阅读的训练令我至今受益匪浅。如今已大四，我已决定走不考研的路，我会为了某些“实用”之利有选择地接受信息，然而这种慢半拍的读书方式却早已内化为一种近乎执拗的习惯，这种深层次的阅读给予我的生命体验和思考张力，是我接收再多的信息资讯也无法比拟的。在“知道分子”的时代，其实我更愿意做一个沉思者。

然而，一方面，我并不打算跟着一些长者瞎起哄，打着批判国人急功近利实用主义的旗号自命清高。因为中国人以实用主义为导向的民族传统本就源远流长，恰逢一个急速转型期的年代，又遇上浅阅读全球化的时代，作为个体的自由选择，这背后自有其无可厚非的深层因素。我反而觉得这些理直气壮的长者缺乏一种“同理心”，他们为了捍卫某种成见，对新生事物有一种选择性失明，这种自我封闭倚老卖老的姿态只会成为社会前进的绊脚石。我只能说，深度阅读和浅阅读，甚至选择读书与不读书，各有利弊，我也在学习如何平衡，以一种初学者的心态，*stay hungry, stay foolish*。

个人觉得，一个缺少阅读的人是很容易急躁的，因为他不懂得放慢脚步，倾听内心真实的声音；而一个缺少阅读的国家是更容易急躁的，因为她无瑕自我反省。一个缺乏自识与反思的个人、国家、民族是可悲的，所以另一方面，在一个充斥着浮躁与喧嚣的时代，除了多阅读，我真不知道还有什么方法让自己保持清醒。为此我还想说，抛弃固有的成见，读书吧！书籍有其无法抗拒的魅力，你会爱上它的。读书不仅能使心灵获得一种理想的反思能力和批判意识，还能塑造一颗细腻柔软而丰盈厚重的灵魂。因为一本好书的背后是一个真正写作者的思想的静静沉淀，渗透着写作主体的人文情怀、审美趣味、哲学睿智和历史视野；而写作者的背后则是人类文明的积淀，是作为“宇宙之精华，万物之灵长”的人的深层的精神需求和文化属性。扪心自问，当我们今天心甘情愿地把一切“高贵的理性、优美的仪表和文雅的举动”（By 莎士比亚）都淹没在浮躁浅薄的功利追求和物欲享乐中时，我们正在把自己变得“在行为上多么像一个市侩，在智慧上多么像一个白痴”时，我们还有什么资格自诩为“人”？

“理想很丰满，现实很骨感”——这似乎已成为大学生自嘲甚至逃避现实的借口。确实，“穷二代”、“富二代”、“官二代”、“我爸是李刚”、“橡皮人”等诸多的符号和标签，笼罩在这个社会的上空，黑云压城般压得我们透不过气，让你看不到希望和出路。当遭遇一个上行

受阻和阶层板结的社会，我们不禁惊呼：“中国还有梦吗？”当中国人像被拧紧发条的机器人一样，仿佛被一只无形的大手推着走，疲惫于梦想与生活之间，当诸多的梦想被挤压成供完一套房、买上一辆车、养好一个孩子，我们不禁长叹：“中国还有什么梦？”“中国梦现在的问题是，你付出了不一定就能得到，那么多特别是底层的人感觉到梦想达不到，付出所有的努力，却不可能有大作为。当穷人感觉到所有的努力都没有用，话语表达都不能影响真正的社会，最终就会成为橡皮人。”于建嵘在深入下岗工人、失地农民、农民工等社会边缘群体进行调研后于是说。中国社会转型最关键的问题还在于，如果好的就业机会都被官二代、富二代瓜分完了，如果读书不再能够改变命运，如果社会流动的管道不再通畅，如果社会下层的人看不到进入社会上层的希望，这个社会又将酿成怎样的苦果？当这些社会问题血淋淋地摆在你的面前，遑论本文所谓的“读书”？

可我还是忍不住为“读书”辩解，尽管我毕业后同样要“像狗一样地找工作”，为生存奔波，也可能按部就班地走完这寻常的人生，但读书给予了我的思想和灵魂另一种高度与深度。与读书前的我相比，我的心态是不一样的，我的选择也是不一样的，我知道我自己想要的，我重新发现了自我，我会有意识地听从我的内心，并结合现实生活的土壤去过一种别样的生活。这意味着你在对自我无知，对现实屏蔽的状态下所选择的生活，多了一种别样的可能性。这也是为什么即使哲学、美学、文学这些看似永远没有终极答案的形而上学能在历史的长河中长盛不衰的原因，这也是形而上渗透至形而下的秘密所在。至此可以得出一个结论：作为个体，我们做不到超脱于时代之外，但站在大时代的边上，你完全可以做个局外人。“名利不是大时代的奢侈品，幸福才是；成功不是个人魅力的源泉，真我才是。奋力挤进大时代的主流圈子做时代的弄潮儿是一种活法，在大时代边上做一个我自有我梦的自在者是千万种活法。”

1999年《南方周末》有一篇主编寄语《让无力者有力，让悲观者前行》，曾经感动了无数有良知的中国人。因骨子里是悲观的乐观主义者，我对从中国社会问题出发的“我们”时常生出一种穷途末路的悲观与绝望，但我又相信从每个个体自我完善出发的“我”是有希望的，我依然对有限个体的无限可能性怀有哪怕一厢情愿的希望。嗯，关键词：可能性。又回到了本文的出发点：我并不是书痴，读书并不是我的目的，我只是在读书的体验中，看到了一种别样的可能性。记得有一篇采访刘瑜的文章，刘瑜说得特别好：“启蒙是一种出走，是去引领大家看到一种别样的可能性。那种可能性不一定更好，不一定更对，但是至少让人们知道生活还有其他的可能性，而不是说，‘存在的就是合理的’。对于头脑开放的人，至少可以停下来，思考一下，‘生活本不必然如此’。”“对于我来说，我因此活得更明白了一点，活得明白对我来说很重要。”

真好！如此深入我心。刘瑜说，孩子的思想没能量，是上辈人出了错，年轻的时候可以怪环境没有提供真实的思想资源和足够开阔的视野，但到了一定年龄还选择性失明就是无知蒙昧了。我想到马克斯·韦伯有个著名的术语叫“祛魅”（disenchantment）——驱除偶像、



教条，大而言之，一切阻碍头脑清明的桎梏。可以说，人类文明的历程即“祛魅”的进程，个体亦如此，或者可以用“启蒙”一词。康德说“启蒙就是有勇气使用自己的知性”，真正的启蒙是去掉精神的自我遮蔽，恢复清醒的理智，拥有一个人独立思考的能力，而后收获一份思想的清明。思想清明的人不会被天花乱坠的成功学所迷惑，可以看透很多不必“我执”的东西，对人事保持一颗平常心，从而更好地追随自己的心，内心荡漾着满满的爱和喜悦。如同张德芬在《遇见未知的自己》里通过灵修，剥开“小我”表象的一层一层，追溯潜意识，追问真我，不断接近同心圆的内核，愈来愈靠近那个本真的自我。这是否如同佛法所言的“般若”境界呢？我相信在终极关怀上，人类的精神出路殊途同归。

思想清明如此，似乎已不必去在乎读书是否有用，有无出路。事实上，当你养成了读书这种生活习惯，你根本不会去用功利主义和实用主义的态度去问读书有没有用。或许读书本来就是“无用”的，读不读书，读什么书，这些问题的背后其实都可以归结选择的问题，选择的背后又意味着不同的可能性。具体而言，选择读书，读什么书，其实是在选择不同的生活方式，思维方式，生命体验，价值观……而读书读到骨子里的则是一种范儿，一种气质，一种品位，一种趣味，一种风尚，一种美学……自然而然，这些选择将会引你走向不同的“未知”，即不同的可能性。读书读到这种境界，也算真正达到了庄子所言“无用之用是为大用”的境界吧。

但有多少人能有如此高的觉悟穿越浮华的表象呢？凡夫俗子如我，也只是随着阅历的增长、视野的开阔和生命体验的深化，才渐渐学会跳出自己原有的圈子，固结的思维方式以及既定观念，换一种别样的思维，多元的视界，像个新生的婴儿一样惊喜地发现原来这个世界埋藏着多少不同的声音，不同的思想，不同的生活，从而对人事生出一种“同理心”，即同情心的理解，即使你不能真正感同身受，但至少懂得尊重，而懂得去尊重，是我们这个社会最缺乏的东西。在一个从来就不缺主流价值观的国度，拥有一种别样的可能性的人生是何其珍贵，即使你没有勇气追寻这种别样的生活，但至少开始懂得尊重，去理解，去珍视，去呵护这个在清一色的花丛里长出来的奇迹。我们的世界需要五彩缤纷的多元，而不是灰白的单一。突然想起狄更斯在《双城记》里的那句开头：“这是最好的时代，这是最坏的时代。”我们活在当下的中国，不是我们的选择，而是我们的处境。我们对这个国度有着这样与那样的爱与恨，可我依然相信“有一个更好的世界就在不远之处，要到达那里，只需要我们每个人变好一点点。”归根结底，我们每个个体的出路，由每个“我”汇集而成的“我们”的出路，除了有赖于社会的宽容，还在于自我启蒙。

最近微博上流传慕容雪村在民族大学外国语学校的演讲稿《梨花飘落的瞬间》，本文写到最后，蓦然回首，又是一个美丽的遇合。我所谓的读书的用处和出路也不过归结为以下三种：成人、成为现代公民、做一名合格的大学生。最后偷个懒，来个“移花接木”：“很多年之后，在座的各位会有各种各样的造化，有的会成为高官，有的会成为巨富，有些人会成为

大学者，一定也会有人早死。不管你活在哪一种人生中，你都会经历这样的时刻：觉得自己不够幸福，可是又不知如何改变。我想原因就在于少了这样的‘梨花一瞬’，你需要一段悠闲的时间，去品茶，去读书，或者什么都不做，只需要一个黄昏，看梨花如何从身边飘落。这就是我开头的那句话：“如果你想幸福，仅有钱是不够的，你需要活在某种文明中。”

## 书中金屋何处寻

记得有人说过：“读书的目的不在于其本身，而在于一种超乎书本之外的、只有通过细心观察体会才能获得的处事智慧。”因此，我们又怎么可以埋怨“书中哪有黄金屋”。

肖楚丽（2008级国际金融学）

捷报随春传庠序，数学长，名金榜，多少辛苦，今得相回偿。桃李漫夸颜色好，论风光，状元郎，我言壮志当凌云，即谓狂，又何妨。悬梁刺股，忍把欢娱忘，待到元月争锋时，龙头望，铸辉煌。这等豪情壮志之词是我们高三时常常勉励自己的。作为高考千千万万大军中的一员，是什么让我们带着淘金般的狂热，跌跌撞撞都要奔向大学，是什么令我们怀着苦行僧的心态，和寂寞对抗，与试卷书本相伴，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牺牲了很多欢愉，放弃了很多快乐，在重压下，战战兢兢地挤过高考这独木桥，攀上象牙塔尖，睥睨下一班攀登者承受着我们曾经相同的挣扎和煎熬。是那句“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吧，我们才在几欲崩溃时咬牙往前走；是那句“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吧，我们才在疲惫不堪时仍然挑灯夜战；是那句“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吧，我们才在题海中保持住一丝清醒，为他朝平步青云而不言放弃。“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激励着多少人固执地相信着那座黄金屋在不远处招手，未来必定如想象般美好，幸福触手可及。

现实却无情地一次次地动摇着我们的信仰。大学文凭不能承诺成功，满腹诗书不能兑现财富，究竟，何处寻觅我们的黄金屋？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质疑，“读书无用论”开始铺天盖地地散播。可是，做学问本就是一件清苦的事情，它绝非财富的敲门砖，更不是成功的路石。它可以许你一个清心之地，任灵魂遨游其中，可以予你渊博知识和横溢才华，但是它会让更多急功近利的人失望。那些人带着盲目崇拜的阅读陋习，往往认定一夜暴富的捷径是可以借鉴的，坚信那些教唆人们圆滑狡诈处事的书是圣典。于是他们不断的阅读，不断的失望，也不断的沦陷自己的本性。李宗吾著《厚黑学》的原意是讽刺急功近利、尔虞我诈，却被当作升官发财的“孙子兵法”。草根创业致富的传奇经历被别有用心的人搬上畅销书的书架，经销商鼓吹“一阅登龙门，一读得荣华”来吸引读者。而真正激励人的本意都被扭曲了。相比之下，那些社科经典、人文著述、哲学巨著鲜有问津。成功要是唾手可得，社会财富岂不是不够分配。真正的成功者也许博览群书，但应该很少会花时间求助于这些大搞噱头的畅销

书吧。汲汲于富贵的心态扭曲了做学问的本质。记得有人说过：“读书的目的不在于其本身，而在于一种超乎书本之外的、只有通过细心观察体会才能获得的处事智慧。”因此，我们又怎么可以埋怨“书中哪有黄金屋”。

兰生幽谷，不为莫服而不芳，舟在江海，不为莫乘而不浮，君子行义，不为莫知而止休。读书也是如此，我们不是因为读书有用而努力，我们也不是因为读书可以获利而奋斗。我们能够做的，只是运用书本的知识武装自己，让自己在学校里面逐步完善自我，逐步培养自己的独立思考能力。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如果我们能够在大学四年中，一路反思自己费尽千辛万苦到达了这里之后得到了什么，也许，我们会暗自庆幸，也许，我们会暗自神伤，从而不断修正自身，为日后的辉煌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无论书中是否有黄金屋，我们的确接受了教育，浸淫书海多年，扪心自问，你真的在大学四年里沉淀了成功所需的充要条件吗？对比高三时的自己，我们进步了吗？当我们即将离校时，康奈尔大学的校训不断的提醒着自己：“走进这里，你将变得更加博学和智慧，从这里走出去，你将对社会和人类更有价值。”大学，给了我们思想自由驰骋的天地，在高三重压下的禁锢已久的我们却被自由冲昏了头脑，逃脱了缰绳的野马往往会走向极端，毕业在即时，却会为年少轻狂而懊丧不已。本该专心做学问的时光浪费在吃喝玩乐，本该认真研习专业知识的心在课堂上神游太虚，本该辛勤耕耘未来的精力消耗在网络中。待到毕业在即，面对庞然的求职队伍，面对考公考研就业的艰难抉择，忽然，“读书无用论”是自己最好的安慰和借口，自怨自艾于自己浑浑噩噩的青春，在激烈的竞争中归咎于读书并没有为自己铺设出一条康庄大道。而且，这种认同感一呼百应，这是一种大学教育的悲哀。

书中自有黄金屋，不是那些高学历的人就能独享，也不是低学历的人仅能艳羡。学历不代表一个人的素养，学历也看不到一个人的性格和内在，但是学问可以。人就好比一辆车，学问就是你的燃料，学历只是你的商标，你想走的有多远，靠的就是你的学问，无论你怎么炫耀你的商标，却始终不及燃料更充沛的那位来的有说服力。“每日于百忙中，须取古今大著读之，至少数顷毋间断，寻玩义理须多方体究，更须钻入深处，勿以浮泛知解为实悟也。”如果我们能够励学笃行勤思，在这样的日积月累下，渐渐提升自己的素养，书中的知识自然会为你去寻找黄金屋提供了有力的燃料。

书中确有黄金屋，只是不属于那些急功近利的人，也不属于扭曲学问本质的人，更不属于夸夸其谈掉书袋的人，它只会出现在那些潜心治学、学以致用的人面前。不要再被“读书无用论”混淆了你的目标，模糊了你的追求。大志非才不就，大才非学不成。学非记诵云尔，当究事所以然，融于心目。没有一砖一瓦的构建，岂有眼前如此美景。没有一点一滴的沉淀，良辰美景只是虚幻！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

## 读书不是出路，而是人生道路

我觉得读书不是拥有“黄金屋”、“颜如玉”的出路，至少不是读书的本质目的。读书是为了懂得多，知道得多，能够有能力对自己对社会进行有效的反思，解迷解惑，求真理的过程，这个过程是漫长的，因为真理无边际。

（2009级编辑学）肖淑媚

**“学而优则仕”的年代，“读书改变命运”、“读书是最好的出路”是寒门子弟坚守的信条。**

西汉有个穷孩子，名叫匡衡。他酷爱读书，白天给人做雇工维持生计，晚上才有时间看书，可是匡衡家里非常穷，根本没有蜡烛，更没有油灯。后来他发现邻居家墙上有个小洞，借着透过来的光，努力读书。由于匡衡的勤奋好学，最终成为了西汉的丞相，于是有了“凿壁偷光”。

东晋车胤，年幼时好学不倦，勤奋刻苦，他白天帮大人干活，夜晚捧书苦读。由于家境贫寒，没有钱买油灯，一个夏夜，车胤坐在院子里默默回忆书中的内容，突然发现院子里有很多萤火虫，忽然心中一动，把它们装进了白纱布袋里，挂在床头。从此，他每天借萤火虫的光苦读书。于是有了历史上被传为美谈，激励着后世一代又一代的读书人的“囊萤照读”。

“读书改变命运”、“读书是最好出路”，这些信条大都是通过科举及第来实现。在科举制度下，“学而优则仕”，读书人寒窗苦读经书，经过乡试、会试直至皇帝亲自主持的殿试，考取了进士以至状元之后，便可以直接当官。而一旦当上了官，“千钟粟”、“黄金屋”、“颜如玉”等就都有了。那时，读书便成了寒门子弟平步青云，进入上层社会的敲门砖。

**在人才过剩的如今，“读书改变命运”、“读书是最好出路”正受到很大的挑战与质疑。**

据了解，2009年，全国84万应届毕业生退出高考，导致1977年恢复高考以来考生总量首次出现下降。2010年946万高考考生中，弃考人数接近100万，除了21.1%的考生选择出国，另外相当一部分是来自农村的考生，他们多数选择读职校学技术或者直接打工。越来越多农村寒门子弟放弃高考，是因为教育的“高投入，低产出”。很多大学生毕业后不是有多好的工作岗位等着他，而是面临着失业。“好不容易跳出去了，怎么又回来？读书还有用吗？”看到在村里待业的大学生，不少村民发出这样的疑问。

曾经看过一篇报道，一个放弃高考的学生说：“学费这么贵，找工作这么难，对于我这样不太会读书的农村穷孩子来说，还不如早点去工作。4年时间可以积累多少工作经验啊！”我也生在农村家庭，家里有三个孩子读书，一个大学，一个高中，一个初中。家里负担很大，前段时间读高三的妹妹说她不想读了，想放弃高考。我问她为什么，她说现在的成绩不理想，辛苦了一年后考上的大学也未必理想，就算理想，毕业后工作也很难找，所以不想浪费时间，不想浪费学费。这使我想起了那年高三班会班主任跟我们说的话：“努力读书，一年后高考就是我们最好的出路，读书不是唯一出路，但却是最好的出路”。

我也这样跟妹妹说了，叫她别放弃，叫她要坚持这条读书路。但在自己的心里想，读书真的是最好的出路吗？读书真的能改变命运吗？这些问题我向来不敢肯定。因为身边很多大学生的经历就是这问题的反面回答。因为确实很多失业的大学生，而且是越来越多。

### **读书它不是出路，而是我们的人生道路。**

那天在网上读了一名妈妈的充电经历，讲的是她一直以来的求学路。她的中考失利，三年职业中学生活，艰苦自考，“大专”与“中职”同时毕业，四年本科，一路来考取的书证：B E C高级和高级秘书证、英国采购经理文凭等。最后过着幸福的生活。

突然发现自己对“读书是最好出路”其实有误解。读书不是为了高考，不是为了考试通过，不是为了文凭，不是为了以后工作不如意后再回炉提升学历找更好的工作。读书本身就是我们人生的经历，它能让我们精神得以升华，它能充实我们的人生，让我们的生活充满期待。它不是出路，而是我们的人生道路。

古人讲“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千钟粟，书中自有颜如玉”。这些话所指的读书功利是有点庸俗，但从另一个角度来看，不能不承认成功的事业，丰厚的报酬，美好的爱情，完美的人生和读书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因此，我们古人才有头悬梁、锥刺股、囊萤映雪、凿壁偷光、苦读诗书的精妙故事。

于是，现代社会的人，在乡村、在城市的工薪阶层还是会经常听到类似“只有读书才有出路”的说法，以此来鼓励自己的小孩努力读书，为了小孩读书，上最好的幼儿园，上最好的学校，报各种各样的辅导班。其投资的成本上来看，可谓倾其所能。但现在的整个社会环境，尤其是大学生的就业率低的状况，让更多人看到这样的一种投资似乎并不顺畅，甚至具有相当的风险性。“读书有何出路？”被更多的人提了出来。

其实，我觉得读书不是拥有“黄金屋”、“颜如玉”的出路，至少不是读书的本质目的。读书是为了懂得多，知道得多，能够有能力对自己对社会进行有效的反思，解迷解惑，求真理的过程，这个过程是漫长的，因为真理无边际。而“颜如玉”、“黄金屋”是这个过程中的一个“附加值”。就像一个知名教授，他的主要工作就是研究，但是当别人请他去做讲座，别人就会为此支付他一定的费用。这个费用不是教授当时读书的最终目的地，他的目的地是学术研究。

“出路”是读过书后找一个地方放弃它，而“道路”是不管何时何地都要继续下去的。就像上面提到的知名教授，他的学术路是不会那么轻易放弃的。

从这方面来说，作为一名大学生，读书虽还不能让我富裕，但却能令我满足。也因此，作为大三的学生，我不应目光短浅，告诉师弟师妹们为了高考而读书，为了找工作而读书。而应该告诉他们无论什么时候，无论什么事情“读书都是光明大道”。

“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并非虚言，只是我们不去挖掘，如果你去挖掘，一定会住在黄金屋中拥抱着颜如玉。

“知识改变命运”，其实不其然，知识不一定改变命运，但知道一定可以改变自己。为自己读书，为人生读书，不管出路，那是你人生该走的道路。

## 月赚 20 万不是梦？！

如此焦虑，是社会的一种病态。这里已经没有一种氛围让你一心只读圣贤书，两耳不闻窗外事，江湖已经没有读书改变命运的传说。

陈杰纯（2008 级国际贸易）

北京师范大学教授、房地产专家董藩对他的研究生提出要求：当你 40 岁的时候，没有 4000 万的身价（家）不要来见我，也别说是我的学生。在这个讲究眼球经济的时代，这句话犹如重磅炸弹在各论坛、微博炸开。

这里，我们先不讨论中国房地产这个行业的暴利性，不要逆反思维揣摩董教授以后想不见任何一个学生，不要讨论董教授见钱眼开只想与有钱人来往，不要猜想身为老师的，年过四十的他有多少个 4 千万，更遑论教育的功利性的沉重话题。

让我们先来计算这个激动人心的数字：4 千万，到底是什么概念？假如 25 岁出来工作，一般研究生正常毕业也应该在 25 岁左右，工作到 40 岁，工龄为 15 年，40 除以 15 年再除以 12 个月，平均下来，一个月的月薪是 22.2……万。不算不知道，一算吓一跳。真是本科的孩子伤不起！想想我们一个本科毕业生，埋头苦干一个月，拿到手的差不多是 3、4 千块，命好的，能力突出的 1 万以上寥寥无几（当然，这种比较有失公允，后者更多的是起薪，前者是 15 年平均工资，但数据的巨大落差还是可以体会到其中的冲突）。对比一个北师大的研究生，一个月 20 多万，可以相当于别人的年薪，真是让人羡慕嫉妒恨呀！真想豁出去，读个研究生，而且还非北师大房地产专业董藩教授门下不可！为啥？就是为了听听董藩教授的成功致富秘诀。相信一定会有很多朋友一次又一次扶起鼻梁上的高度近视眼镜，一字不漏地记下他的金玉良言，全场一定会是内牛满面！

从小听惯了读书改变命运，我们还以为这只是一个遥远的传说。对着人山人海，黑麻麻一片的招聘会腿脚发麻时，竟然有这么一个自信的教授，挥动着“书中自有黄金屋”，敢于面对莘莘学子焦头烂额找工作的困态，这好比黑夜中的一缕光芒，寒冬中一丝阳光，找工作难，读研去，读研就读北师大，导师就找麻辣教授董藩！

刚刚稍微激动了点，原谅少见多怪，孤陋寡闻的我对巨款过于敏感。心情稍微平复一下，再理性思索一番。假如中国没有发生恶性通货膨胀的话，一般的通货膨胀的就肯定在所难免，我们四舍五入，月薪缩水成 20 万。在目前这个阶段，对于我们来说，也许是境界不够，总觉得牛皮也吹得太大了点。它比电视上的广告更加夸大其词，更让人难以置信。也许有个人非常优秀，当上总经理或者其他领导层，月薪 20 万不在话下，也许会有些人自主创业，

诚实劳动，勤劳致富，到 40 岁资产几个亿也未可知。但这能成为一种普遍现象吗？到了这个拼爹的时代，读书能赚 4000 万吗？郎咸平教授在他的节目中批判了中国的阶层固化，流动性少，多少人创业失败而多少人能成功？接受了高等教育（如研究生）就能达到吗？董藩教授辩解道，这是对他自己的房地产专业学生的要求，许多房地产商空手套白狼的事相信大家有所耳闻。

我们愿意从以最大的善意去揣摩事情的来龙去脉，去相信董教授为他的学生描绘的美好蓝图。如果董教授愿意倾囊相授的话，毕竟教育有义务让人过上更好的生活。假如他的成功可以复制的话，出书出光碟，一定可以刺激一批又一批热血青年，为自己创造新生活，为中国的 GDP 做贡献，去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我敢断言，他的作品将比任何一本畅销的成功学，厚黑学更加畅销！因为数字很诱人，它不会骗人，骗了人，可以让人知道被骗了多少！

当我们一个普通的本科学生在为了找工作而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我们也许会后悔当初拼搏时候的某些不如意，不尽力的部分。而我们理解不了，为何中大，甚至是北大、清华的学子，这些名气响当当的学子的焦虑感。他们觉醒得比我们更早，父母为他们安排得更早，从大一一开始就忙着职业规划，忙着社会实践。为的是，在毕业前找到一个更称心如意的工作或者其他更好的出路……如此焦虑，是社会的一种病态。这里已经没有一种氛围让你一心只读圣贤书，两耳不闻窗外事，江湖已经没有读书改变命运的传说。听听课堂上，教授们（因为我不是学房地产专业，教授不是教房地产的）有时候抱怨工资少，都差点揭不开锅了，我们还很羡慕老师的待遇，但当我们自己花了那么大精力成为了博士，博士后，成为了一班本科生的老师，我们一样会觉得工资少得可怜。也许人的欲望就是这么与时俱进，难以满足吧！

“学成文武艺，货与帝王家”“学而优则仕”是古时候读书人梦寐以求的。社会等级分三六九等，做官是一种社会地位较高的职位（父母官）。但做官是为了什么呢？有些人“不在家卖红薯，要为民做主”的为人民服务的精神，而更多的是“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为人民币服务的精神。于是，在很多时候，读书成了人们改变贫穷现状，追求未来美好生活的选择，是山里飞出来的金凤凰唯一的途径。人们在破屋里，在窗户边，在灯光下摇头晃脑吟诵着“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千钟粟，书中自有颜如玉”。这是读书人十年寒窗苦读的自嘲，这是人们对读书改变命运的深切期待，这是书籍最大程度弥补沉没成本不可承受之重的使命。

是的，知识是力量，知识就是金钱，但书籍是死的，不能简单地在书籍与知识之间划上等号，而掌握书籍的精髓才能算是拥有知识，拥有知识，投入产出，才能有机会形成知识，科技到生产力的转变。

而在现代，高考前好好读书，就是为了考上好大学。上了大学后，又干嘛呢？当然不再是好好读书了。改变命运的当然不可能是简简单单的绩点。何况，必修课选逃，选修课必逃，考前突击，考时作弊，绩点轻轻松松可以搞定。由于我国的大学政策是严进宽出，很多人要的是文凭，而不是知识。用人单位的学校歧视，可以刷刷放倒很多其他学校的学生。中国的

应试教育积弊难除，大学的作弊之风盛行，身为过来人的 HR 也只是把成绩当做一个参考而已。能力改变命运，读书与能力之间绝非简单的线性关系。

作为局中人，我们更多是期待“王子和公主从此过上幸福快乐的生活”的完美结局，但是，接受了高等教育的年轻人，背负了太多人的希冀。毕业后，他们承担了太多的压力，实际经验的不足更加加重了他们职场的压力，创业的失败，一味追求金钱的成功观让他们容易迷失自己，他们的生存糟糕状态远远超出人们的预想。研究生杨元元自杀在宿舍中，她短暂奋进的生命留下沉重的感慨：读书改变不了命运，这让我们对自身的能力，对学校的教育，对社会的制度深思。

月赚 20 万不是梦，看似痴人说呓语。但书中必有黄金屋，确是教育应尽的义务。

## 亲，你准备好了吗？

退一步来说，浸润过知识的人和整日体力劳动者会是一样吗？进大学深造是更好谋生的一个筹码，但仅仅是如此吗？个人认为，除了外在的收获，更重要的是内在的变化。

蔡宁宁（2008 级社会工作）

阵阵秋风带来凉意，也宣告丰收季节的到来，城市猎人们也早已按捺不住，布下天罗地网，搜罗各方才俊。君不见，暑假没过，各大公司便早已通过各种招聘网站，如智联招聘、大街网、51job、应届生等，将各种招聘信息以铺天盖地之势扑向应届毕业生及各界有志之士。

寒窗十年，鱼跃龙门成为天之骄子，经过 3 年大学的浸泡，终于迎来进入社会闯荡的时节。正装修身，淡妆修饰，带着精心设计的简历，怀一腔望遇得明主以一展抱负之热情直奔各大招聘会。

过五关斩六将，最后关头，谈及薪资，霎时令人黯然。点击各大网站，浏览各大报刊，都不乏以下消息：近日在劳动力招聘市场上，有一个现象颇引人关注：由于各地出现“民工荒”，农民工的身价越涨越高，而应届大学生一岗难求的现象依然存在，以至于有一些岗位，大学生的起薪还不如同龄的农民工……

于是，为招聘会奔波劳累的大学生们开始疑惑：支付高额学费上大学，是否能让自己得偿所愿过上好日子，还是得不偿失，白白浪费几年时间与金钱的投资？

自小我们便被父母灌以“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十年寒窗无人问，一举成名天下知”，“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的思想，只管读书，船到桥头自然直，以后必定金榜题名，衣锦还乡。我们也是怀着这样一个念头，一心一意读书。在父母年代，还有国家包分配，但发展到现在，毕业之后需要自力更生，毕业之后，似乎是和同龄农民工站在了同一起跑线上的。



但，果真是站在同一起跑线上吗？

或许有人说：各种“大学毕业生薪酬还不如农民工”的信息见诸于报端便是个好例证。确实，薪资是应届毕业生心中的一个痛，但是，有没有想过，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

“不要认为技术类农民工的薪水比大学毕业生高，就不正常。农民工掌握的是实践经验，在年龄上某些农民工也许和大学毕业生差不多，但是他们实践经验却是非常丰富的，有着良好的工作技能。尽管没有一纸文凭，但是他们的能力已经被社会认可。要知道现在是市场经济，市场经济讲的是供求关系，农民工的薪水有较大提高也在情理之中，至少说明他们有了存在的价值。反观大学毕业生，缺少实践经验，即使有能力，可还没有得到社会的检验，凭什么用人单位要付给你高薪？而能力的体现需要时间和机会。在没有充分证明自己存在的价值之前，就是一张白纸。”某专家的言论不无道理。

除了薪资，还有什么是我们忽视的呢？

“本人也是一个民工，桩基工人月薪四千。你们许多人看到个别农民工拿较高的工资心里就不平衡，但很少人关注民工的工作环境待遇工作时间，还有对我们地位的蔑视！个人认为没有人心甘情愿作民工，都是生活所迫！我上学的时候成绩也是非常优异的，但因为家里的经济原因没有继续上学。作了五年的民工也算对这行有了深刻的了解，其中的心酸是你们不能想象的！不要总是报怨你们的工资比我们低，你们看到的只是一个片面。大多数民工的工资还是比你们低很多的，而且还没有任何所谓的五险一金。我们作着最苦最累的工作拿着最微薄的工资，也很无奈……”这是一名农民工对上述现状的心声表露。

看完这一段，不知抱怨薪酬不如农民工的大学生们作何感想呢？农民工有农民工的难处，正如其所说：没有人心甘情愿作农民工。不能单纯以金钱作标准而被一叶障目。

退一步来说，浸润过知识和整日体力劳动者会是一样吗？进大学深造是更好谋生的一个筹码，但仅仅是如此吗？个人认为，除了外在的收获，更重要的是内在的变化。自小我们便熟读思想政治：要做一个有正确人生观、世界观的接班人。大学，便是我们在踏出社会前修生养性、升华个人素养的好地方！好习惯可以在这里培养，兴趣爱好可以在这里挖掘，好品格可以在这里塑造！而这一切，都将是人生的一部分，都在为你以后的发展埋下一笔丰厚的财富！而这是“一介武夫，草莽英雄”们所无法比拟的。

总的来说，刚踏入社会，薪水高低其实并不是最重要的。首先需要的是有一个能展现自己的舞台，需要有一个积累的过程。这是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等到自己的经验积累到一定程度，在企业中个人的存在价值也会提高，当然也可以选择再就业，那时既有理论知识，又有实践经验，白纸已经变成一张证明自身价值的“社会证明”了！

不要灰心，不必黯然，调整心态，淡然应对！

城市猎人们已经开始行动，亲，你准备好了吗？

## 读书是一个鸡肋问题

有一个现实不得不指出的是，无论古今，读书都只是晋身的一个门槛，仅此而已。在中国这个有几千年封建传统的土地上，很多竞争最后都得靠背景拼经济，用时下流行语来说，这是一个“拼爹”的时代。没后台没实力的，最后都只能像《西游记》里边的妖怪一样，下场只有一个——被打死。

潘艳芳（2008级汉语言文学）

孔乙己受尽百般羞辱都不肯脱下那件长衫，范进两鬓微霜中考而疯，你可能会耻笑他们愚蠢，庆幸自己没出生在那个“八股臭蚊”（吴敬梓语）的年代。然而，你可曾想过，当你题海奋战，浴血过高考独木桥，戴着吊瓶进考场时，其实你也只是现代版的“范进”们。相同的是，你们都在践行“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的格言，不同的是，你跃进大学的龙门，依旧只是鲤鱼，四年之后走出象牙塔，伴随你的是更深的迷茫、蚁族身份和巨大的落差感。

### 读书只是一块敲门砖

在中国，自古读书都是有功利色彩在里面的，无论是曹丕的“文章经国之大业”理论，儒家“学而优则仕”传统、还是宋真宗“书中自有千钟粟，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赤裸裸的诱惑，抑或“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令人如打鸡血般亢奋的格言，读书向来都只是一种手段，并且读书人向来有“圣贤”光环的笼罩。而这种传统可追溯到儒家“太上立言”至尊地位的提出，再往下便是孔子对樊迟学稼的“不以为然”并骂其“朽木不可雕也”。学而优则仕，这是多少出身寒门而又幻想出人头地，一改卑微身份衣锦还乡的美梦，所以才会有“十年寒窗苦读”、“头悬梁、锥刺股”读书现象的出现。

日月经天，江河行地。历史的车轮纵然滚滚向前来到21世纪的今天，“读书至上”、“功利读书”的传统更被当代人演绎得前无古人后无来者。首先，有一点要指出的是，本人并非提倡读书无用，也不指责读书带功利色彩的，毕竟把读书当敲门砖在中国已有两千年的历史，根深蒂固不可撼动，再有就是，在中国特色的土壤上，不读书便只能是“大道如青天，我独不得出”了。

如果问一个初中生，读书是为了什么，回答是读重点高中。读了重点高中之后呢，读大学。读完大学之后，有部分人继续读研、读博、读博士后，但80%以上的人是直接出来工作，因此，在大多数人眼里读书的最终目的就是赚钱。于是乎，有一个现实我们不得不接受，那便是16年风雨兼程的读书生涯，考证、实习、良好表现……都只是在为了走向社会铺路，都只是为了“五斗米”而折腰，读书只是一块敲门砖。从这种意义上讲，古人今人皆然，谁还好意思取笑谁呢？

### 我花了16年不一定能和你一起喝咖啡

相对古人而言，今日的读书人才算是可怜的人。毕竟古代读书之人少，如今则是千军万马走从校园奔出。常常会听到农村的大人们说，倾家荡产让孩子去读大学，想争得一个城市饭碗，光宗耀祖，没有想到毕业就失业，还不如小学毕业进城打工的呢，读书有什么用？是

的，读书有什么用？会有老师给出解释，无用。但紧接着，又来一句“无用之用，是为大用”庄子式的安慰。可我们并不需要安慰，要安慰的话于丹已经为我们奉献了很多，我们需要的是剖析病因并寻求解决良方。

实际上，造成今时今日读书被社会普遍认为无用的原因并非三言两语能解释得清。有论调认为，大学生毕业找工作难，原因出在大学期间没好好读书自我堕落。在他们看来，现在的大学生读书纯粹是在玩，在享受，上课想去就去，不想去就上网玩游戏或打球逛街。包里有可以自己支配的生活费，谈恋爱那简直就是必修课，天天搞各种活动，想同居就同居，想吃禁果就只管尝。不可否认，有部分人为了补回高中损失的快乐，而在大学里搞各种名堂，不务正业自甘堕落。但是什么原因造成这种转变的，深究缘由，教育体制难辞其咎。再者，国家实施的教育与市场需求严重脱节。高校毕业生人满为患，不值钱，还不是高校扩招的结果。不少高校明知毕业生就业难，却丝毫不理会，不顾市场需求，一味盲目扩招，让原本不景气的就业市场更加雪上加霜。其实，很多人只知道责备学生逃课，却没深入校园了解学生为何逃课，课程设计得不合理，上课内容枯燥无味，教学计划呆板，试问又如何能让学生充满激情。如果说“60分万岁”是学生不争气的表现，那么，盲目考证又该归咎何人？当前的教育并没有一个明确的思路，缺乏规划，也缺乏活力。疯狂考证，牺牲上课时间疯狂参加各类培训，都只是学生内心困惑茫然的一个表现，他们妄图通过考证等行为抓住最后一根救命稻草不让自己沉下水底。

在很多人看来，读完大学换来的只是一张连“擦屁股纸”都不如的文凭，这是多么令人心酸的比喻。而现实又恰恰是这么令人无奈，多少人拿着毕业文凭走出校门，东奔西走却屡屡碰壁，出来只能找一份月薪2000元左右的工作，连民工都不如。沦为城中村蚁族，看着每个月单薄的工资尽付房租、水电费、电话费、交通费、快餐费，到头来兜里空空成“月光族”，甚至赖着脸皮伸手向家里要钱，背上“啃老族”骂名。尤其是乡下进城的大学生，家里倾尽资产供其读书，原本期待毕业找份光鲜的工作为家里分减负担，孰料毕业仍是一切从零开始，又面临一场争夺工作大拼杀。许多人毕业之后找的工作都仅能勉强养活自己，尽管有孝心为家里分忧，却苦于无力给家里物资帮助，每逢节假日更不敢回家看看，只得蜗居在自个的城中村出租房里扼腕叹息。说到这，又涉及了另一个问题，即家长对当今教育体制和就业现状的不了解，他们中很多人还以为把孩子送上大学，前途就不用担忧。实际上正是这种思想的主导，才会有面对现实落差后，家长感慨“读书无用”的定论。也正是这种无形的压力，让许多来自乡村的大学生背负不能承受之重的枷锁，让他们觉得父母辛辛苦苦供自己读书，到头来混不出个人样无颜面见江东父老，返乡又怕遭遇别人的闲言碎语与冷嘲热讽，在城里却只得夹缝中生存，处于进退维谷，成为游荡在乡村与城市边缘的孤魂。

有一个现实不得不指出的是，无论古今，读书都只是晋身的一个门槛，仅此而已。在中国这个有几千年封建传统的土地上，很多竞争最后都得靠背景拼经济，用时下流行语来说，这是一个“拼爹”的时代。没后台没实力的，最后都只能像《西游记》里边的妖怪一样，下

场只有一个——被打死。且看公务员考试便知一二，尽管现在号称是阳光招聘，但仔细研究一些政府机关的招聘，从那些层层设计的要求便不难发现，为官员子女量身定做的职位不在少数。这是中国特色，也是中国的游戏规则，每个中国人都懂得。所以，即便你奋斗了 16 年，18 年也未必能和城里那些占据资源优势的子弟坐在一起喝咖啡。有志青年，怎能不如 30 年前的潘晓一样，悲呼“人生的路啊，怎么越走越窄”？

### 不读书有用么

尽管读书无用已经得到社会默认，但不读书就有用么？这是一个很值得思考的问题，但相信尽管现实如此不尽人意，尽管手头再紧，许多父母都还是愿意勒紧裤带，自己苦自己累也要供儿女读大学。毕竟不是每个人都能成为李嘉诚，不是每个人都能像韩寒一样退了学还能叱咤风云，他们的成功不是可复制的，除了本身的聪明才智还有运气等许多偶然因素在里面。尽管社会觉得大学生工资不如农民工，但对农民工的认可度又如何？读书无用，但不读书，对许多人而言恐怕只有死路一条。毕竟上了大学，到了城市面临的可选择机遇要远远大于农村。我们所希望的是政府能够更科学合理地规划实施教育大计，解决大学生毕业难的问题，让教育让社会竞争更公正更透明，不然“教育兴国”就只是一句空号了。

## 阅读欣赏

### 灯下品茗

#### 【阅读日征文比赛三等奖作品】

### 《倾城之恋》读后感

李晓雪（2010 级经济学）

张爱玲说，也许这个城市的倾覆本来就是为了成全她。多么荒诞的话，可这又有什么，倾城之恋的世界本来就是荒诞的。这个荒诞的世界里，亲情爱情都卑微的残喘着，只留下最后一丝活气在流苏身上，被慢慢撕扯着，压榨着。

第一遍看倾城之恋时，觉得这是一个充溢着淡淡哀伤的爱情故事，受尽委屈和压迫的美丽女子最后被浪漫的男子解救。一段难以言喻的浪漫故事还配上了一个完满的结尾。可是，当一遍又一遍的翻看这个故事，才懂得这个故事的凄凉，有关爱情的不过是一小段文字。

流苏是不爱柳原的，最初的柳原是流苏在喧闹中唯一的依靠，最后的柳原是她寂静中最重要的依赖。喧闹的温存迷失在喧闹中，甚至连温暖都算不上。所以柳原才会讲：“有一天，我们的文明整个的毁掉了，什么都完了——烧完了，也许还剩下这堵墙。流苏，如果那

时候我们在这墙底下遇见了……流苏，也许你会对我有一点真心，也许我会对你有一点真心。”所以柳原才会绝望的，固执的，哀恳似的说着：“我要你懂得我！”但是此时流苏想到的还是她自己的月光中的脸——美的不近情理，美的渺茫。她不懂得柳原的哀伤，尽管如此柳原还是爱上了她。尽管柳原爱上了她，流苏还是感觉不到温暖，家人的残酷、生活的冰冷，淹没了流苏的感知，她闻不到爱情的芬芳。小心翼翼的计算和取悦，累垮了流苏的心。看到这里的时候，我在想如果流苏懂得，柳原要的不是她的美貌和身体而是她的心？如果懂得，这个时候的她，她会不会懂得怎样付出真心？

对于流苏来讲，两次赴香港一次是赌局，她输了；另一次与其说流苏被柳原的风仪与魅力折服了，不如说家庭的压力像一把刀顶着流苏不得不往前走。对此柳原怎么会不知道呢，张爱玲把整个文章的睿智都给了他。所以柳原说：“你不爱我，你有什么办法？你做的了主么？”柳原说：“我们那时候太忙着谈恋爱了，哪里还有时间恋爱？”柳原爱流苏，但是他更加深刻的懂得流苏不爱他，流苏说：“这毒辣的人，他爱她，然而他待她也不过如此！”不，柳原想要的不过这喧嚣世界里的一份真心，这喧闹世界的温暖而不是冷冰冰的金钱。所以，柳原才会在流苏说，人家跟我要心眼儿，我不跟人家耍心眼儿，人家还拿我当傻子呢，准得我欺辱！在这个时候有点黯淡，在这个时候笑自己，才会声音又哑又涩。

张爱玲说：“这个城市的倾覆成全了她。”但是我想说：“这个城市的倾覆也成全了他。”战争轰碎了所有的房产、金钱、未来，所有天长地久的一切。流苏听不到四嫂尖刻的声音，看不到母亲麻木的表情，听不到家里荒谬的劝说，感觉不到家人疯狂的侮辱。战争的声音太大了，一切的喧嚣都被掩盖了，只有生命的号角久久盘旋。此时，爱情的温暖成为了唯一，一切就像突然停止般的安静了，点点温暖停在心边。流苏，这时的流苏终于只是她自己，终于复苏了爱情。

我想，张爱玲是爱三的吧！她用“三”串成他们爱情的起末。

那间流苏在香港住的房，见证了这一倾城之恋的开端。流苏第一次住这间房时，他们之间隔着半个月亮。一枝紫藤挡住了柳原看月亮的眼睛；几分欺压，几分不甘，几分无奈，用满分的现实，挡住了爱情的步伐。第二次，流苏成了柳原情妇，但是身体的亲近没有拉近心灵的距离。第三次的避难，却使他们合二为一，仿佛是一个人的两个身体，弹雨中，她只有他，他也只有她。这个房间成了他们爱情真正的开端。

那堵让柳原忍不住天荒地老的墙，第一次出现时，流苏和柳原站在墙下，却隔天荒地老远了又远……爱情像不成腔的曲调。第二次，它甚至没有“露脸”，只不过流苏道了一句：“那堵墙……”但这时，战争砸毁了一切外在，他们用最真实的自己去感知对方，连说话都多余了。第三次，尽管流苏只是坐在床边，心里默默的想着那堵墙，但是一切深入到了灵魂深处，这个时候他们彼此成了透明，哪怕仅仅一刹那的彻底的谅解，就够了。爱情的温暖达到了最高。

上海，那块悲伤的冷漠之地，成了爱情的消失之地。流苏最先生活在上海时，除了满身

伤痛满心绝望，只有一个她不知输赢的赌。第二次，从香港回上海，她输了……流苏变的一无所有，侮辱变本加厉，痛苦也变本加厉。第三次，战后恢复交通，流苏终于满身贵气，成功的回到上海。她赢了，可是她还是有点落寞。我不知道流苏是不是再一次失去了爱情，至少流苏失去温暖，又一次冰冷侵占了生活。

其实喧闹的温存，可以是爱情，也可以升华为亲情。只不过，它在流苏和柳原的心里占得比重太少了。他们放不下他们的伤痛，曾经他们受的欺辱。可是这又怎么能怪他们，来自最亲近人的伤害，总是最残忍深深扎入内心，拔不出、放不下。流苏选择了报复，柳原选择了逃避，这些喧嚣淹没了属于他们的平凡的幸福。一场战争炸毁了香港，炸不毁他们的伤痛，最后一切还是以悲伤结尾。柳原淹没在放浪中，流苏沉溺在报复里，这不是张爱玲所说的圆满。

看懂一本书是个丰腴、快乐的过程，但是把看懂的东西分析出来是件乏味的事。没有人能说出一本好书的全部和它的极致。我不想说，这本书是为了告诉我们学会放下伤痛，珍惜我们的亲情，学会体味爱情。我只想说，这是一个凄清的故事，哀伤残忍无奈满篇都是，仅存的美好，慢慢复苏，又迅速流失，但是它美得决然。我得到的是美，忧伤的快乐，所以我爱着写了这些，提醒自己，做个纯粹的人，珍惜喧闹的社会中温存，只有纯粹，才不会遗失生命的美。

## 站在阅读史上检视和思考

侯楣（2008级编辑学）

虽然我们活在实实在在的当下，但回顾历史和展望未来同样是必不可少的功课。可以说，从小学到现在，我们一直处在读史的大环境中，从家乡的历史到国家的历史，从古代的历史到近代的历史，历史中写尽兴衰荣辱，构建起我们对于家国、时代变迁的基本思想和认知。然而，在诸多的历史课本中，却从来没有一本叫做《阅读史》的东西。所以，当拿到这本书时，我最多的是意外、是好奇。

从宏观上说，《阅读史》为历史这门学科的多样性做出了贡献，它的出现也从另一个角度说明，历史可以大到家国，广延时间和空间，与此同时，也可以细分到一个动作、一种惯常的习俗。不仅如此，由于阅读必定会涉及到阅读的对象和创造阅读、维系阅读的主体，因此也就必定涉及对象和主体发展过程。阅读载体的每一次创新、阅读主体的每一次突破都是文明进程中的重要部分，所以《阅读史》的诞生为文明史添上了浓墨重彩的一笔，更是人类思想史向前跨步的推动力。《阅读史》第一次那么系统地向广大读者诠释了阅读的方方面面，让读者得以追根溯源，找到一种深刻的体验。

回到《阅读史》本身。阅读历史的存在少不了阅读行为本身和阅读主体这两个因素，他们是阅读史最重要的组成部分。《阅读史》一书正是抓住了这个特点，将两者分开作详细的

阐述，让我们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来了解阅读的历史。

阅读本是一种枯燥、较理性的行为，但曼古埃尔笔下所呈现的阅读史却并非乏味无趣的。一方面，他采用了大量形象生动、悠久长远的图片，去呼应文中的论述，加深读者的记忆，与此同时，也给人们带来了视觉满足感，引发人们的联想，更让人在论述的基础上进一步地思考。另一方面，曼古埃尔提出了许多新观点。按照我们传统的思维方式，书写是早于阅读的，只有人们发生了书写的行为，创作了精神产品，我们才有阅读的可能。然而，曼古埃尔却并不认同。在他看来，阅读不只是读书，还可以读天、读地、读万事万物，只有人们读懂了一些现象和事物，才能进一步去书写、去记录，因此“阅读是早于书写的”。在现实生活中，作家就是作家，读者就是读者，两者从概念到身份上都有明确清晰的界限，但曼古埃尔却提出“作家即是读者”的观点，认为作家把作品带给读者的同时，也给自己带回了很多认知，更多地读懂了读者们的需要。类似的新观念频频在作品中出现，还有“阅读具有隐喻作用”、“译者即是读者”等，都是曼古埃尔在进行了深入的思考和探究后向我们诠释的。这些新观点打破了我们固有的传统的思维方式，让我们不只是停留在“阅读”之上，而是把阅读广延到了与之相关的部分，从而实现了从浅阅读到深阅读的过渡。

在读这本书的过程中，我们不可避免地会遇到比较多艰涩难懂的东西，它们都是曼古埃尔通过一系列的文献资料考证得到的。从大量的注释中也可以看到，这本书由于涉及的范围很广，需要追根溯源的东西很多，必定花费了曼古埃尔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所涉知识的深度和广度，都值得我们花时间细细品味。

《阅读史》深刻、全面、创新的特点让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阅读史中一位位鲜明的人物更让我赞叹他们的传奇故事。靠他人朗读来阅读的博尔赫斯、具有象征性特点的玛利亚、碎纸片都捡起来阅读的塞万提斯、主张阅读有遭晴天霹雳之感的书籍的卡夫卡……每一个名字都是阅读史上的光芒，每一名字都令原本单调的阅读史充满活力。在《阅读史》一书中，我们既看到了静态的如书籍、刻写板、画像等与阅读相关的物件，又接触了阅读形式、私人阅读的特点等动态的事情，静与动之间，阅读的丰富性更加显而易见。

然而，凡事都是有利有弊的，书籍又何尝不是如此。曼古埃尔从阅读活动和读者的力量两方面去论述，有其独特的视角，但是，从这两部分包含的每一个小部分来看，彼此之间缺乏一种联系，让人很难抓到一条清晰的脉络，我认为阅读黑影是讲阅读的生物原理的，而沉默的读者、学习阅读、聆听朗读、私人阅读等是涉及阅读形式的，记忆之书、遗漏的首页、阅读的隐喻则较为深入地探讨了书所具有的特点，而这些章节之间是可以构建一种联系和脉络的。因此我认为，如果曼古埃尔可以更有逻辑地去设定章与章的关系，可能会有助于我们抓住它们之间的逻辑性。

在读者的力量这一部分，我认为有些部分的界定并不十分准确。例如偷书一章，我觉得它更多地是表现阅读可以令人着迷，从而产生一些不当的行为如偷窃，并不能纯粹定义为读者的力量。与此同时，在《禁止阅读》这一部分，描述了权力阶级禁止被统治阶级阅读，控

制他们思想的进步，以减少反抗运动的发生。这与阅读活动《聆听朗读》一章的论述有异曲同工之处。从这一点来看，曼古埃尔的划分就略显生硬了，阅读活动与阅读主体本来就是密不可分的两部分，因此很难将两部分清晰地分开，总是无可避免地出现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情况。

《阅读史》一书呈现出的特色和突破性远远多于它所存在的一些小瑕疵，作为一名读者，作为一个不断地进行阅读活动的人，我们有必要去了解、去思考阅读史所传达给我们的信息。站在阅读史的成果上，去检视自己的阅读史，去探究自己的阅读行为，并努力去思考阅读所包含的种种作用，这对于每一个读者而言，都是受益匪浅的。

## 写作的尊严——有感帕斯捷尔纳克与他的《日瓦戈医生》

“他是一位真正的人，他有权写作。”

——维特根斯坦

L.F.（2008级汉语言文学）

《日瓦戈医生》成书于1948—1956年，这部本来可以带给作者诺贝尔文学奖荣誉的作品，却在当时俄罗斯的时代语境下酿成了“帕斯捷尔纳克事件”，成为“恶毒攻击十月革命的力证”。两年后，这位诗人默默死在莫斯科郊外。据说维特根斯坦在读完托尔斯泰的《哈泽·穆拉特》后曾掩卷而叹：“他是一位真正的人，他有权写作。”我想说，这也是我在阅读帕斯捷尔纳克的《日》时的最大感慨。

命运把日瓦戈医生抛入20世纪的俄罗斯，从1905年革命、第一次世界大战、二月革命、十月革命、国内战争到新经济政策时期，整整贯穿了主人公的一生。这是一个多灾多难而又杂沓纷乱的时代，旧俄的秩序轰然崩毁，血与火清洗大地。“在这五年或十年当中的感受，远远胜过整整一个世纪”，可是，帕斯捷尔纳克把它“记录下来”了！在前苏联的“识时务者”们皆献媚于国家意识形态的风气大行其道招摇过市的年代，一个真正作家的权利是难为时局所容的。这些，对于有着深刻的历史洞察力的帕斯捷尔纳克而言，怎么会不知道呢？帕斯捷尔纳克，他明白自己的选择，也明白这一选择必然意味着承担，甚至意味着生命的代价。那么，置身于一个大时代边上的局外人，他需要有多么的个体清醒，真实与内心强大？作为一个作家的神圣职责是什么？其担当的使命从何而来？我心潮澎湃，翻开了小说的扉页。

作为独立知识分子的个人，作为自己所面对的时代见证者与守夜人，帕斯捷尔纳克所拥有的思想的权利和写作的权利，在我看来显然比官方操纵的历史更加真实。当脑海中浮现出中学历史教科书给出的十月革命及其历史意义的模糊印象时，我突然生出一种洞悉历史真相的快感和恍然大悟！教材大纲、时间地点人物、背景原因意义一二三四——原来都只是概念罢了，这些既定历史的背后远还有更多，更多。我以为，真正的历史是点点滴滴的多维度记忆碎片汇成的思想珍珠项链，它有待你去挖掘、去置换，去体验，去理解、去思考、去梳



理、去分析……而帕斯捷尔纳克的贡献正在于，他用生命的全部热情和对人类尊严、人权的深沉挚爱与信念，浇铸成这么一本厚重的堪称“关于人类灵魂的纯洁和尊贵的精神史记、心灵史记”的小说。这本身就提供了另一种反观其所处时代的历史视角。

从社会变迁的角度来看，革命作为一种社会变迁形式，其威力如同洪水一样冲决阻挡历史前进的堤坝，使长期难以解决的问题一夜之间得到解决，而暴力的使用都难免沾染无辜者的鲜血，故纵然过火也无可厚非。但这就有可能带来另一个危险：革命会不停地进行下去，各种破坏力量趁机呼风唤雨，兴风作浪，这样的革命之后，人们往往发现历史不仅没有进步，反而倒退几百年。因此，当十月革命成功之际，日瓦戈医生也曾发出由衷的赞美：“多么杰出的外科手术！一下子就切除了旧制度的千年脓疮！”然而，当日瓦戈医生以一种对历史流向进行哲学观察与沉思的眼光去看待这段历史时，革命变成了个人、家庭和社会生活的灾难。历史重演着雨果《九三年》中的一幕：面对革命与暴力狂飙的法国大革命，个体命运的悲欢离合在群体与历史的高歌猛进当中被不屑一顾，变得无足轻重，牺牲成为理所当然。任何个体的权利，个性的自由，个体的独立尊严，都变得渺小而不切实际。相形之下，作为个体的“人”，TA 消失了，只剩下钢铁般的纪律，统一的意志和集体的力量。

诚如拉拉所言，革命本身就是一架失控的机车，它使人们“一下子从平静的，无辜的，有条不紊的生活跳入流血和哭号中，跳入每日的杀戮中，这种杀戮是合法并受到赞扬的，致使大批人因发狂而变得野蛮”。于是，人人争当激进时代的推波助澜的弄潮儿，个个要做时代的掘墓人，一项项社会革命工程纷纷出笼。殊不知，这需要人类付出过高的甚至是不可承受的代价！

在追求崇高目标的过程中，若不把自己当回事，也不把个人的自然法权当回事，一味信奉为了空洞的“明天”可以牺牲今天，为了概念里的“理想”可以牺牲个人、亲人、感情，什么都牺牲了，然后“乌托邦”的大厦造好了，所有人都变成了一砖一瓦或螺丝钉，里面空荡荡，我们不禁反问：我们为谁而建？这最终住进去的又是谁呢？如此，这理想这目标还能称之为“伟大”、称之为“事业”吗？如是，“我付不起这项伟大事业的票价。”

因此，站在人本理念的高度来看，日瓦戈医生无法理解这个“疯狂的时代”！他认为历史的进度应该建立在有利于人类的索求生存，维护人格的自由，捍卫人的尊严和信奉人道主义的基本信念上，所以他无法以普世价值的理想为标准去理解革命中的种种不正常现象，也无法承受理想与现实的冲突所带来的人格分裂，他放弃了既得利益，最终选择逃离革命的浪潮，成为时代的过客。

有人攻击《日》的用意在反抗社会主义，那实在太浅薄了。《日》之所以深刻的地方在于它探索的绝不仅仅只是政治、现实层面的东西，帕斯捷尔纳克走得更远更远。如果说雨果在《九三年》里侧重的是革命对于人类身体的暴力，那么帕斯捷尔纳克《日》的深刻之处还在于，他看到了革命对于人类心灵上的“施暴”！事实上，他关注的是社会主义背后的人性根源，社会主义出现后给人类，尤其是俄罗斯人在精神上所带来的触目惊心的变化。人性在

什么地方成功了？什么地方失败了？为什么成功？为什么失败？置身于社会主义的背景下，在什么地方离理想的人性更近，在什么地方离理想的人性更远？人类因此而失去了什么？又得到了什么？

陀思妥耶夫斯基说：“没有任何一种社会制度能避免恶，人的心灵不会改变，不合理和罪恶源自人的心灵本身。”任何的社会黑暗从根本上来说都源于个人的“原罪”，源于人，也归于人。“革命”、“暴力”和“社会主义”背后的人性根源在于自我的出场与缺席。而妄图以“革命”、“暴力”和“社会主义”这一现实关怀来取代“自我的出场与缺席”这一终极关怀，则意味着人性根源的迷失。贫穷、落后一旦被简单总结为敌人剥削与压迫的结果，代之以成为敌人的那个样子而奋斗，那么所谓的“革命”无异于只是改朝换代，只是一部分人消灭另外一部分人，而人类的弊端并没有被消灭——换了一件外套而已。太多的恶借着善的名义得以泛滥，掌控的话语霸权取缔了所有人独立思考的权利，强迫所有的人把自己的一切完全拱手相送，结果人而非“人”，人不再是情感丰富、独立思考、承担责任的“真正的人”。人们的灵魂就迷失在这制度形成与更迭的泥泞中，不再关注灵魂，不承认自身的有限性以及人性中潜在的“原罪”，自然没有了爱和信仰。“革命癫狂”在无数普通人的心灵中诱发了恶和新的恶，人与人彼此为敌、相互仇恨伤害、人性被完全扭曲，一如小说中的斯特列利尼科夫到最后俨然成为了“明确的概念，直率的态度，严厉的原则，正确的化身”，视生命如草芥，对个体生命的悲悯、关怀荡然无存。殊不知，暴力的大行其道是因为我们还没有学会爱和学会敬畏生命；更没有意识到对于暴力的宽容与放纵，实际上是犯下更大的蔑视爱与生命之罪！

作为时代的清醒者，帕斯捷尔纳克的可贵之处正在于，当“恶”成为一种不约而同的生存方式，他在“敌人”的身上看到的仍旧是“人”，他意识到社会的安定从来不是依靠暴力，而是回到对人本身的关注和对灵魂、人性层面的追问，是对爱与生命的敬畏——日瓦戈医生把目光从现实关怀转向了终极关怀。从生命本身、每个个体的尊严出发，是所谓“终极关怀”。正是如此，日瓦戈医生意识到，有限是自己的全部罪责所在，但自知肉身的有限而神往精神的无限，并孜孜不倦地追求灵魂的超越，这也是人之所以为人的高贵所在。从这个意义上看，我们就不难理解西方宗教中的“罪感文化”，这里有一种终极关怀与宗教的精神在荡漾。正因为每个人的罪恶彼此息息相关，“丧钟为每一个人而鸣”，每一个人都不是孤岛，日瓦戈医生灵魂里有一种深深的原罪感，他会用爱来面对所有犯错误的人，他关怀的触角实以延伸至人类灵魂的深处。在给友人的信中，他提到：“我感觉对我的同代人欠有一笔巨债，写这部小说正是为了还债。”无论是人的尊严，写作的尊严，都源于和归结于帕斯捷尔纳克灵魂深处涓涓流淌着的爱的尊严。于此，我们也就不难领悟身为一个作家所担当的绝对责任意味着什么，作者从一个抒情的诗人转向自觉承担起“用小说叙述我们的时代”的写作使命，其背后的信念支撑又何在。写作，是一个作家完成这一切的唯一可能，一个人对于一个世纪的巨债借此得以偿还，一个人的自我也借此得以赎回，这，实在是一个人的无限荣光！

近日《新周刊》出了一期专题：《站在大时代的边上——时代是个局，我做局外人》，事实上，无论置身于哪个时代，我们都不得不面对这么一个命题：自我该怎样与所处的时代相处？帕斯捷尔纳克在诗歌里不无痛苦地倾诉：“整个一生我都想和大家一样。/但是世界，披着优美的衣裳，/却从来倾听我的痛苦，/于是我只想，像我自己那样。”是否真的离中心越近，离内心越远？其实，无论是置身于“局内”还是“局外”，成就一个“大写的人”，不仅取决于找到缺席与真实的自我，还有赖于社会的多元与宽容。这，亦是本书留给我们的最大启示。

后记：就笔者的写作体验而言，写作是一个渐进的突破，是一个逼着自己去思考，对自己繁乱的思想做一个系统梳理的过程，是一项需要心智、心力乃至心血去浇灌的，并在痛苦中获得升华的事业。为此，我愿以我的文字向帕斯捷尔纳克这位“真正的写作者”呈上最高的敬意。

## 悲伤之美

涂燕娜（2008级汉语言文学）

读梁文道的《我执》看到的一段话，也是看完整本书印象最深的一段：

所有美好的东西都不应过度发展，都该保留在萌芽状态，将发未发，因为那是一切可能性的源头。未开的花可能是美好的，未着纸的笔有可能画出最好的画。可是事情只要一启动，就不知可能，而且必将走向衰落与凋零。

其实这道理谁都懂，但见到这段话的时候还是很有感触。种子萌芽的时候是最有希望，也最令人期待的，所有事物在这个阶段都是最美的，将发未发。就如爱情一样，在最初时候总是最美的，然而一走进接触会发现很多不美好甚至丑陋的东西都会随着而来。其实人还是那个人，变了的是人的眼光。在感情开始的最初阶段，包含了距离感和神秘性，很多人因为不了解而走到一起，因为太过了解而离开，而能到最后的就那些了解之后仍然坚信的人。虽然美好的事物一旦开始之后便不可避免的走向衰落，然而不可能所有的事物都永远停留在一个状态，无论是否是美好的，都无法永远保留在萌芽状态。萌芽只有两种选择，要么继续生长，要么腐烂在泥土中。继续生长，可能长成参天大树，继而开花结果，最终走向衰老，走向死亡，这是所有生命必然经历的过程，毋庸置疑。而如果在萌芽时候没有继续生长，结局只有一个，便是夭折在这一时期，从此没有大树没有结果，甚至无法成为小草。所有事物都是处于发展中，这是唯物论的观点。无法想象如果事物都保留在这一状态，不要发展，不要衰落，会是怎样一个情形。

生命一旦启动就无法停下来，事物无法不发展，又能期待有什么是可以一直在原地等我们呢？重要的是珍惜这一过程，用平和的心态坦然看待它的发展，即使衰落也好，凋落也好，

都是注定的，都有其宿命，我们能做的就是尊重这种宿命。不要妄图改变什么，也不要妄想美好的事物能够在最美的阶段停留，否则这种美就显得微不足道，毫无意义了。正因为它的短暂与不可重复，才容易勾起人的情思，勾起人类征服的天性。所以艺术才显得如此美妙，它们是瞬间美的见证与演绎者，由此纳兰容若的“人生若只如初见”才会成无数人深沉的感受。

衰落与凋零的同义词便是悲伤与悲剧。但凡美的事物无一不是最后走向灭亡。艺术是美的，但凡伟大的艺术总不可避免的带着浓厚的悲剧色彩。古代神话与雕塑绘画，建筑遗址，文学戏剧等等，从古至今，纵观中外，从俄狄浦斯到孙悟空，从《最后的晚餐》到《富春山居图》，从巴特农神庙到圆明园，从莎士比亚到曹雪芹，无可避免的带着悲剧的情节。所谓悲愤出诗人，我们不能想象锦衣玉食悠闲安逸的生活可以出诗人圣人，伟人将相。也很难见到伟大的艺术是圆满的，是完美无缺的，就如我们不能想象接上手臂的维纳斯是怎样一种形态，也不能想象整天嬉戏打闹的林妹妹还是林妹妹么？

但凡美的东西都是令人悲伤的。真正能够看懂美的人绝不是看到外表的绚美华丽，而是透过美的外表看到深层，那便是悲。白先勇说“要让全世界的人都能看到中国最美的东西”，这里最美的东西指的是昆曲《牡丹亭》，而《牡丹亭》本身就是一个爱情悲剧。它美的本质就在于它的悲。清风讲美的时候讲过“无美不殇”：有一天你会见到极致的美，它们震慑了你，那时你会痛哭。戴望舒最美的《雨巷》是结着愁怨的：撑着油纸伞/彷徨在悠长悠长/又寂寞的雨巷/我希望逢着/一个丁香一样地/结着愁怨的姑娘。海涅的《你好像一朵花》是悲切的：你好像一朵花/这样温情、美丽、纯洁/我凝视着你，我的心中/不由涌起一阵悲切/我觉得，我仿佛应该/用手按住你的头顶/祷告天主永远保你/这样纯洁、美丽、温情。可以想象戴望舒不会希望逢着一个嘻嘻哈哈走过的姑娘，海涅也不会看着美丽的姑娘涌起一阵兴奋，否则这些令我们感动的美便不复存在。不仅描写的美不能完整的体现，连诗歌本身的美都会大打折扣。

美的极致便是悲，便是殇。悲剧之所以能够长久不衰，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悲伤是人类永恒的情感。快乐总是一样的，悲伤却没有一个固定的定义。相信会让一个人刻骨铭心的往往都是那些悲伤的事。人类的历史便是与悲相伴的，岁月的变迁，历史的轮回，朝代的更迭，灾难的横生，感情的受难等等，伴随着人类一同前进。而美的凋零之所以会让人产生悲伤的情感，也就在于它的短暂性与不可复制。美是瞬间即逝的，而悲伤却是永恒的。悲伤是人类永恒的感受，真正的艺术表达的总是人类最深切的情感，所以艺术大都是悲剧的。一个真正的作家也必然具有悲悯的情怀，作品必然揭示人类普遍的情感与命运，必然跳出个人的狭隘天地，而上升到人类的高度，表达的是普遍的心理状态和生存状态，才能创造出伟大的作品。它所表达的精神必然高于个人，必然是站在人类的高度上俯瞰芸芸众生。

无美不殇，无美不悲。美是瞬间即逝的，又是永恒的。美好的东西一旦发展，就必然走向衰落与凋零，但是同时也走向永恒，只有在时间里，美才能永恒存在，这是美的归宿，也

是美最终的存在形式。

## 艺海拾贝

【阅读日征文比赛三等奖作品】

### 喧闹的温存——《女人四十》影评

李依纯（2009级广告策划）

小时候在无线（TVB）断断续续看过的电影原是许鞍华的老片子。老港片总让我可以亲切的听着粤语对白融入当中，即便手上有别的活儿也不要紧，这正是我极迷絮絮叨叨的港产片的原因。恰是所有生活的琐事凑在一起就凑活成了这片子，我说它是很轻的电影，很重的人生。

片子开始，萧芳芳饰演的平凡主妇胡嫂候在鱼档前等鱼断气，趁鱼佬转身，麻利一掌拍死，死鱼的价钱只要原价三分之一。长瘦身形，老土的套装，一双眼睛骨碌碌，精明，市井。

对生活缺乏勇气的平庸丈夫，精打细算的小市民生活，偶尔不懂事的孩子，老年痴呆的退伍公公，带着电脑技术侵入的漂亮秘书。生活的一切，仿佛都与她为敌。人到中年，早上一睁开眼，没有任何关于自己的思考，全盘关联的都是上有老下有小的窘迫。而萧芳芳纯然的演出则把中年女性的困惑、坚强、无奈和坦然的心理波折表达得淋漓尽致。早年香港影星的演技，在岁月的洗礼中自是打磨得分外生动。

多是乌云密布的天气，穿插高楼的空景，对比胡嫂家所在的贫民房，被风雨残蚀的水泥砖板以及屋内昏惑的灯光，真实地反映了香港底层人们的生存状态。并不是所有香港人都如同连续剧的律师医生们拥有高尚的社会地位、复杂的感情生活以及足以歌舞升平的优越薪资，这才是大多数人的生活状态。不仅仅在当时的香港，即使到现在的香港和内地，乃至若干年后，这部电影仍然可以称之为大多数中国人的生活写照。并不是人人都可以成为房地产商或者公务员，平凡的生活只是生活。如片中的胡嫂，内外交困的中年；也正如片尾的粤曲中所唱，“休涕泪，莫愁烦，人生如朝露”。

疼她的婆婆去世了。阴霾的天台上，穿普通黑色棉 T 短袖的胡嫂忍不住嚎啕痛哭——“婆婆，我好想你啊，我好累啊”。依然干瘦的女人，哭得脖子上青筋毕露，耳鬓上一朵小小的白花，这是整部电影中胡嫂唯一哭泣的一次。至此之后，即便是被公公的痴狂的行为逼到抓狂，或者因为工作上地位被取代的挫败，她总是可以坚强的去面对。生活中的痛苦在发生，能做到的仅仅是面对并承认它。而四十岁的女子所拥有的隐忍则是在生活的不断历练中渐渐沉淀下来的。胡嫂只是个再普通不过的女人，可她身上透露的美却不是铂金包、名车、

豪宅可以赋予的。与物质无关，残忍现实给与一个人的界定，是真正反映出人性本质的东西。

与把狗看得比人还重要的小叔子一家以及看到父亲吞肥皂而落荒而逃的小姑不同，胡嫂尽力照顾痴呆的公公，像哄小孩一样容忍他。儿子结束假期，丈夫和自己都要上班，只好想尽办法将公公寄放在老年人活动中心，还不得不隐瞒公公患病的事实。在父亲像孩子般依依不舍，丈夫走出几步又折回，蹲下身帮父亲绑鞋带，父亲身材高大，而罗家英饰演的丈夫身材瘦小，父子对比鲜明，动作缓慢而充满感情。导演可谓匠心独运，生活中并不鲜见的情节搬上屏幕，一样拥有让人落泪的力量。

因为一通电话，心神不宁的儿子不慎让公公走丢。胡嫂无奈让司机掉头，司机的出言不逊激怒了她，她拨通了 999，无良司机一阵发飙，她在车厢后座左右碰撞，心里又牵挂着走失的公公，真是格外煎熬。窃以为这一幕以及天台痛哭那一幕非常淋漓尽致地表现了女人四十的脆弱与坚强，遇到生活中的林林种种，依旧韧性不改。

电影的英文名是 *summer snow*，一开始总觉得这部剧情片与此实在扯不上关系，直至看到胡嫂自老人院领回一脸委屈的公公，两人经过树林时，突然抖落一树的花，落英缤纷像极了下雪，开心的公公孩子般活蹦乱跳。萧芳芳在一边，笑看公公，一脸包容，甚至还有宠溺。当时只觉得这样的女人实在美好到了极点，她的存在，让这个乌七八糟的世界总不致那么糟糕。犹如阴霾里的一丝小太阳，不强烈却足够温暖。

患病了的公公也有自己的方式表达对儿媳的感激。阳光灿烂的日子，一家人都在野外玩，公公采来色彩鲜艳的野花，严肃认真地送给胡嫂，说自己要去和后山的仙女约会。胡嫂哄孩子般附和，一脸带着会心的笑，也有被依恋以及被相信的满足。只是之后的剧情急转直下，公公开心地采野花，一个踉跄就此不治。

原本以为会有那样一个的结尾，萧芳芳继续在家庭和工作间奔忙，继续为了患病的公公和见风使舵的老板而心力交瘁，显然导演不愿意让这个女人背负这么重的负累，而选择了那样让人颇有些心酸的告别。

这是一部充满了痛的电影。借用四十岁女人的视角，看人生的痛。朝露生活，公公死前的话里却一语道破，“你知道生活是什么？——生活是有趣的”。当你四十岁时，当你腰身日渐壮阔时，当鱼尾纹迫不及待和你做朋友时，你要怎样面对你那很可能内忧外患如油煎如热锅煮的人生啊？没有答案。只有实实在在地生活，才是真正的坚实有力的回答吧？我们仅仅是活在这样一个世界里。坚持，并继续着。

总是这样的啊，纷纷杂杂，逆境比顺境多，可我们依然要感恩生活中的每个温柔的入侵者。生活纵使艰难也是美好，电影结束时，萧芳芳仰起头，终于看到呼啦一声飞散的鸽群，羽毛洁白，光彩熠熠，飞翔的模样漂亮异常，和公公说的一模一样。镜头在此定格成永恒，她的双眼清澈如水。

【阅读日征文比赛三等奖作品】

## 忆往昔——看《子不语》有感

李日顺（2009 国际金融学）

我以为自己，喜欢的是热血，却没有想到，看到《子不语》后，便被它那独特的平淡吸引了；我以为自己，喜欢的是美满，却没有想到，看到《子不语》后，便被它那凌乱的伤悲触动了；我以为自己，喜欢的是睿智，却没有想到，看到《子不语》后，便被它那傻傻的纯真迷上了。

——题记

也许这个世界，并不需要惊艳的美貌，不需要雍容的华丽，不需要典雅的内涵。

也许这个世界，只需要一分简单，一分平淡，一分随意……

她，很傻，很可爱，很天真无邪。

也许正是因为如此，当我模模糊糊看到关于她的画面时，便被她深深吸引了。

当她欲图坐着慢慢在路上驶过的莫大叔的车时，我的心随之跃动，怀着深深的好奇，她到底会去哪里呢？后来，终于知道她要去的，是那个叫做麟趾镇的地方，又不禁很想知道那儿到底会发生些什么呢？

我迫不及待地翻了一页又一页，去寻找答案，渐渐地我开始明白。同时，也明白了她的母亲夏达对媒体的回答。

“为什么要画漫画？”

“因为，漫画里有一个世界。”

在这个格子里的世界，夏达把我们的灵魂化为可爱的小女孩，一个非常纯真的小女孩。

这个小女孩，能够体会到蚕蛹在沸水翻滚时曾在热中煎熬，她没有学那所谓的大人们认为春蚕吐丝是理所当然，她能够以春蚕的角度去想：“或许，春蚕它也想好好活下去。”所以当她穿上冰丝时，依然能够感受蚕蛹曾在沸水中的灼热。

因为她是言能者，在麟趾镇她能够看到许多人看不到的东西，她能够和小动物们交流沟通，她能够明白被人类侵占了生存环境的鼯那种愤怒，她能够感受到老木匠握着刻刀那双坚毅双手能够雕刻出一件有灵魂的艺术品，她还能够……

然而我常常在想，小语能够做到这些东西，也许并不是因为她是所谓的言能者，而是因为潜藏在她内心的那份单纯和善良，以及独特的想象力。

姚非拉说：“在所有人都变得快速而善忘的时候，还能让我们想起那些时光流淌的特别慢的日子里，曾经发生过的那些让我们感觉神奇的故事。”也许，就是在讲《子不语》吧？

不知什么时候，我们会为了路上脏兮兮的乞丐而感到心痛，宁愿自己不吃零食，省下身上的钱施舍给他们。然而却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我们双眼充满着鄙视地看着他们，心里细细嘀咕着，瞧，又在装可怜了。

这个社会慢慢的，把我们原有的善良与同情心磨灭了。当那些所谓的成功人士，每天在

鼓吹，今天残酷，明天会更残酷……我们毫不犹豫的接受了，于是我们积极把精力投入到我们所认为成功的途径上。我们逐渐认为看电视是浪费时间，玩悠悠球是玩物丧志，打电玩是在往无穷无尽的深渊中堕落……

于是，我们渐渐的遗忘了那些曾经陪伴我们走过童年的事情。我们不知道，我们曾经会蹲在树下，看着蚂蚁慢慢的走；我们曾经会躺在沙滩上，傻傻的数着天上的星星；我们曾经会趴在泥地上，拿着玻璃珠在弹。

我们开始越来越喜欢计划，越来越喜欢稳定、可控，而容不下，一丝天真。我们看到一群小孩瞎撞乱跑，我们会觉得很吵很烦，我们忘记了，那曾是我们童年百玩不厌的游戏——躲猫猫。

小语的天真与单纯，以及在麟趾镇，这群古色古香的建筑风格的房屋下，终于让我拾起了过去的美好。

月光寄托着一种思念，小语偷偷的喝了桂花酒，略带醉意的她呆呆的看着月亮，她想起已经死去了的穆大叔——那个脾气古怪的但是却能把木雕刻得富有生命的艺术家。她忘不了，这个在生命中仅仅出现几次的人，死别，第一次，像烧红了的铁片深深的烙在她胸口般焦灼、痛苦。

小时候，我们会为了一个个走访过我们家叔叔阿姨的离去而依依不舍，我们会不停地问爸爸妈妈，他们什么时候能够再来我们家……

我们依然会不停期待，他们再次出现，不停的盼望，那个曾经逗我们玩得很开心的叔叔或阿姨，能够再给我们带来欢笑。可惜，他们有些再也没有出现过了，虽未死别，却已生离。

我们的人生中，出现许许多多过客，正如沈哥哥所说：“桥梁如果和每个旅人都建立关系，会很容易受伤的。”

只是在那么一段时间，我们会很用心珍惜我们身边出现过的人，会为了不熟悉的人，见过几面的人，而感伤，而触动。明知道很容易受伤，却义无反顾，没有那么冷漠。

我们曾经会为了那些单纯的情节而落泪、而热血，会在那些粗制滥造的超人迪加戏里中寻找正义的力量。我们甚至能够被灰姑娘、卖火柴的小女孩这些故事而感动，而心生同情。

然而长大后，我们却学会了世故，学会去隐藏自己内心的世界，看到那些安徒生童话，会不自觉的说道：“幼稚！”我们开始丧失了原本属于我们的纯真。

正在我们以为我们彻底丧失的时候，小语又出现了。

她用她那独特的思维，小孩子童真般的好奇，带我们去领略了一个又一个故事，纵使我们会感觉到故事是那么的古老，陈旧。但是我们的内心却一次又一次受到了震撼。

将军在受到重伤的时候，鹤救了将军。在鹤的庇佑下，将军百战百胜。然而可恶的指挥使大人为了争抢军功，对这个急需救援的将军百般刁难，迟迟发兵。指挥使大人来到军营，见到飞在旗帜上的鹤，明知道她和将军的关系，却以鹤扰乱军帜的理由一箭把她射死。

将军含泪命人把鹤烧成瓷器，禁锢住鹤的灵魂。



然而，鹤死后，将军开始逢战必败。

薛先生双眼无神地看着天花板对小语说：“我在想，百战百胜的将军为何会输，或许是连心爱的姑娘都保护不了，必胜的决心开始动摇了。”

看到这，我的内心在颤抖！

百战百胜的将军怎么可以因为儿女私情，而逢战必败？他身上肩负的是千万黎民的生命，重于泰山的责任，他不应该如此。

然而我始终忽略了，将军只是一个人罢了，他不是冷血机器，人是有血肉的，有伤心，有难过。我开始感觉到，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我已经把集体主义强加于个人了。

慢慢的翻遍书中的每一页，又轻轻的合上了书，我平静的看着那书的封面，思绪不停的转动，突然忆起当初，我问好友，《子不语》为什么好看？

她们思考了很久却始终没有说出一个所以然。

假如有人问我，我会说，因为，小语带着我重新走了一遍这个世界。

“泽国江山入战图，生民何计乐樵苏。凭君莫话封侯事，一将功成万骨枯。”我们何尝不是曹松笔下的那个人，为了那些粪土虚名，把自己改得面目全非，何必呢？

## 重申谎言——观看《美丽人生》有感

莫春艳（2009级汉语言文学）

生活到处充斥着谎言，让人厌恶。

然而，几天前看过的一部电影《美丽人生》，却让我重新审视了谎言。

这是一部由意大利的罗贝尔托·贝尼尼自导自演的作品。影片讲述了犹太青年圭多在小镇阿里左邂逅多拉，经过几番巧遇和努力，终于和多拉结成夫妻，并有了儿子乔舒亚。好景不长，就在乔舒亚五岁生日那天，二战的战火蔓延到这个小镇，纳粹带走了这幸福的一家。为了不让乔舒亚幼小的心灵蒙上阴影，在惨无人道的集中营里，圭多试图让乔舒亚相信这只是一场带有奖品的游戏和作为送给乔舒亚的生日礼物的旅行。于是，谎言的塑造便由此展开。最后，“游戏”结束了，圭多惨死在纳粹人的枪下，而乔舒亚则得到了游戏的最高奖项“坦克”，并最终与他的母亲多拉团聚了。

贝尼尼的伟大在于他巧妙地绕开了传统的结构，把镜头定格在这样一个平凡的家庭，以圭多的口吻来塑造一个美丽的谎言，画面无不温情却又能极力反衬出纳粹的惨无人道。

乔舒亚对父亲有着无人能敌的崇拜和信任。

在纳粹败退的前一晚，乔舒亚听从父亲的话，躲在没人发现的柜子里。而父亲则给了他最后一个调皮的挤眼，以夸张滑稽的动作大步向前永远地消失在巷子的深处。

影片结束时，我没有留下泪水，在乔舒亚与母亲相拥的那一刻，我不禁笑了。

圭多是一名多么伟大的谎言家。

他让我么重新思考了谎言。

谎言带有欺骗，恶性的谎言甚至有可能导致人的万劫不复。

纵观现今的社会，专家在撒谎，于是出现了自行车会污染城市的这样让人大笑不已的笑话；明星靠撒谎赚钱，以虚假广告骗取观众的信任，于是毒奶粉、毒洗发液层出不穷，明星成了假产品的重要代言人；政府官员与有关部门人士撒谎，对于重大事故的责任一推再推，更加加重了事态的严重性；社会出现那么多问题，然而，新闻联播还天天梦呓般的报道着这个“理想的和谐社会”……

总之，谎言无处不在，甚至是我们自己也在“孜孜不倦”地为谎言提供生产的空间。

因此，我是极度地抗拒谎言，不管恶意还是善意，我无法忍受其中的欺骗性和隐瞒性。记得在高考之际，家里发生了一件很大的事情，为了不影响我的学习，刻意对我编了个小说。在我知道事情原委的那一刻，我竟无法原谅这样的被骗和隐瞒。

然而，此刻，当我再回首时，心里不禁紧缩了一下。

是的，我们时常会犯有“肯定一切或否定一切”的错误。自然也便忘记了善意的谎言下包容的爱和心血。

正如主人公圭多那样，每一个夸张的动作和表情，每一次拖着被打磨殆尽的疲惫的身躯，继续他的谎言编造，是那么的生动，让乔舒亚没有了恐惧，依然像往常一样闪烁着那双纯净而明亮的大眼睛。

影片是以乔舒亚与母亲相拥的镜头结束的，没有语言。

我在想，倘若有对白，那也许该是这样的：

乔舒亚：“妈妈，爸爸去哪里了？”

多拉：“爸爸去了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为我们的乔舒亚准备一份神奇的礼物。”

因为，这样的谎言还得继续下去。

而乔舒亚也将在谎言下“重生”。

生活到处充斥着谎言，然而美丽的谎言却能成就一段美丽的人生！

## 人在途中，遇见谁都挺好的——观《大兵小将》有感

火燃（2009级法学）

你我皆知兵小将大，可在这部影片里我们可以轻易看到“大兵小将”。

站得高一些来看，其实不难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即人与人因为环境的差异，如兵和将，所熟识的生活所掌握的生活技能也是不同的，打仗兵自然是小兵，将自然是大将，可在荒芜的山间小路上求生存，吃惯了大鱼大肉的将和走惯了羊肠小道的兵相遇，大兵小将也就没什

么不可能。

看这部影片过程中，每每想到《人在囧途》，剧情除了古代和现代的区别，都是讲回家，都是讲一段两个人的让人哭笑不得的路程，都是小人物给所谓的“大人物”上一堂课。可谓是异曲同工。

《大兵小将》同《人在囧途》一样，都是讲大智若愚。你一定记得大兵口中每每提到的我爹说：“我爹说了，痒了就挠挠，倒霉了就笑笑”、“我爹说了，麻雀也能变凤凰，挺好的”、“我爹说了，怕死不丢人，冤死很丢人”等等，听着质朴无华的语言，用心去感悟，你会发现，这是人生大智慧。

痒了就挠挠，倒霉了就笑笑，是一种达观的生活态度，生活中的一切难题都没什么大不了的，痒了挠挠就是；人生谁没有霉运当头的时候，倒霉也没什么，再正常不过，笑笑就是。

麻雀也能变凤凰，饱含着对未来生活的无限希望。麻雀也并无不好，麻雀也可以飞上枝头。麻雀客观上根本变不了凤凰，但是有一颗对生活充满希望的心总是好的。

怕死不丢人，冤死很丢人，对于死亡多么好的一个阐释。人作为芸芸众生中的一种，自然也有死亡，可能你在十几岁二十几岁的时候，很大胆地告诉周围的人，说我不怕死。可真到了行将就木灰飞烟灭的时候，是不是有感叹在你嘴边呢？是不是也有对未知死亡的恐惧呢？怕死，是人作为动物的本能，没有什么好丢人的，而冤死却是不光彩的，你的业绩为何被无视被埋没，却要死得不明不白，你甘心这样死去么？

而小兵之所以成为大兵也正是因为朴素的民间智慧蕴藏在这些浓厚质朴的话语里。小兵大将其实也可以说论证了“人民群众是智慧的源泉，人民群众的智慧是无穷的”这句真理，也同时再次提醒我们“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工作方法是永远不掉时的。

“肉来了！肉来了！”你一定记得大兵为小将寻找食物，捉到一只兔子，可在大兵摸兔子的膘时发现肚子里有仔，然后就把兔子放回了洞里。我爹虽然没有说出来什么，可是那种小人物心底的善良纯真彰显无疑。大兵为小麻雀安家的这种重复的举动是要告诉我们，善是大兵一种最真实的生活姿态，没有伪装，不需要掩饰。大兵再次遇见迷路的女子，不记前仇地给她地图和马匹，也说明大兵的善不止对于小动物，同样适合于人与人之间。

“将军对逃兵？”“现在是梁国对卫国，很公平。”大兵承诺不动小将的伤口，还装作一只腿是瘸的和小将处在同等条件下。大兵自然不服小将说他这种兵丢梁国的脸，虽然最后还是“战斗结束，卫国赢”，但你我都看到了大兵的尊严。

“为什么？”“你们兄弟俩，必须得活一个。”大兵本来一直存的捉小将回国领赏的想法没有了么？答案是否定的。他可以不要马车，不要粮食，不要酒，但是他要那存在天地之间的浩然正气。兄弟的争夺可以因为敌人的到来而齐心协力，这种齐心协力自然也能征服一个很小的一个小人物，但是小人物也有着大梦想，“你说话算数么？”“什么？”“十年之内”“秋毫不犯，当然算数。”

“我们梁国总是这么热闹！”大兵一边喘着气登上岸，一边笑着说出这句话来。他的秘

密，是胸里怀揣的是梁国的旗帜，回到了家乡，就要骄傲地让梁旗飞扬。这是小人物对这个国家不折不扣的爱。

“梁国亡了？”大兵疑惑的眼神里，是他不相信这片生活成长的土地就那么突然间没了，他若真是只求生存的逃兵，俘虏的身份他不会放弃，他会放下梁旗做一个苟活者，但他选择了有尊严的死。他只是想做个活着的“梁国人”，梁国的子民，梁国的士兵，甚至梁国的逃兵。他热爱并憧憬着自己农夫山泉有点田的小生活，也热爱自己在烈火中挣扎的国家，他对“小生活”所有的期待，都依托于这个他所热爱的国家，他可以为了他热爱的“小生活”而做个“梁国的”逃兵，更可以为了他热爱的国家而放弃生命，因为他唯一不能做的是“梁国的”的“耻辱”。

大兵倒下了，可梁旗依然不倒，在风中，在阳光下。“一条大路哟通我家，我家住在哟梁山脚下。山下土肥哟地五亩啊，五亩良田哟种点啥……”小将的歌声在山河间萦绕。一如大兵和小将知道了彼此的秘密，大兵让小将明白了天下太平承载的东西，而小将代大兵实现了这一未竟的心愿——为了苍生的福祉，免于征战，直接降于秦。

你一定忘不了，神树下，空灵的歌声，曼妙的舞姿和神树枝头随风飘摇的“太平”二字。

你也依稀可以看见，小将的国土上，晨兴理荒秽，带月荷锄归的大兵，在农夫山泉有点田的小生活中怡然自得，在遍地金黄的油菜花中陶醉。

一条大路哟通我家，我家住在哟梁山脚下。山下土肥哟地五亩啊，五亩良田哟种点啥。

种豆种稻种点油菜花？都挺好的哈。

人在途中，遇见谁都挺好的，都会教你我，长大。

## 《武侠》：披着西方外衣的江湖片

夕月（2008级汉语言文学）

不同于金庸的侠之大者，为国为民；也不是古龙的笔下侠士满含魏晋风度的豪放不羁，陈可辛作品中的大侠们更像普通人，多了些人间烟火味与无力感。在电影《武侠》里“武侠”是一分为二的，被模糊的传统侠性或许会让许多江湖情结浓郁的影迷大失所望，但陈可辛对武侠含义的重新思考以及突破传统武侠片窠臼的勇气，确是延续了他求新求变的风格。

实际上，从最初《火烧红莲寺》的武侠与神怪不分，到胡金铨乐此不疲地玩禅味，张彻的血腥，周星驰《功夫》的无厘头，武侠的各种路数早已被玩尽。再到后来李安开创的飞檐走壁腾空游戏，张艺谋依赖光影制造的唯美境界，更是令后来者难以超越。而从拍《如果爱》到《十月围城》，一向被视为有追求并放言要“改变武侠”的陈可辛，自是不肯栖息在前人巢穴里，于是他引进西方的“悬疑”与“侦探”元素，从平淡的日常生活起笔，从人性深处开掘，探索他心目中的武侠世界。尽管影片甫一面世就背负各方“太混搭，太现代，杂交”的指责，但却丝毫挡不住其为武侠江湖吹来一阵清新之风。

《武侠》可以分为上下两截来看，上半截是《大侦探福尔摩斯》式的悬疑推理，下半截则在“科学”与“悬疑”元素挥霍而尽后重归香港黑帮江湖恩怨的仇杀套路。

影片的背景时间设置在民国，地点是云南边境一个宁静的小山村。如果不是两名逃犯无意间闯入此，隐居山林的侠士也不会贸然出手，田园牧歌的生活也依旧延续。影片中，我们看到甄子丹扮演的刘金喜一开始内心很挣扎，在看到逃犯抢劫拒坊殴打村民时，欲动又不敢动的矛盾情形，实际上正好表明他心中的侠性并未泯灭。尽管他后来出手极力掩饰自己的武功，制造了歪打正着的假象，但一个手无寸铁的村民杀死两大高手的事实，还是引起了金城武扮演的徐百九的怀疑。于是，才有徐百九勘测命案现场、实地寻访村民、村民从各自的视角叙述案件发生的故事（其实，每个村民都没有从头到尾看到整个事件的真相），陈可辛在此玩的正是《罗生门》式的叙述圈套。而实际上，村民看到的不一定是真相，徐百九还原的第二次打斗也未必是真实。尽管影片中徐百九在探案过程中所涉及到的医学、物理学推理的动画图解，以及他身临其境式的对犯罪现场的还原，都略显简单粗暴，徐百九从死者尸体的受创表象，逆推其神经、穴位当时被什么样的招式和被什么级别的内功高手所伤的过程，充斥屏幕的大量神经断裂、穴位压迫、血管淤积的画面，还是令观众看得十分过瘾。这正是影片中“科学”元素拿来主义的体现，也是最主要的看点之一。

影片最初的名字并不叫《武侠》，而是《同谋者》，可能片方考虑到不够吸引观众眼球，为了票房所作的更改。在预告片里金城武对甄子丹说：你是说杀人犯之所以成为杀人犯，也是非他的“自性”，他只是生于杀戮之家，他杀了人，众生都有罪，大家都是同谋者。这句颇带哲学腔的话，实际上更能体现影片的主题。我们在影片中看到捕快徐百九是一个怀疑主义者，他不相信情感与好人，只相信法。正是他对放下屠刀隐居山林的刘金喜的穷追不舍，才招来七十二地煞对刘家村的屠戮，如果不是他一根筋的侦查，“好人”刘金喜不会再重新卷入七十二地煞二当家唐龙的噩梦中。不过，也正是他的怀疑才还原了刘金喜的性格身份，证明了刘作为一个隐侠的存在。

不过，尽管陈可辛致力于武侠片的求新求变，但《武侠》在“科学”与“悬疑”元素弹尽之时，还是不可避免得回归了传统江湖片的恩怨仇杀，这也是影片下半截为人所诟病的原因。影片中，惠英红饰演的十三娘与甄子丹在从楼顶到阁楼的双刀对豹拳的打戏可谓虎虎生威，不过这场腾挪飞跃的打戏还是让不少人看到了向《卧虎藏龙》致敬的意味。致敬味最明显的莫过于，陈可辛让甄子丹自断左臂与当年饰演《独臂刀》的王羽先生父子反目。抛却致敬不说，影片中唐龙与父亲的决裂，又不是大反派父亲王羽的对手，的确令人看到了陈可辛武侠不同传统由英雄出山扮演拯救世人桥段的欣喜。可惜的是，结尾徐百九金针插王羽脚底依旧无法破其横练神功，最后借雷公击毙王羽，王羽脚底金针的大特写，还是暴露了导演陈可辛“科学武侠”的不彻底，对中医与科技的暧昧关系无疑葬送了前半部分辛苦经营的“悬疑”与“科技”，这种自嘲式的收尾多少有点把观众“雷倒”了。

我个人觉得，武侠所呈现出来的效果无论是单场戏的节奏、设计、台词都挺巧妙。可连

在一起，无论是金城武和甄子丹之间，还是甄子丹和王羽之间，矛盾还没到极点就走上解决之径，有点走马观花而蓄力不足，没有前面的戏因为有着案情的悬念和角色的刻画显得结构紧凑和人物立体可感。当然最致命的当属影片冗余而又使观众出戏的闲笔以及谜团，如中金城武回忆三大逃犯，像突然冒出的七十二地煞、三十六天罡，金城武妻子的出现，金城武不会武功，甄子丹如何控制呼吸段数，甚至汤唯的一些过往回忆……

当然，影片中各角色的演技都是十分到位出彩的，像汤唯得知灾祸即将降临时，颤抖着用力上门闩想守住家的动作；像王羽“你的命是我的，你儿子的命也是我的”封建父权思想化身的反派大气场；像甄子丹的隐逸无为到被逼出手的无奈表情；像金城武由人性怀疑论者到相信感情的微妙心理变化……如果说你想从混搭西方摇滚、侦探悬疑、拍摄技巧、叙述节奏的《武侠》里看到传统江湖“十步杀一人，事了拂衣去”的快意恩仇，你会大失所望。但如果你想重新思考“武侠”为何物，探讨江湖世界模糊的人性，欣赏影片引进的西方叙事方法，《武侠》还是值得一看的。

## 谁的《钢的琴》——追忆工人时代的光荣与梦想

义元（图书馆信息咨询部）

我被《钢的琴》感动，被张猛的黑色幽默感动。在近两个小时的观影时间里，我的脸上一直都带着笑容，有时甚至笑出了声。但是看完后却被一种心酸和无奈牵引着：那熟悉却已飘逝的苏联歌曲、那凄凉冬景中一地衰败的厂房、那被人遗忘的工人阶级面孔……始终无法忘怀，忙不迭地介绍给身边的朋友看，也总想着要说点什么，所以有了这篇观后感。

曾经瞥到过报纸娱乐头版上的电影名：钢的琴？是不是新锐导演又在故弄玄虚啊！钢琴就钢琴嘛，还来钢的琴，吸引眼球啊！于是忽略了不看。在很偶然的情况下看到了剧情介绍后才萌生了上网看的念头。据说当初影片在发行时，在《变形金刚3》和《财神客栈》的夹击下，的确有诸如《钢琴总动员》、《变形金刚琴》、《造琴大业》等五花八门的改名之说，但最后仍然以最初的名字《钢的琴》上档期。看过了电影才觉得很庆幸电影名没有被乱改掉，因为就这个名字才贴切，钢的琴，真正钢造的琴。

剧情很简单：主角陈桂林是东北一家大型国有铸造厂的工人，40来岁时（估计应是在上个世纪九十年代），工厂难以为继，被“改革”了，他下岗了。他会拉手风琴，组了个草台班子乐队，在人家出殡、办喜事和商场搞促销活动中赚点吹拉弹唱的辛苦钱。陈桂林的生活“一败涂地”：没有正经工作，家里还养个痴呆的老父亲，老婆跟上一个卖假药的老板要同他离婚，有一个正在读小学、特别喜欢弹钢琴的女儿。两人开始争夺女儿的抚养权。那么小的女儿挺现实，提出谁能给她一架钢琴就跟谁。因为买不起琴，他曾用木板为女儿做了一架不会发出声音的“钢琴”，甚至他跟几位老伙计乘着酒意去学校偷钢琴，被抓进了派出所。

为让女儿不离开自己，落魄的陈桂林邀上同样落魄的几个工友——他们现在的“身份”是草台班的歌手、江湖上的小头目、打麻将跳舞的混混、杀猪王子、改配钥匙的退役小偷、自诩油漆工的鳏夫、六神无主的木工和退休的留苏老工程师，回到他们曾经奉献了青春年华而现今已败破不堪的废弃工厂车间里，硬生生地用各种废弃材料铸造出了一台钢的琴！

电影的背景是东北的一个重工业城市，色调是万物凋零的秋冬之色，枯萎无片绿的草木、蒙灰破败的厂房、阴沉无阳光的城市，没有一丝绿色和生机让人舒坦……曾经意气风发的工人阶级，曾经欣欣向荣的国有企业，曾经和美温暖的家庭……现如今，工人弟兄们为生活自身难保，工厂只剩下残垣断壁，家庭早已破裂……无论是那个人、那群人，这个时代好像已不偏爱他们，冷落他们，抛弃他们，直到遗忘他们……

还记得二十年前，我在东北的一个城市上大学，曾经一个人坐火车去另一个城市沈阳看朋友，没有告诉朋友来接是想给他一个惊喜，一路上还想着如果要问路的话，应该怎样称呼？当时想到了一个自以为万全的叫法是——“师傅”，这个称谓无论男女年长年轻都合适，因为像沈阳这样的重工业城市，工人多嘛。现今你要是追着人叫“师傅”，说不定他会很冷笑话地说声“悟空，你就别追了”！工人、工厂、工业曾经是东北的骄傲，但是那个时代结束了，工人们，过气了！所有的美梦都一去不复返了。上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国企体制溃散时，这些产业工人几乎是一夜之间褪去了身上的荣光而变成歧路亡羊，他们最大程度地承受了改革的阵痛，却不得不接受被时代抛弃的命运。陈桂林和他的伙计们正是这样一群，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被突然抛弃的工人阶级。他们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产业工人，技能高超——否则不可能用手工的方式打造出一台钢铸的钢琴，却要承担完全不可能承受的改革代价。

看完第一遍后，刚开始还有些纠结于说故事的不圆满：《钢的琴》里的这些过气工人究竟是为了什么集合在一起，放弃了自己的很多东西，在一个废弃工厂里不拿酬劳地造琴，仅仅是为了维护一个父亲的尊严？不只他才是父亲啊！出于朋友的意气来圆一个父亲想留住孩子的梦想？可在人民的社会全然已经凭着“人民币”说话的现实中，这些理由都太滥情，有些站不住脚啊！这是不是这部影片的硬伤啊？再看第二遍的时候，在激昂的配乐中突然之间就明白了：《钢的琴》是东北导演张猛为这些工人拍的电影，是对一个逝去时代的缅怀和追忆。他们聚在一起重回工厂，他们认真地做着铸钢、焊接、车工、木工、打磨、漆工各个工序，纯粹只是为了追忆那个他们曾经历的工人时代的光荣与梦想，造钢琴让他们重新激发了惨淡现实下被压抑的生命活力，成就了他们精神上的自我救赎。影片最后的结局并没有告诉我们女儿是否留在父亲身边，那个已经不再重要，重要的是在造琴的过程中，参与者们获得了他们暗淡生活中的些微梦幻曙光，这架钢的琴成为他们的时光机，引领他们重温往日的温暖和荣耀，这是这些被社会边缘化的人群已经忘却很久的感觉了，就为了这个理由。

为了这个理由和这种情怀，《钢的琴》值得你花一点时间来观看和感受小人物的生存智慧和豁达乐观的生活态度。以别人的话做个结束吧：假如你目前正在十分不幸，可以去看它，它会让你高兴起来；假如你现在很得意，也可以去看它，它会让你心安理得——重要的是，

生活还要继续。

## 与您分享

### 读者荐书：《理想的下午》

看《理想的下午》，缘于“关于旅行，也关于晃荡”这个文艺而又不羁的副标题。

（舒国治先生以超脱的眼光和闲散的人生情怀，告诉你我最舒适的旅馆是怎样的，台湾最远的咖啡馆在哪里，纽约是如何的登峰造极……讲旅行、讲山水、看待周遭、寻觅佳境，为你我阐释旅行的意义：“信步由之，放眼而望，清风明月时时得于道途，却无须拥有也。”）

在行色匆匆的大多数人的意识里，理想的下午，大抵是一杯清茗、一张 CD、一本好书，沐浴在后阳台慵懒的阳光里，于是乎怡然自得的度过一个闲适的下午。而舒国治先生不愿意了、在呐喊了：“即使如此，仍该去，往外头去，往远方去。即使气氛单薄了，在外的散漫之浓郁色彩不足了，也该将自己投身期间。不要太快回家，不要担忧下一站，不要想自己脏不脏。不要忧虑携带的东西够不够，最好没带什么东西；没有拍下的照片或没有写下的札记都不算损失，因为还有回忆。记忆，使人一直策想新的旅行。而夜里睡在不甚洁净的稻草堆上，给予人的，不是照片而是记忆。想想可以不必睡在铺了床单的床上，是多么像儿童的梦一样令人雀跃啊。”是不是搔的你心里痒痒的？你是不是现在就要收拾行囊，海角天涯？

《理想的下午》《赖床》《散漫的旅行》《十全老人》几篇最妙，常人理想的下午，必读之。

理想的下午，我们即刻出发。

《理想的下午》 舒国治 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索取号：I267.1 1452

（2009 级法学）火燃

### 慧心荐书：《生活有哲学》

《生活有哲学》，就是因了封面那杯氤氲弥漫的清茶，我注意了它。

茶，我之所爱。茶道，据说很有讲究。茶叶、茶具、用水等等，似乎都影响一道茶的品相。

傅佩荣先生在书里以自己求学、授学的经历，说哲学。哲学这东西，曾以为抽象、深奥



甚至枯燥，今日观书，有了一些亲切、宜人。先生之言，侃侃而谈，就似那杯清茶，经过多年人生向上的努力，火候恰如其分，真是一道好茶。品品，何尝不口醇心甘。

此书，先生喻人生为买面包、烘面包、吃面包的过程，而哲学就是那调味的蜂蜜。其实我以为人生的过程，哲学不仅仅是蜂蜜，那面包从买到入口，不也演绎一些哲理。所以，有生活处，有哲学。

面包也好，蜂蜜也好，清茶亦可。就让我们清茶就着面包，共品多味人生。

生活有哲学[专著] / 傅佩荣著. —北京：新华出版社，2006年。索取号：B821-49/287

（图书馆流通部 黄少慧）

### 晓静荐书：《正说清朝十二帝》

最近清穿剧大火，我也天天追着“步步惊心”，一集不落，冲着能多了解“九子夺嫡”，借了阎崇年先生的《正说清朝十二帝》，结果一看不可收，清史真真有味。

清朝 268 年，出了 12 位性格迥异、命运沉浮的皇帝，也留下了一连串的疑案，如雍正继位之争、乾隆身世之迷，这都给他们的人生蒙上了十分传奇的色彩。书里还介绍了各种繁复的制度（如八旗由来），对有争议的历史除提供不少史家和民间的代表性看法外，还带上自己的分析，有根有据、有理有节。

有趣的是，书里还给每个皇帝都配上了“个人小档案”，有出生年月、家庭背景、婚姻状况、最得意失意之事等等。比如介绍溥仪最擅长是照相，虽是戏说，倒是令人会心一笑。

这就是一本清史扫盲书，绝对的通俗版。如果意犹未尽，还可以从每章后附着的“相关阅读书目推荐”中寻书看，只能说作者实在贴心。

《正说清朝十二帝》 [专著]：增订彩图珍藏版 / 阎崇年著. —北京：中华书局，2006年。索取号：K827=49/39

### 金子荐书：《台湾味道》

如果到台湾去旅游，到哪里能找到台湾最好吃的最正宗的性价比最高的美食呢？台湾诗人焦桐的《台湾味道》可以满足你所有要求。它直击你的味蕾，唤起你的乡愁，从书里你可以读到浓浓的台湾美食的味道，还能读到浓浓的台湾文化的味道。

焦桐用数十种食物来描述台湾，书写着台湾人的情感与生活。

书中一则《酱油膏》写得简朴有趣，从酱油的故乡讲到酱油膏酿造方法再追忆其历史渊源，最后落到酱油的功能与吃法：“酱油能改变菜肴的口味和色泽，这种调味料的任务是生香、着色、增咸，美化平庸的食材”……“优质的酱油膏蘸什么都好吃……像一个谦逊而智慧的女子退居幕后，成就她很平庸的另一半”。

另一则《绿竹笋》读来常引我发笑，“我在外面吃笋最怕见沙拉酱美乃滋覆盖笋上，笋身沾沙拉酱，宛如美人惨遭毁容，令人扼腕、悲伤。绿竹笋清啖即佳，口味浊重者稍蘸酱油芥末足矣，奈何江湖上这么多不辨滋味的呆厨，以为胡乱买了沙拉酱就可以上菜，掺入味精就会煮汤。”

目录是一道道的菜名，认真一看全是小吃。作者在自序中写道：“最能代表台湾特色的，莫非风味小吃。”李萧锸绘制的封面和插页有趣有味，引人怀旧，在体味《台湾味道》同时，对每道食物的食材、做法和台湾的历史更有视觉和味觉的双重联想。更有意思的是书后还附上每种吃食的资料店家信息，可见作者的对每种味道的情深意切。

《台湾味道》[专著]/焦桐著.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1年。 索取号：TS971/304

（图书馆信息咨询部 金嘉毓）

## 易某荐书：《优游人间》

在既有蝉鸣，又有树荫兼南风的暑日，最宜看的书莫过于林语堂的《优游人间》了，一个混合了睿智、幽默、轻狂、谦卑、善良、小小的狡黠和顽皮的小老头，学贯中西却偏喜欢下里巴人地说话：这样的奇人写的文章，不读只能是你自己的不幸！

当然，你心中必须无事，并且躺在吊床或者躺椅上看，“疗效”才能显著。

这个不胜酒力却手不离烟斗的小老头，一会跟你讲乡间送灶神的习俗，一会揣摩孔圣人的老婆对圣人的态度，然后猛的讲开了“米老鼠”，进而又谈“假定我是土匪”，如此这般，弄得你如同在长隆欢乐世界水上乐园冲浪，给你来个全方位的按摩与刺激。

你就跟着他的文字一起笑吧，眼泪笑出来了也不要抹，因为等不了半刻，你的眼泪又被这老人家闹出来了。笑完后收获大大，不似春晚的相声，挠痒痒般很艰难的弄得你笑了，没等上个厕所就早忘了。

惜哉！惜哉！

小老头不在了，树人先生也不在了，真想趁他们在天堂的树下小憩的时候，用鸡毛掸子挠他们的脚心，诚邀此二人复生华夏，妙笔狂扫，好一派乌烟瘴气！

《优游人间》[专著]/林语堂著. —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 索书号：I267.3

## 马哥荐书：《你可以吃你的猫吗？》

### 《：认识自己，冲撞逻辑的 25 道思考训练（原文名：Would You Eat Your Cat?） 学一些思辩精神

生活在网络时代无疑是种幸福，发明微博的人简直可以说是天才。信息以前所未有的速度传播，人类从未有一刻能如此深刻感受到信息海洋的庞大。可这种庞大也是巨大的压力，信息泛滥伴随着泥沙俱下，在努力思考、分辨着每件事的真假、内幕、来由、影响时，也不由会怀念那种简单的非黑即白的简洁快乐。你会吃自己养的猫吗？那为什么吃别人养的就可以？刑讯逼供有可能在某些时候是正当的吗？（看过近期美国大片《战略特勤组 unthinkable》的应该对此问题不陌生）……作者把历史上的著名道德难题改编成现代版，仔细探讨其背景，强迫你思考，到底自己是个怎么样的自己？这其中不仅仅涉及逻辑，还有着道德是如何定义的、公平是什么范围的、正义的评断有没有限制等等诸多问题。你也许不能从中得到答案，但起码可以促使自己思考，而这种思辩的精神，或许才是在信息海洋中不致迷失的凭依。

《你可以吃你的猫吗：认识自己，冲撞逻辑的 25 道思考训练（原文名：Would You Eat Your Cat?）》。作者 Jeremy Stangroom，英国《哲学家杂志》编辑。台湾麦田出版社，2011 年 4 月版。

(图书馆技术部 马跃东)

## 语录

领导干部知道该干什么并且付诸实践。

——重庆奉节县一居民通过网络向当地政府写信反映受灾问题，官方竟然这样回复。当地信访办主任称，这条回复是信访办一名外聘的实习大学生发布的

茅盾文学奖评出来那天，我正在菜市场买菜。我特别犹豫，买西红柿还是买茄子？中午吃西红柿打卤面，还是茄子打卤面？西红柿比茄子贵。我正在犹豫的时候，我的出版人来电，说你获奖了，接着告诉我，奖金比过去提高了。我当即决定买西红柿。

——作家刘震云

审判决刚下来的那两个月，我真有点想仇视社会。但后来逐渐恢复了正常心态……我觉得应该在保护好自己前提下，再去帮助别人。

——声称驾车途中看到老太翻越护栏摔倒而停车前去搀扶的天津车主许云鹤说。老太后来反告被他撞伤，法庭一审判决许云鹤赔偿 10 万元人民币，但舆论几乎一边倒地倾向许云鹤

从现在来看，我们的慈善捐赠降到了冰点，如果再穷追猛打，可能会伤害到整个慈善事业。

——民政部社会福利与慈善事业促进司副司长徐建中这样说。今年 3-5 月，全国慈善组织接收捐赠数额为 62.6 亿元，郭美美事件发生后，今年 6-8 月，全国公益慈善组织接收的捐赠数额仅为 8.4 亿元

我先在 Twitter 上看到有华盛顿特区的人说地震了，大约 15 秒后我感觉到了它(地震波)，社交网络比地震波还快！

——纽约居民杰西·弗里德曼说。而据美国地质勘测部门数据，美国东海岸地震发生 4 分钟后，Facebook 就显示约 300 万用户更新状态中出现了“地震”一词

我有一个愿望：一个 13 亿人口的国家，应该培养出自己的奶牛品种，生产出高品质的牛奶和乳制品，培养出自己的牛奶和乳制品品牌，不仅要在中国占领制高点，而且要在世界上占据领先地位。

——温家宝

很多政治家握着手中的舵，却不知道驶向何方，他们说，是航行就会遇到风暴，但却在悄悄把钱塞进自己的腰包，并准备好未来逃生用的救生艇。

——荷兰的黑客兼企业家罗普·宫格里普说

以色列中产阶级运动中，有一句标语是：“我们为一个可企及的未来而奋斗。”世界上有很多中产阶级和下层人士正感到未来的命运已经脱离他们的掌控，同时，他们也在让领导者知道这个事实。

——托马斯·弗里德曼在《纽约时报》撰文称，全球化和信息技术让年轻人和中产阶级向权力发起挑战

人们正逐渐意识到，财富的增加导致社会不公日趋严重，GDP 的增加并不给人带来幸福感，而市场更不会自发地创造一个公平的社会。

——哈佛大学教授迈克尔·桑德尔的公开课《公正》在中国受到热捧，他认为，这反映出跟中国经济腾飞一起成长的人们变成成熟了

◆我以为我能成为党内的新鲜血液，剔除丑陋，今天没想到自己也……

——80 后、中国科学院人事教育局机关党委办公室的业务助理周某，采取多种方法贪污公款 138 万元，他表示，“领导信任我，这些工作也都是我在负责，只要我签了字，领导一般不会查得太严”

◆暴民抢劫的 H 标以容易转卖的物品为主，而书刊的效益已明显输给了高价位牛仔裤及苹果数字商品，这就是我们现代社会的指标。

——在英国最近的骚乱中，暴民几乎抢遍了所有商店，包括食物、衣服、鞋子等日用品以及液晶电视和 iPhone 等数码产品，唯有书店安然无恙，《经济学人》这样评价

## 学术大厅

### 诗意中国——对传统文化的一种解读

杨克（广东省作家协会副主席、编审一级作家、著名诗人）

图学委秘书处蔡明娜根据录音整理

本文谈的是我个人对于中国几千年来生活方式的一种理解。

鲁迅先生发表的第一本小说叫《狂人日记》，其中有一段话写道：“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页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这是《狂人日记》中非常有名的一段话，这段话也影响了我们中国近百年以来对中国传统社会的一种理解，就是一种阶级斗争似的残酷的一种社会，因为我觉得鲁迅先生，我们对对他是一种“忧愤深广”的“民族魂”。中国一个非常有思想的画家吴冠中说过：“就社会而言，100 个齐白石不敌 1 个鲁迅。”意思是说，对一个民族精神的影响，对我们的价值观、思维方式的影响，他觉得鲁迅比齐白石（但齐白石可能跟我们的审美有影响），对一个人的思想和对一种民族精神的塑造来说，他是非常高看鲁迅的。鲁迅树立了一种现代性的绝对精神，指一种批判、质疑和否定。所以五四运动打倒孔家店，是一种彻底和坚决地否定了几千年中国传统社会。其实之前也有人对这种社会的“调侃”，比如李白曾写过：“我本楚狂人，凤歌笑孔丘，手持绿玉杖，朝别黄鹤楼。五岳寻仙不辞远，一生好入名山游。”李白是从一种寻仙，一种道教和出世的情怀，所以对孔子这种比较入世的态度的一种嘲讽，但是几千年来对于这种儒家文化的批判，质疑和否定精神，是从鲁迅开始的，所以这是我们对近现代中国文化的一种解读方式。

近代，是指中英鸦片战争开始（1840 年）到五四运动（1910 年）。1919 年到 1949 年为现代，49 年以后称为当代。中国近代化有两个关键词，一是“革命”，这个词跟广东非常有关系，因为广东在 100 多年前，即康有为和梁启超发动变法的时候开始，一直到辛亥革命，包括到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土地革命，一直到今天的解放战争，抗日战争都起到很大作用。

广东一个对革命的开端起了非常重大的作用，如洪秀全领导太平天国的革命，梁启超，孙中山都是广东人，近现代，广东跟革命具有密切的关系。近现代的第一个词就是革命，今年4月10日是辛亥革命100周年。前不久有过一首诗：“宣统三年我扛一杆汉阳造，昂首挺胸从中和门走过 路边的裹足女子 眯缝着眼，新军第八镇二十一标的士兵 刺刀一亮一亮 ………辛亥那年 文学社的一群青年 用一杆杆汉阳造 撑起千万人铮铮作响的硬骨 在 1911 年 10 月 10 日 收获革命的整个秋天”写的这首《辛亥革命》真正发生的时候是青年文学社中的青年人在武汉发动的，称为辛亥首义。这个革命是受先行者孙中山的兴中会传播的革命思想而影响的，之前发生了很多次革命，比如广州发生的文化港起义和贵州起义，但最后推翻清朝的那场起义，恰恰不是孙中山直接发动的，但也可以说是受到他们的影响，当时是一班新兵（袁世凯下面的部队），也称学生兵，成立的“文学社”，他们在那里聚会。可在第一天时炸药不小心爆炸了，引起人们的注意，所以在10月10日那天临时决定发动的武昌首义，因而推翻了风雨飘摇，接近崩溃的清朝。这个导火索就把清朝炸掉了，所以说新兵发动的革命是跟广东非常有关系的，孙中山和梁启超对革命起到一种推进的作用。所以说近现代的一个关键词是“革命”。

另一个是“现代化”。为什么革命，就是为了要现代化。中国几千年来是自给自足的，是比较富强和发达的，突然鸦片战争以后，我们变得很弱，所以我们这100年来是强国梦。从鲁迅开始，我们否定了中国几千年的封建社会，将其讲得一塌糊涂，都是“吃人两个字。我们要重新建立一种富强的民主的现代社会，革命也是为了这种社会。因为改革开放30年来，广东先行一步，引领潮头，担当排头兵，跟百年强国梦有很大关系。例如深圳30年，浦东，花城广场的繁荣变化。中国GDP迅速发展，已经迅速升到第二位，形成东西南北中，发财到广东，实现了一百多年来的强国梦。近现代以来，中国的历史可以用两个词来概括，那就是革命和现代化。革命是为了赶上欧美西方的现代化而展开了我们一百年来的历史。

《语文报·大学人文》推出“从中国回到中国”专栏。这是一些在校的或刚毕业的名校学生发起的，10位参与者认为，在中国力图在经济、文化等方面实现民族伟大复兴的时代背景下，在学习西方、神话西方、以西方解释中国90年之后的今天，从中国的文化源头中寻找中国新的可能性，在传统中国的深处寻觅和挖掘精神资源，找到“我之所以是我”的根之所在，找到一个值得我们想象与创造的文化“中国”，已成必然之势。从鲁迅说我们的社会是“吃人”的社会开始，我们要从西方寻找一条革命的现代化的道路，100年来，中国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当然我们的民主法制、法制建设还不够健全，但在经济建设、很多现代化建设上确实取得了公认上的一种成就。这是大国崛起，是文化自觉，文化自信。

我们用第三只眼睛来看中国传统文化，沈从文先生写的小说《边城》是最有名的代表作，作者向我们展示了一幅恬静的生活画面——茶峒，小溪，溪边白色小塔，塔下一户人家，家里一个老人，一个女孩，一只黄狗。太阳升起，溪边小船开渡，夕阳西沉，小船收渡。如山间的溪水清流婉转，如天上的白云轻飘悠然。但却是生活的真谛。沈从文先生描绘的与鲁迅

先生相反，描绘了中国的农业文明。这不是一个吃人的社会，而是诗意的社会形态和乡村生活。这可启发我们从另一个角度解读中国的传统文化。沈从文写过一首诗《大水》：“淡到无味 方得味中之味 一生清清亮亮 青瓷龙井 泡出苍茫大海 碎裂为瓷片 釉的光泽 浮动一派清波”其诗体现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另一种精神。我当时读完《边城》以后写了一首诗叫《想象湘西》：“我不能出门远足 独自读 1934 年的旧小说 想象湘西 春天的边城 晶亮晶亮 像青石板上的一盏泉水”鲁迅先生给我们的是一种激烈的残酷的社会形态，而沈从文的是一种曾经的一种社会形态。

中国文化中最讲究的是一种“中庸之道”，就是不偏不倚，调和折中。这是中国文化的骨髓，是一种方法论。语出《论语·雍也》。孔子说：“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民鲜久矣。”意思是，中庸乃至高的道德修养境界，长久以来，很少有人能做得到了。老子曰：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法道自然。道即自然，天人合一的一种境界。老子说，有无相生，一阴一阳谓之道。所以老子研究的是一种世界的本原、本体、规律或原理，但孔子说的中庸之道主要是一种方法论。几千年来，我们讲的是一种沈从文说的中庸的恬淡的生活态度，而不是鲁迅的激烈和反抗的态度。

“经史子集”，《易》、《诗》、《书》、《礼》、《春秋》为五经。《经》在四书五经中列首位。孔夫子：“不学诗，无以言”认为写作是代圣人立言。而在中国，诗作为一种经的地位是在世界所没有的。在中国，诗、文化扮演着某种宗教角色。中国的宗教角色是比较弱的，诗歌与文化一直起到一种作用，而不是单一性的民族宗教。所以从一开始，诗歌也是一种经。中国人的“经”与西方的差别是我们的“经”与生命、爱情、日常生活有关。与西方的圣经和佛经不同，诗是文化的最高形式。诗是与世界的遭遇，写作“为天地立心”，诗的方向是通过文字使心出场、在场，守护着大地人间，与其他民族的宗教不同，中国天堂不在来世，就在世界之中。宗教的方向是向上，终极价值在世界之外。诗却必须回到人间，回到经验，回到大地上，回到世上。其写作中强调的是一种恬淡，温情，中和的中庸之道，其写作基调是赞美。“诗教本仁，故主与温柔敦厚。”如诗经第一首诗：“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还有“巧笑倩兮，美目盼兮。”“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行道迟迟，载渴载饥。我心伤悲，莫知我哀。”这前 4 句，一直受到后代文人的高度评价，如晋代谢玄就认为这是《诗经》中最好的诗句。

我们衣食住行都与诗意有关。先谈谈“住”，我们诗意地栖居在这大地上，建筑是活的历史记忆。青砖、红瓦、木头、竹子……中国的房子建建重建建，将几千年的文化绵延至今。国人的性格也是如此，凭的也是这股韧劲儿，不紧不慢、不骄不躁。东方人性情绵韧，表达方式暧昧隐匿，充满曲线和张力，是典型的“木”格，因而在房屋的营造上，长期醉心“木构建筑”，榫卯连接、斗拱结构，将烂熟于胸的木材的独特性质演绎的淋漓尽致。其中讲建筑的境界是与中庸之道是一致的。中国古代建筑是敦厚的，讲究一种天人合一，自然空间大，大多数地方有园林、假山、湖水、人工小桥、走廊、溪水、花草树木、但人居住的地方很小，

所以建筑物中是一种舒缓、静谧、诗意的房子，中国的这种建筑不仅仅是建筑物，它是一种生活！包括乡村和绘画都与自然融为一体。而西方人直率张扬，棱角分明，外表比较刚硬，故致力于“石构建筑”，极尽富丽的装饰和雕刻。他们一般建得很高，因为是给上帝住的地方，到离上帝最近的地方，祈求神的赐福，越接近天空，就越接近神，越接近上帝。这体现的是一种信仰的力量。因为诗歌，像滕王阁，岳阳楼，黄鹤楼，寒山寺等天下名楼大都与诗歌而出名。建筑一代代毁灭，却又重建，是因中国诗歌而重建的。很多建筑是跟诗歌有关的。

其次是“行”。风景名胜如西湖则因苏东坡《饮湖上初晴后雨》，林升《题临安邸》杨万里《晓出净慈寺送林子方》而扬名；白帝城也因李白而被保存下来；杜甫是河南人，只在成都四个月，杜甫草堂也因此扬名，草堂实际上是一种文化的叙述；广东的小鸟天堂也是一种文学上的叙述。

再到“食”，比如说吃，年年有余是一种象征，是一种诗意的精神胜利法，寓意丰衣足食；月饼寓意团圆而且只在中秋节吃，古代起义时是用月饼传消息的；还有粽子，与屈原有关，有很多传说，都非单纯食用，而且与诗意有关。

最后是“衣”，包括宋代的服装，都具有审美价值，带有很多诗意性，是唯美的，但不实用。

说到行政，其实也是诗化的。中国体制行政权力只到县。“县”产生于战国时代，据史料记载，今河南省息县就号称“天下第一县”。秦始皇统一中国后，把全国分为36个郡，郡下辖县。县到清朝，都是最底层的机构，县级政权以上的官员，是朝廷任命的，其官员写的诗也是舒缓的。基层管治没有政府，相对松弛，比较自然形态，推行一种道德教化来管理乡村。诗歌是一种慢，田园牧歌“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带有一种散漫、平静的生活，左邻右舍，芳邻世交，这不是一种法律，是一种仁、义、礼、智、忠、孝、善、温良恭谦让，是一种道德教化。“忠”、“信”、“义”、“勇”集于一身的道德楷模。中国文化讲三纲五常、止于礼、止于至善，尊重、谦卑、言必称鄙人，强调灵修、独慎。几千年来，影响中国大多数老百姓的就是靠传说和故事等大众文化来施以道德教化，文化如春风化雨，潜移默化，真正影响着我们。《清明上河图》描绘的是中国十二世纪生活的松散和富足面貌，体现了北宋代建筑的特征。元灭宋，清灭明，都是野蛮征服文明。

宗教也是诗化的一种。禅宗是最本土化中国化的，强调“顿悟”和灵性与感觉，也出现很多禅诗的杰出代表作。书法也是一种艺术，具独立的形式，是特有的无言的诗，如碑帖就是一种诗意的艺术。100年以前直到今天，所有的学习都是私塾学习，是一种熟读的学习，通过诗歌、文学学习语言。就如孔子曰：“不学诗，无以言。”因此我们对诗歌的理解都是有隐喻性的，如月亮有思乡、悲秋、永恒、圆满或不如人意。

我们为什么要叫“诗意中国”，因为我们全部的语言认识都是通过文学和通过诗歌来认识的，所以我们对语言的理解是有隐喻的。为什么现在人们读不懂文学读不懂诗呢？是因为我们学习的语言是非隐喻性的。只有诗歌和文学具有隐喻性，我们现在理解不了那个情怀了。



我们只知道非常肤浅的，表面的那一点意思。因为我们对文字暗示的意思的理解能力也在丧失。所以中国传统文化里面，除了衣食住行，还有政治制度，都包含了语言的诗意。知书达礼，诗词歌赋，是过去文化人“修身”的要务。浸润人生，潜移默化，乃人文教育的根本。古代时人人只是背诗，不去理解的。汉字是中华文化母体内无法割断的精神脐带。字本位，潜移默化形成了诗写的“字思维”，“诗眼”以一字为工。总之，不同的方言，统一的文字，异族被汉化。汉字是中国人共同的东西，文化代表价值观。诗是中国人的宗教，文以载道，写诗是为修身养性，安身立命的，“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但是现在传统文化里面的这种东西“俱往矣”，我们接受了四方观念以后，变成了现代中国以后，我们的这种“诗意中国”就有点割裂了。今天的高等教育，扼杀了国学最基本的修身要素。教育本来是个人品德的培养，但如今国学里面提倡的这种东西慢慢少了。清华大学高材生去日本丰田时，首节课是学弟子规。《弟子规》里说你要虚心地向平和的人，有仁德的人学习。但是我们现代教育认为那些都是糟粕。为了革命和现代化，把它剔除了。那么今天我从另一个角度讲，中国几千年文化，不可能全部是糟粕。一个文化能维持三五千年，肯定有它可取的部分，也肯定有它糟粕的部分。中国现代教育里面，我们国学文化的部分已经非常弱了。日本人说话跟我们古代一样，读书人说的是“雅言”，老百姓说的是“俗语”。但是中国留学生在日本有什么问题呢？在日本的时候我们翻译不了汉语。为什么翻不了呢？因为我们从小读外语系，日文学的很好，我们懂日文也懂中文，但是我们不知道中国的古文到了日文怎么说。所以我们翻译不行。翻译不行是我们自己国学不行，而不是日文没学好。所以国学的诗意的失去，一种是我们教育上的抛弃。

从西方来说，我在德国行驶了 16 天，沿途乡村那些简朴的我不知道名字的教堂，更体现了宗教精神。资本主义社会跟新教精神之间有一个平衡点。把一个国家平衡下来了。在我们中国，太讲究文以载道了，学习技术性的东西很少，另一个是西方国家心中相信当你做坏事的时候神会看见。这就是为什么就算从西门子公司同时引进技术，中国做得还是不集德国好。所以有宗教，就限制了资本主义非常畸形的一面。人人为了金钱而活，但是人人又要做善事，所以西方很多大企业家到最后都把财产捐出去。为什么西方人愿意做这种事情，与他的宗教情怀也是有关系的。就像一个天平，新教主义和资本主义就平衡了。

但是在一百年后的中国，在我们这种改革与现代化的必由之路之后，诗意中国正在消失。现代中国建立以后，我们遇到一个难题，就是除了钱和成功，神马都是浮云。当一个满脸稚气中学生考了 17 种证书，几乎囊括了管道工，电工等种种生活里“有用”的技能，今天的大学还有没有梦想？校园是偏执，是满怀激烈，博闻天下事，指点江山，是无用之处，校园是让人做梦的地方。但是怀旧已经太迟了，怀旧没有出路。诗意中国虽然很美好，但是我们现代中国，这个东西已经割断了，让我们全部重新回到诗意中国去，我觉得是不可能的。但是我们要寻找新的可能性。我们今天，我们的大学生里面，除了要学很多技术以外，我们怎么寻找一个使我们中国人安身立命之所。我们现在没有这个东西，所以社会特别的动荡。

我们丧失了维系“诗意中国”的仁义礼智信的那种东西。在它消失的时候，我们必须寻找一种东西，是出自中国本土的，在这竞争，挣钱以外的一种东西，是一种中国性。

从传统中国进入到现代中国，应当寻找一种新的文化，使得达到平衡。

## 田老师专栏

### 为什么我们需要读书？学生问题回答（续）

田忠辉（人文与传播学院教授）

16、老师，您好，很多人说这是一个缺乏信仰的时代，人需要信仰，而我是一个缺乏安全感的人，请问读书能帮我们找到信仰吗？能让我们找到安全感吗？

答：首先，信仰和安全感是两回事。信仰涉及的是人的终极关怀问题，老百姓大概一辈子也不关注信仰问题，也可以活得很好；而安全感是每个人现实生存中对自身存在安全性的忧虑问题，所有的人都会有对安全感的要求。当然，信仰危机会影响安全感，但是前提是你对信仰有所认识，才会把二者联系起来。

其次，关于“这是一个缺乏信仰的时代”这样的判断，我不敢苟同，我不认为哪个时代有“缺乏信仰”这样的问题，有的只是信仰内容的不同。信仰本来是人的精神领域的现象，所以就必然和人的自我认识相关，而人的自我认识是千差万别的，谁有权利说你的信仰必须是我的信仰呢？因此，信仰问题是无解的，它存在于讨论的路途之中。当然，人是不同于动物的，人必须把自己从动物性中超拔出来，否则，人类生活还有什么希望呢？达尔文的进化论是科学，在科学的层面我认同，也赞同，但是，科学不能解决一切问题，人类的生活不仅仅是生命存在，还是精神存在，人类需要自我赋予，所以，我想，我们应该有超越现实的信仰，而且在人类长期的实践生活中，那些先贤们不屈不挠的探索，从神话中的普罗米修斯到现实中的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奥古斯丁、笛卡尔、康德、黑格尔、席勒、马克思、叔本华、尼采、弗洛伊德、海德格尔、巴尔塔萨、萨特、福柯、德里达、拉康，这些盗火者从不可预知处寻觅着人之为人的答案，他们的探索奠基着我们人类接近幸福的高地，正如不屈不挠的西西弗，它推动的不仅是那滚动的巨石，而且更是人类超拔现实和既定命运压迫的信心。

最后，读那些先贤们的书吧，他们就像是火种，字里行间，点燃着你的希望。

17、我觉得辩论跟读书关系很大，为了提高辩论水平，你能介绍一些相关的书籍吗？

答：我个人对辩论赛兴趣不大，但辩论不同，在古希腊有所谓“修辞术”，专门培训人们论辩，但是其“论辩”指向的并不是“巧舌如簧、强词夺理”，而是通过“论辩”本身，张显真理，由此看来，辩论不是目的，谁胜谁负都无所谓，求真理才是目的。读书当然可以提高

人的论辩能力，这无须讨论，至于哪些书可以直接针对性地提高你的辩论水平，我确实没有研究。

18、老师，您怎么看待王小波和他的作品？

答：王小波的作品有自己独特的风格，我个人喜欢他的睿智、犀利、幽默和透彻，但是，神圣化王小波，我觉得这可能并不是他所希望见到的，相反，他书中的思想恰恰是讨厌“门下走狗”的。

19、田老师好，您刚刚为我们讲述了读书的功能意义及“书养气质”等内容，那学生我想问我们要怎样读书呢？我自觉读书读得不够深，那究竟怎样的阅读方法更好，更有效呢？

答：怎样读书呢？读。

为什么读书一定要读的深呢？所谓深也许就是说对书理解的更透彻、更有高度吧？但是，不是所有的书本都高深莫测，在读书之前，我觉得没有必要把期待放在读的“如何深”上，读懂就可以了。至于书什么阅读方法更好，全在于个人的养成，我个人的体验是，兴趣浓厚的书可以多读，“读书百遍、其义自见”，你试一试，就会发现古人这句话是不欺罔的。

20、老师如何评价社会上有关成功学的书籍？

答：有需要就会有产品，成功学的书虽然遭到诟病，却依然有市场，说明人们对成功的渴望；作为研究者，我也浏览过这些书籍，无非是“美好的目标+励志的小故事+语录式的语言”，它符合人们急切成功的心理，有暗示作用，可归结到心理励志类图书，对青少年作用还是有些的，也不完全是毒草，但是如果当作“秘诀”来读，且沉迷于技巧，读过之后可能就会有害了。

21、如何达到“寻找生活方式”的程度，如何去升华读书的功能？

答：乐读。

22、读一本书，读了后面就忘了前面所讲的内容，因此，读了一本书，感觉与没读一样，也就没有读书的兴趣，对于这种情况，您有什么看法和建议？

答：感兴趣的书总还是能记得的，一本书读上十遍如果还出现你说的以上情况，我建议你要看医生了，呵呵。

23、田教授你好，如果在大学里，一个学生不愿读书或对某类教材以外的书没兴趣，而老师通过某种方式强迫学生去读，这样您认为是有益还是无益呢？

答：不愿意读书来大学做什么呢？

太早就对教材以外的书没兴趣，也许会影响你的视野；就像饮食，杂食对身体健康有好处。

老师通过强迫方式让学生读书是否有益，要看学生的状况，虽然说兴趣是最好的老师，但是，对于尚没有很好自我意识的学生，还是要有一些约束的，强迫学生去读书的老师，他的方式是生硬了，但是，如果有爱，早晚你会知道的。

24、老师您好，您刚刚说自己喜欢什么就选择什么，那对于偏向于喜欢历史类的要怎么去强迫自己去读其他类型的书去扩展自己的阅读，毕竟，如果只按自己的偏好选择，只会局限于自己的偏好中，谢谢。

答：其实这是理想的读书状态。

我们很多人在温饱还成问题的时候，完全按照兴趣去读书，不符合常人的状态。像颜回那样“一箪食、一瓢饮，居陋巷”的读书毕竟太超拔了。读书还是要杂的，但是，钻研还是要集中方向。

25、老师，您好，我觉得自己读的书很少，但我很想多读书，但是现在专业学习比较忙，我很多时间都花在了专业学习上，抽不出很多时间去阅读课外书，请问怎样协调专业学习和课外阅读时间，怎样合理分配课外书的时间？谢谢老师。

答：每天可以给自己“一小时”时间，坚持 21 天，就会养成习惯。

26、老师，我看书很慢，每次看一本大著作都需要很多时间，所以每次拿起一本书之前总会有所顾忌，速度慢是问题吗？

答：不是。读多了自然会提高阅读速度。

27、老师，我觉得自己没耐心，没办法把一本书看完，有时候只翻了一两页就把它仍在一旁，请问您有什么建议呢？我很想认真地读，但还是没耐心地读，而且读得很慢很慢。

答：按理说，耐心是性格问题，性格是很难改变的；但是，年轻人得没耐心往往是心思太多、又无所主，所以实际上并不是没耐心，而是没方向，所以建议你首先确立自己的方向，围绕方向，决定你做的事。

28、读书时害怕误读，曲解作者的创作意图，作为读者，是迎合作家的创作意念还是站在别的角度去审视自己呢？（即坚持自己对它的理解）

答：坚持自己的理解、与朋友一起讨论，综合审视、日积月累，自有收获。

29、《批评技法》和《美学》同样都是我们当时很难读懂的书，但现在我用《批评技法》用

的很多，但《美学》已经被压在箱底了，我们怎样可以用心去重新翻读以前读过的书呢？即使发现有的书很有用却没有办法静下心来阅读，怎样可以让自己多静下心来呢？

把《美学》从箱子里拿出来——读。

答：能不能静下心来，老师帮不了你，只能靠你自己，确立目标、明确方向并坚持。

30、老师，每当自己忙起来的时候，都会觉得许多本来用来读书的时间被占据了，而当自己终于挤出时间的时候，却发现自己并不是十分安心地在读，我想知道如何尽快地静下心来读书，心无杂念的那种。

答：心无杂念——心有所主。就像一棵树苗，留下主干、去除杂枝。舍弃比留下更难，你说的是吗？懂得“舍得”，你就有时间了。

31、面对就业难，多种信息渠道，如何静下心来读书？

答：道理同上。

32、老师，往往我读完一本书后，只是了解它的内容，却不能从中受到很大的启发，挖掘不了它的深度，我该如何通过读书提升自己呢？使自己的思想得到升华？

答：多读自有深度的理解。

思想的升华是个过程，首先你要读的多。

33、老师，我还是想问，到底我们读一本书是为了获取里面的一些什么？思想内容，还是创作笔法，还是其他呢？当我们无法读懂作者想要给我们呈现的某种东西的时候，比如社会的某一方面的黑暗时，那我们该怎样呢？

答：读专业书是需要有目标的，读人文书一般是想获得启发。面对不同类型的书，阅读者的期待不同，在还没有大量的阅读积累时，还是不要把目标定得太具体和急切，且读下去，不妨和自己说，先读上三百本书，再找意义。

## 雅风社谈

### 从魏晋风度审视现代男士女性化现象

黄达润（2008级国际金融学）

魏晋是一个动乱的年代，也是一个思想活跃的时代。新兴门阀士夫阶层的社会生存处境极为险恶，同时其人格思想行为又极为自信风流萧散、不滞于物、不拘礼节。士人们多独立特行，又颇喜雅集。他们追仙逐道、炼丹服药、扮演出世风范，并以风流自赏。一方面穿宽袍大袖之衣经久不洗，视“扞虱而谈”为高雅，另一方面又赶时髦，追求行止姿容的漂亮俊逸，“男士女性化”正是当时特有的表现之一。在中国的历史上，没有一个时代像魏晋南北朝那样，出现了那么多著名的美男子，朗朗如玉树林立，光照千古；也没有一个时代像魏晋南北朝那样，男子对仪容之美的追求达到如此狂热的地步。

中国改革开放三十多年，人们的生活和社会风气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这既表现在外在的衣食住行和生活方式，也表现在内在的思想伦理道德上。在现实生活中，男青年留长发、穿艳服、美容化妆，把自己打扮得像个女人的现象已屡见不鲜。因此，“男士女性化”成了现代中国城市一道独特的景观，也找到一个广阔的生存和发展空间。通过对两个时期同一现象的比较分析，有助我们更好地探究这种现象和趋势背后的文化背景与精神实质。

### 一、魏晋时期与现代“男士女性化”现象概述

魏晋时期盛行人物品评之风，品评的范围包括个人的品行，言语、容貌、才情、智慧、性格、气质、风度等等，尤其讲究的是美丽的容貌和潇洒的气度。当时许多名士追求的是女性化的美，他们非常讲究化妆，脸上涂脂抹粉，身着华美的衣服，以上流社会的男性为主体，上至皇帝、王公贵族，下到文学家、哲学家等等，几乎所有男子都追逐这一“潮流”。有些甚至还到了不化妆不见人的地步，像大家所熟知的曹植和何晏即是如此。从外在来看，他们的外表的美几乎可以与女子相提并论，而又有着由内散发出来的洒脱飘逸的气质，两者相得益彰，完美结合，使得魏晋时男子出现有别于任何其他历史时期的女性化风韵气质。在《世说新语》中曾用“飘如浮云，矫若惊龙”形容王佑军，用“风姿独秀，爽朗清举”描述嵇康。“玉树”“朗月”“春柳”等物象也常被用来形容魏晋男士的气质非凡。其中魏晋男子女性化的一个最突出体现就是傅粉和熏香。

随着时代的发展，物质生活的改善，人们也越来越重视精神方面的追求，人们的审美观也在悄然地发生了变化。当代社会里，越来越多的青年男士也越来越注重自己仪容，以致当代部分男士的审美观念越来越表现出的“女性化”的倾向。但是这种风潮也有高层次与低层次之分，呈现出“雅”和“俗”两重天。一些资深艺术家或受过高等教育，特别是艺术院校的男性青年学生与教师，有点近似魏晋名士风度。他们通过留长发，穿色彩艳丽的衣服及其他表现形式，向他人和社会展现其以特有的艺术的韵味。他们的美容是一种写意，一种精神的追求，也可谓一种人生意境。因此，还总是带有中国传统中的古典美，既深厚含蓄，又飘逸悠扬。与此同时，如果是出于艺术的需要，那的确无可厚非，但是也不乏盲目刻意模仿者。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也很容易看到另类的“男士女性化”的现象，形形色色，林林总总，无奇不有：当下的男孩和男人们一个接一个地留起长发、戴起耳环、涂起胭脂口红，就

连举手投足、一颦一笑，也是忸怩作态，男扮女装，女人味十足。于是我们不禁要问：粗犷、仗义、阳刚的男人都到哪去了？为何现在越来越多的男人渐渐变成了“奶油小生”，一个比一个“娘娘腔”？有人说，当今社会是一个趋向“中性”的社会，男性趋于女性化，女性也逐渐展现出男性刚强硬朗的一面。所有有人曾笑言：“女人是水做的，男人是你泥做的，李宇春和李俊基是水泥做的？”

## 二、魏晋时期与当代“男士女性化”原因探讨

魏晋风度的产生和盛行，有其传统和思想因素。从两汉到魏晋，中国哲学思想发生了重大的变化。自汉武帝“独尊儒术”以来，儒家文化一直作为两汉帝国信仰的支柱，但是传统经学的权威在魏晋这个动荡的时代破灭了。儒家文化重个体而轻群体，重礼而轻情的特点，极大地制约着人们个性的发展。魏晋南北朝时期，由于儒家的衰微和儒家文化价值体系的崩溃，文人阶层获得了空前的舒张个性的机会，他们以率性而动的行为方式冲击、否定传统礼教的同时，深切地感受到前人对人性之美和自然之美的忽视。他们不满上层统治集团的篡权夺势、阴谋阳谋一齐搞的黑暗丑恶的政治，却又无法改变这种既有羁绊又被利用的险恶处境，只有用饮酒、吃药、谈玄、游山玩水的生活方式，表达出他们在现实世界中进退无路的苦闷。综上所述，不难看出，正是由于社会环境的影响造就了魏晋思想上的阔达，改变了人们对传统观念的认识，导致审美观念的变化，从而改变了人们对美的认识，“男士女性化”现象也就是在这样一个大的社会环境下发展起来的。

与其魏晋男子的风韵相同，现代男士女性化现象的产生也有其特殊社会背景。有人提出现代男士女性化现象这是在崇拜西方男子的病态女性美的社会风气下产生的，是在当今中西文化交流融合的文化大背景下产生的，所言不无道理，但并非全部，究竟具体原因是什么？我认为原因有三：第一，从社会教育角度看，当前社会文化对性别的划分越来越模糊，有时甚至可以说是颠倒黑白，特别是一些男明星标新立异，或者假借艺术的名义，不仅在舞台上反串角色、男扮女装，而且在日常行为方式上也越来越女性化，这种颠覆力还常常借助行为者本身的“明星效应”在社会上四处蔓延。当然，家庭教育环境和学校教育也在其中起到很大的作用。第二，社会角色的转变。在农业时代，“男耕女织”、“男主外、女主内”，社会分工极其明确。如今，社会分工在男女之间的差异日渐缩小，变得越来越模糊。社会角色的蜕变与这种女性社会角色的男性化，直接决定了男性的女性化，否则，现代男性就很难去胜任这些过去只有女性才能胜任的社会角色。过去许多只有女性才从事的工作，现在许多男性也参与其中，小到家政保姆、缝纫裁剪，大到护理接生、空中服务。过去，“张飞绣花”被当成笑话，如今，“超级奶爸”被搬上荧屏，被人们津津乐道。第三，个体对自己的性别具有缺乏正确的自我认同。过去，人们的道德观念往往要求社会、学校、家庭能为不同性别的个体提供一个各自学习的榜样，并通过赞扬、奖赏等手段来强化个体符合其性别特点的行

为方式，而通过批评、责罚等手段来弱化个体不符合其性别特征的行为方式，从而使个体形成与社会期许相符合的性格特点，但这种要求随着时代的发展已经逐渐淡化了。

### 三、魏晋风度与现代男士女性化现象精神本质的比较

“美姿容，重服饰，男不男，女不女，阳刚与阴柔错位”，实质上是魏晋时期男子以美丽的外在形体曲折地反映出内在的精神世界。所以，魏晋男士女性化是他们信仰危机与精神危机的表现。魏晋风度中的纵欲任诞又有冲刷人世间的污泥浊水和苦闷烦恼的作用。在醉生梦死的感官享受追求的后面，隐藏着巨大的时代忧患背景。因此，实际上，他们是在以自己独具的行为方式表达内心世界，以对“异美”的追求来凸显人本的价值。名士们的这些怪诞的表现，折射出大变动时代知识分子命运的一个方面，是他们在精神危机中极度痛苦的表现。尼采说过：爱痛苦者渴求美，也产生了美。魏晋名士们正是在追求仪表女性美中散发他们的痛苦的，他们的精神生活就是一部宏阔的艺术品。他们对待生活像对待艺术一样进行着独特的审美观照，产生出许多惊世骇俗的特异行为。

在当代男士女性化集体中，精神上的空虚和心理上的紧张也是一个普遍存在的问题。但是，有一个人的内在的精神气质的问题。爱美之心人皆有之，本无可厚非。但是，过度地注重化妆、修饰、包装自己，并不能给人带来精神上的享受和乐趣。相反，这部分青年受西方消费主义文化的蒙蔽，试图用物质的东西来满足实质上是心理的和精神的需要，这只能是一种畸形的美其名的“美”。例如风靡全国的选秀节目“快乐男声”中的选手，十之八九眉清目秀，其中不乏走女性化道路以博取观众眼球的。另外，男性女性化趋势在国外更是尤为突出，例如韩国明星李俊基、人气乐团 Super Junior，例如最近风靡全球的乌克兰男妖团 Kazaky，女性化的“男星”越来越受到追捧。一句话言之，相比魏晋时期男子的女性化风俗，当代男性女性化趋势缺乏一种内在的精神价值，虽然迎合了一部分人的审美需求，但是也可以说是一种畸形的审美观。

### 四、魏晋风度对当代男士女性化现象的启示

古有梅兰芳，一出《霸王别姬》，尽显中国古典女性之美；今有刘玉刚，一曲《贵妃醉酒》，可谓惊艳四座。通过对两个时期同一现象的比较分析，至少可以得出以下两点启示：

第一，要用客观、历史、辩证的角度看待当代男性女性化的现象。从积极方面来说，它改变了传统文化对性别的泾渭分明的划分和规定，使个体的人格塑造、角色成就更加灵活、更加多元化，是少数社会群体的精神需要。而对男士女性化个体的包容与理解，则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当然，也有消极的一面。一个健康的社会，需要不同性别的个体各自履行自己的角色，并各自承担其角色所赋予的社会责任。如果男性女性化的个体只是少数，那就属于性别的常态分布，对社会秩序的影响不大。但如果成为一种普遍现象，则有可能打破两性间的和谐，男性也许无法承担其应当承担的社会责任，将会成为整个社会的悲哀。因此，社



会媒体和相关人士应该担当其起应有责任，将“男士女性化”的趋势从“俗的世界”引领到“雅的殿堂”赋予其应有的精神实质。

第二，审美观必须要有精神价值，没有了灵魂的美丽是畸形的。人的外表仪容之美，不是以消费更多的物质财富和自然资料为标志，而是要以知识和智慧价值含量的文化素养高低为尺度。一个人的富有与否(包括先天的容貌、体形和后天的物质化的修饰)与其能够做的顺其自然的事情的多少成正比。同样是女性化，同样是色彩鲜艳的衣着，不同的人穿起来的效果就不同，有些人显示出来的是一种美，而另一些人一看就知道是对自然美的破坏。人的根本性的东西是自然本色，而这些恰恰在人们过分追逐仪表化妆时丢失了。因此，评价一个人是否美，不是也不应单纯看其外表衣着打扮，而是更多去考究其能否拥有较为充实的精神生活；推而广之，对待一种社会现象，并不能单纯看其是否迎合大众的需求，而且更应考究其是否蕴含深刻和符合时代发展趋势精神实质。

## 犬儒与理想主义

郑奕举（2008级文化产业管理）

犬儒病在当今中国之盛行，实在让人瞠目结舌啊，倘若你环顾四周，你大概会发现犬儒病患者实在不在少数啊。这里面自然有很多原因，而且很多原因还是不可明说的，我只想谈谈我个人目前最为关心的一种：理想主义所引发的犬儒病。

在谈论这个问题之前，总要知道什么是犬儒病吧，我给它的定义是：蔑视世俗，拒绝现实，沉浸在个人的充满诗意浪漫的生活中。

诗意浪漫，是如此吸引人，以致我们难以拒绝。就整个人生而言，诗意浪漫是重要的，甚至不可或缺，这乏味而平淡的生活如果缺少一点诗意浪漫，那确实，人生还有什么意思呢？在我看来，犬儒病者起初是理想主义者，他们对生活（无论是公共生活还是私人生活）充满了激情，充满了希望，但是，当他们面临着现实的公共生活时，他们发现这个世界跟他们想的希望的差距如此之大。尽管他们开始有尝试着去改变，但一下子就发现这个残酷的现状几乎无法改变，个体的力量之有限让他们不禁哀叹“渺沧海之一粟”，这个时候他们就转而投奔自己的个体私生活，这是犬儒病者的重要病变期，他们在投奔自己的私生活后将无法在公共生活得到的诗情画意发挥至极致。

于是，他们开始从愤世嫉俗变为了玩世不恭，他们嘲讽现实，鄙视现实，金钱、权力、权利、公共责任等等，他们都不在乎了，他们声称只有自己的神圣的精神世界才是有意义的，外界的事一概是虚无。

在我看来，诗意浪漫是好事，但仅仅只能是个体私生活的事，当诗意浪漫试图越过私人领域走向公共领域时麻烦就来了。比如文革中的红卫兵，可以说都是满腔热血，充满着打破旧世界、开启新纪元的理想主义者。他们将自己的这些个体的理想主义带到了现实生活，于

是让非理性的因素不可控制的发挥，失去了头脑。在公域，应该让理性做裁判！

个体性理性情节并不是不能存在，而是说它不应当成为公共领域的主角，公域是现实主导而非理想主导的。现实主导并不意味着庸俗主导毫无理想，而是说要以现实可行的合乎理性的原则来指导公共生活，但同时有一定的追求。因此，对于那些对理想无比追求乃至狂热的人来说，公共领域本来应该是诗意的、超脱的，所以，当他们看到公域严格秩序时，他们觉得不自由（太机械太不诗意），当他们看到公域的肮脏时，他们难以接受，以致怀抱一种犬儒心态：拒绝公共生活，拒绝现实，乃至逃避现实。

在这个意义上讲，陶渊明是个有犬儒病的人，甚至可以说是有点懦弱的人（不是人身攻击），简单地说就是难以接受现实！真正的勇士，应当像鲁迅所说的“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但犬儒病者毕竟理想主义情节太盛，他们难以直面这样的现实！

当下中国，犬儒病盛行，不少人摒弃公共生活，嘲讽公共生活的世俗、肮脏，试图用自己的诗性来主导自己的生活，无视各种公共现实的事务。他们面对公域，感到失望，干脆就抛弃它，企图逃避本应他们承担的去改变现实的责任，并鄙视之。他们认为私域可以跟公域完全无关，这只能说明他们的无知。因为，现代社会，公域与私域分割，但同时密切相关。只有分割，我们的私人生活才有了可能，只因密切相关，所以互动成了可能，抛开公域而纯粹谈私域是不可能的。很显然，国家的一个公共决策是会影响到我们的私人生活的，区别只是在直接还是间接，是大还是小。比如，某石化公司不断地以各种看起来堂而皇之的理由涨价，这对我们都是有帮助的，而犬儒者会说：我不在乎，油价上涨可能是不公平的，但公平与否跟我没关系，不公平我也能照样诗意的生活。这首先是懦弱无知，然后是不负责任！

有人会说，我可以学陶渊明去隐居山林，当然，你可以这么做，但是很难说你不遇上现在无孔不入的开发商和城管！说到底，每个人的生活是不可能完全脱离公域的，如果非要说有几个得道高僧做到了（尽管这有待考究），那也只能说是非常态！回到现实生活时，应当本着现实原则，应以普通人的常态作为制度安排、秩序管理的出发点。

我当然不是说每个人都要去当公务员，不是说每个人每天都要去参与政府事务，而是说每个人都需要关心公共事务，因为它跟你密切相关，犬儒者的问题在于他怀抱太多的理想太多的诗意来参与公共生活，结果碰壁了，于是他逃避，推卸跟他有关的事。道理上说是可以的，但是他不是一个勇于直面现实的人，他不可能做到真正的诗意。他更多的是无奈的失意！

直面惨淡的人生、残酷的现实，诗意地栖息吧！

## 给后阳台已经后阳台的那些人们

——纪念后阳台的三岁生日

吴居峥（三水校区图书馆）

顾家前不久过来看我，留住了些日子，直至一号才离去。顾家是我们后阳台的，本想多

留他几天，等到了重阳节，好一起庆祝后阳台的三岁生日。但由于其他事情，不得不离去，便也作罢。我也为他写了一首诗歌，以作纪念。后阳台出来的人对后阳台都有种挥之不去的感情。我知道，他这次回来只是顺便看我，要看的还是我们后阳台。后阳台人之间也总是有说不清楚的深情，无论是相聚时酣畅淋漓的抒怀，还是散场时毫无掩饰的忧伤，我们都经历着，感动着和坚持着。

时至今日，已有三年。后阳台在一群群心存坚持的年轻人手中飞翔了三年，对这整整三年的时光，我能说些什么呢？当我给顾家打了一通电话时，我在电话的这端的泪流满面让我发觉，在此刻，我对于后阳台依旧和一年前，两年前一样，还是那么的深爱着。这也是我唯一能够坚定对后阳台说出的话语。

我曾经把后阳台的每一个人都比作花，如今，有些花儿散落天涯了。老古在惠州，糠香在用诗歌和别人喝酒，觅渡和小石坦在公交车上忙着明天的工作，米盏在北师大研究生涯也开始了，顾家在深圳，而秋后羽是离我最近的，白马黑鞭在江南，江楼听雨偶尔会上传她的近况，而我，重新回到了我们后阳台开始的地方。我在等他们，等他们感觉疲惫的时候，回来后阳台喝喝我亲手煮的茶，或者带上的两瓶金门高粱。后阳台三岁的生日，我在三水的后阳台，北北他们在本部的后阳台，少加在杭州的后阳台，米盏在北京的后阳台。。。。。。我们其实都在后阳台。我透过层层的黑夜，看到他们举起的酒杯，一饮而尽。

时光总是会让人记住一切。第一次的诗歌朗诵会，让人感觉热血沸腾，似乎年轻成了我们反抗的理由，向生活发出的那个愤怒的声音，至今还在我们每个人的心中回荡。深哥的那把砸烂的吉他也躺在我们后阳台的记忆中了。第一本诗集的打游击战式的地下兜卖，卖掉时的诡异的微笑，像是从战场上回来的带满了战利品的士兵，封面上老古在后阳台抽烟的样子。我总喜欢对着其他人，眯着眼睛说：“这是我们的经典啊！”我们后阳台人都懂得这句话包含了太多太多。第二次诗集的叫卖我们有点肆无忌惮，校园里面大张旗鼓地叫卖了两天，曾经被保安赶过，但也卖出了两百多本（虽然有一些是我们内部消费掉）。第二次朗诵会来得有点一波三折，场地的不停变换，但我想陈旧一定不会忘记我在派发传单时的疯狂样子吧。我们从对生活的愤怒回归到了对这个世界的关怀，我们从第一次的砸破约束我们生活的墙到重新建立起自由的时代之墙，从关注诗人之死到关注战争的伤痛，后阳台和我们，一直在走，一直在成长。

如今秋风又起，我早已不再是那个稚嫩的学生身份。在白驹过隙的四年时光里，我已经度过了我的大学生活。而后阳台与我相随的最后三年，日子就像一片片叶子一样铺满了人行道，当我踩在上面时，我从脚底感受到的，是沉淀的历史。三年的足迹踏出来的的是一个记忆的海洋。我们的微笑，我们的快乐，还有我们的悲伤，在这海洋里面都是那么的闪闪发亮。我看到在我们的第二本诗集当中，小石坦的那句话让我们每一个人都温暖如火：如果我不在家，就在后阳台，如果我不在后阳台，就在后阳台的路上。这并非一种暧昧，而是我们都能够感受到的，对后阳台的，深深的爱！

## 象牙农场

### 肥是一种态度，肉是一种精神

吴嘉茵（2009级汉语言文学）

肥猫说：“为啥要减肥？我就是要一直赖在床上，地上，墙上……变胖 变胖变胖，谁也管不着！”

走在广商这个美女绝对多于恐龙的校园，有时候，我竟会受不了，谁能知道每个美女的背后是不是都有一段减肥的血泪史？

近来打开QQ，大家的说说都是“我越来越想瘦骨如柴”、“以后我要坚持吃液体类早餐”、“朋友们都变得越来越漂亮了，只有我往横向发展，呜呜……”如此之类。

在饭堂里吃饭，坐在我身边的一位瘦小的女生，竟然摸着她扁平的小腹，说：“都有小肚子了，不能吃太多。”其时，我正夹着一块厚厚的鸡扒美滋滋地往嘴里送，差点没噎死我。

也经常有人指手画脚评价某某女的大腿肉肉的，“你看，她走路腰上都一颤一颤的”，我顺其食指指示的方向望去，我的老天，不过是你瘦得皮包骨了，人家那是丰满的曲线，哪有你形容的那么可怖！

后来终于被我悟出一个事——女生是永远嫌自己不够瘦的。她禁口两天，腰上凹下去几毫米，下巴的赘肉消了，然而她又会嫌自己的腿不够细。这样下去，就让天下的男人都找电线杆拍拖去吧！保证骨感十足！

我真搞不懂了，为何女生时刻将“减肥”二字铭记？难道生活里再没有比优质外形更重要的追求吗？

你有没有想过其实你最应该给你的思想瘦瘦身？别让大脑塞满油腻腻的想法，别堆积起无用消沉的观点，为你自己减减精神负担吧，活轻松点，妞！

假如你明天即将死去，你还在乎你今天又重了多少磅吗？假如你明天即将死去，你没有理由不遵从内心最真实的想法，去好好吃一顿，别委屈自己！可偏偏有人嚷嚷，“我就知道我明天不会死去。”

女孩为何难为女孩自己？我有小肚子怎么啦，我仍可以做个有小肚子的幸福女人；我有吴昕的小粗腿怎么啦，你不高兴，你找竹竿做你女朋友吧！

有些人天生丽质，看着她们大快朵颐，心里暗暗偷欢，嘴里念念有词：“胖死你！”可人家就是怎么吃怎么瘦，心生羡慕、妒忌、恨。你有没有思考过，与此同时，你不仅委屈了自己的胃，还损坏了自己原有的一份好心情，我觉得最可惜的还是，你失去了思想上的自由！

你将惯性给自己带上一副思想上的枷锁!

女同胞们啊(我似乎要做呼吁的高姿态了,相信我,我绝非有意如此),去追随自由吧!

像《红高粱》里唱的,“妹妹,你大胆地往前走……”大胆地往前走,追求你最可爱的性格,追求你最独特的气质,爱上你美好外形的不一定是坏男人,可要是爱上你最真的个性与气质的绝对是好男人。为自己活,为自己活,活得自由,活到暮雨潇洒里去!活到无风无雨万里放晴里去!

在山的那边海的那边有一只小肥猫,它活泼又聪明,它调皮又灵敏,它自由自在生活在那温暖的屋子里,它善良勇敢关心他人,欧,可爱的小肥猫,可爱的小肥猫!它还说:“肥是一种态度,肉是一种精神。”喵呜!

## 开在坟墓之上的花——读《穆斯林的葬礼》有感

李冬淑(2010级电子商务)

爱是奢侈的,但生命的意义在于寻找一颗契合的心。

——题记

孤墓追蝶

天上,新月朦胧;

地上,琴声缥缈;

……

小说的最后,韩新月生日那天,双鬓花白的楚雁潮,伫立在一棵树旁,大概这棵树的所在地曾经就立着韩新月的坟,安静地用小提琴拉着《梁祝》,琴声如蝶,绕着孤墓……

此时,他身旁晃过一个他并不认识却有着同样心情的母亲的身影,但他早已沉浸在两个人的精神对话中。

年轻的生命即面临死亡之神的挑衅,她有太多的遗憾:无法在燕大顺利完成学业,无法追求她钟爱的译著事业,无法和深爱着她的生身母亲见上一面,甚至无法和知己楚老师做最后的告别。她的人生是遗憾铺就的短暂的人生,叫人心疼。

一颗心的契合,终让她可以枕着爱,静静地睡去。

心与心的契合,绝非仅是来自某一方的恩惠,而是对等的付出与收获,是两人共有的幸运。但是楚雁潮及时地表达他的爱,这确实是属于新月的幸运。“如果这棵小苗能像预期的那样茁壮成长,成长为出类拔萃的栋梁之材,也许他今天的话就不必这样急着说了,他期望新月在事业和爱情上都取得圆满成功,而这些都不必非他楚雁潮莫属,因为他比谁都明白,自己在出生之前就命中注定要走一条坎坷的路,何必去连累别人!只要新月能得到幸福,哪怕他最终失去新月,也愿意忍住自己的痛苦。”

他及时地给予他的爱,使她的人生得到了升华,让她甚至比很多人都幸运,因为这个世上还有很多人根本就没想到要寻找一颗契合的心,或者他们根本就找不到。

韩新月，在小说中至始至终都是一个美丽的角色，因为她寻找到人生的意义所在，在我看来。而楚雁潮的人生是厚重的人生，因为爱。

### 自由女神

她，独立自由。

她，有自己的思想和追求。

她，是她自己，不愿成为别人的附属品。

尘土飞扬，警报迭起，炮声轰隆……

是时代，是战争，让梁冰玉陷入尘世的劫难。我不喜欢封建家庭礼教，但是我看重家庭的伦理道德。所以，她的身份确实是有有点龌龊。但是，她以自己陷入劫难的代价拯救了两颗心。就她本身，杨琛让她心碎。而韩子奇虽是有妇之夫，但从未得到“相知”之愉，梁君璧并不懂他。两人栖身海外，相依为命，而又相知相惜，终萌发爱情。

爱情，是伟大的，但却又是自私的。因为爱情，她可以忽略除了两人世界以外的社会环境。“我付出了爱，也得到了爱，享受了作为一个人的权利，死而无憾，永远也不后悔！无论遭受怎样的冷眼，诅咒，承担什么样的罪名，也不后悔！因为天地之间有一个人理解我，爱着我！我满足了……”

爱是奢侈的。假如没有她的爱，韩子奇的人生是四平八稳的，但却是遗憾的。因为四平八稳的人生叫人满意，却无法让人满足。

她懂爱敢爱，尽管在中国的传统道德面前，她的角色并不光彩。但她是追求爱，追求独立，追求人格的自由女神。

### 人生拓荒

他本是土罗耶定收留的孤儿，要随他前往麦加觐见真主。但被梁亦清高超的琢玉技艺所吸引，于是留在奇珍斋拜师学艺。三年后某天师傅为玉而亡后，他认贼为师，混入敌营，暗自偷师，磨刀霍霍，终于在又一个三年后的某天，他走出汇远斋，重振奇珍斋。十年的时间里，他苦心孤诣创业，不断扩大奇珍斋的规模，同时也赢得了“玉王”的美誉。而后，抗日战争爆发，他护送收藏的玉逃到英国，在纱蒙·亨特的帮助下，召开“玉展”，用流利的英语在外国人面前演讲。十年后回国，家业已破败，不得已在特艺公司当起国家干部，还主持编纂《辨玉录》……

最后，有生之年还经历了被“红卫兵”抄家，收藏的玉被抄走，“博雅”宅被没收。

韩子奇，无疑是小说最为重要的主人公，作家笔下描绘了他完整的人生。他的人生本荒芜，而他听见“玉”的召唤，然后在它的牵引下，完成人生的拓荒。

如果说，活着的价值就是为了丰富经历。那么，他的人生显然是充实的，有价值的。虽然，他的生命最终并不完美，甚至应该说不幸的，但是这个过程不也值得肯定吗？多少人能完成人生的拓荒呢？

而他的人生还因为梁冰玉的加入而更显完整，尽管有瑕疵。他也本应该明白每个古物收

藏家都只能是古物的暂时保管者，却不是占有者。但人生，没有假如，也无所谓“更好的人生”，只有刚刚好的人生。他的人生，其实刚刚好，没有太多的遗憾。

### 别有枝芽

他们并不惊天动地，但是他们有高洁的品格。

梁亦清，执着、忘我、本分，他兢兢业业，将生命都想给了琢玉，最后“船毁人亡”。

姑妈，善良、乐观、信守诺言，毫无保留对韩家付出，乐观地等待丈夫和儿子归来，至死没有说出答应过不能说的秘密。

老侯，忠诚、正直、有担当，对奇珍斋的忠诚，无非分之想，被冤枉后的正直、担当，洗清罪名后吐血而亡。

韩天星、淑雁，善良、厚道、对亲人默默付出，他们惦的最多的都是别人。

纱蒙·亨特，精明但诚挚，作为一个外国朋友，他有情有义。

奥立佛，痴情、友善，到被轰炸那一刻，仍在追求着他心爱的女孩……

### 赤裸生死

小说最让我发怵的角色是梁君璧。愚昧，无知，肤浅，庸俗，这些词用来形容她，还真的不及而无过。

梁亦清“无常”后，韩子奇出走，她所谓的挑起重担，是把奇珍斋变为茶水铺，她根本就不知道祖业意味着什么。因为一颗砖石，将忠心耿耿的老侯逼走，还逞强自个儿经营，最终让奇珍斋成为敌人蒲绶昌的囊中之物。只想将丈夫收藏的玉变为金钱，几次三番催促丈夫变卖。最后，还包办儿子婚姻……

她的生命与丈夫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一个是完成了生命的拓荒，而一个则是在生命的生死之间的道路上随意涂鸦。她不懂爱，不懂生命的意义，她始终都是赤裸的，未曾丰富，完整过。哎，这样的人生多么可悲。

她的存在，彰显了开在坟墓之上的花的美丽与可贵。

## 素年落秋时，尘埃里开出花

肖淑媚（2009级新闻学）

时光面前，卑微到尘埃里。

九月中旬，灿烂依然。洒着细碎阳光的校道，单鞋，纱裙，雨伞，走走停停。

要不是何玉林的那句话，我都以为现在还是夏天。一直像夏天那样过着，挺久了吧。“广州冷吗？”我和媛媛看着屏幕上这句话，就笑了。“没有，我们这边还很热。”当把这句话发过去的时候，我跟媛媛说，“刚刚应该跟他说我们这边好冷了，穿大衣，穿长靴，围围巾了。”说着说着就大笑起来。

当然，那是玩笑话，现在是秋天是不变的事实。搬到广州校区半个多月了，再不好的环

境也得学着去适应。其实，真的是这样，多好多坏，习惯了就都一样。

觉得在时光面前，总是无知、卑微的孩子。那时候五岁，总爱听奶奶讲她的过去。现在二十岁，总爱听老爸讲他的过去。喜欢看他们回忆的样子。后来，奶奶去世了，现在，老爸沧桑了。虽然没有白发，他笑的时候可以看到很明显的皱纹，陷得很深。我还是那个爱安静地听古老故事的淑媚。他们有讲不完的故事，但却总是会有老去的一天，最后带走所有藏在他们心底的讲不完的故事。

我们都会有老去的一天。是吧，在时光面前，你，我，他，我们，都一样。每次静静地看小朋友玩耍的时候，都会想到很久很久前，那是情不自禁地想起。然后跟自己讲，时间过得真快。是啊，时间过得真快，快得自己都不知道什么时候把那份童心弄丢了。

喜欢跟小孩子们一起看《喜羊羊与灰太狼》，“喜羊羊会死吗？”“喜羊羊喜欢美羊羊。”“灰太狼和红太狼是坏的，小灰灰是好的。”看他们为羊羊们被抓而紧张，听他们认真地猜测结局，总会不禁地笑起来，也会感慨自己老了。看吧，时光面前就是这样的卑微，它毫无声息地带着你走，却在你毫无准备时告诉你已经走了好远，然后留下你一个人在角落努力地回忆。

除了学习，记忆力出奇的好。不该记得的，该记得的，全都记得了。每次聊起往事，总是哗啦啦地讲个不停，手舞足蹈的，那时的兴奋劲大伙都看在眼里。其实一个人静静地回忆时更美好。所以喜欢发呆，喜欢坐夜车。靠窗边，塞上耳塞，听安静的音乐。外面或是纯净的黑，或是流光溢彩的城，都只剩下那份夜的静，毫无杂念。

你不知道吧。你出殡那天我在同学面前忍着不哭，假装没事地跟他们说人都要老去。其实回到家我躲在房间里哭得很狼狈。

你不知道吧。每次想到你，总是会后悔，恨自己太任性。记得那次你早早就去给我买早餐，是冬天，因为还没睡够就被叫醒我很不情愿。对你发脾气，说那些粥不好吃。其实，那粥很好吃，热腾腾的，我一直都记在心里。

你不知道吧。晚上睡不着看到我亮着灯你会跑到我房间，看我学习。每次都说我聪明，看着你笑呵呵的样子我就想好好学习，考个好高中，考个好大学。但是你没有等到那天。

你不知道吧。我很想你，你没有遗照，我怕会忘了你的样子，所以经常想你的样子。曾经以为日有所思，夜有所梦，最后发现却没有梦见过你。有人跟我说，梦见一个人不是你想他了，是他想你了。我有些难过，奶奶，难道你就不想我么，要么怎么从不进到我梦里。

你还记得吧。你比我大三岁但只比我高一年级。那时你是学校出了名的坏，因为经常来找我，很多同学都用异样的眼光看我。



你还记得吧。那时我还跟伯父伯母住一起。你跟别人打架，给别人追着砍，不敢回家，跑到我这。那是深夜，我去开门时候看着你苍白的脸和沾着血的嘴角，吓坏了。

“赶紧进去，他们快赶到了，小声点，不要惊醒他们。”你当时的这句话我还记得，以后都不会忘的吧。但最后还是惊醒伯父伯母了，他们帮你擦药酒。那天晚上你都没睡觉，说大厅的蚊子多，我房间的沙发太小。早上醒来我看到书桌上摆着几幅你画的画，还有两页拼起来的信。那是同学给我寄的信，跟淑华吵架的时候她把我的撕碎了，你居然把它拼来看。“原来你也识字呀。”我调侃你说。

你还记得吧。那年我高二，你和婷结婚，我跟妈妈去参加你的婚礼了。你穿着黑色礼服在酒楼门口迎宾，帅呆了。你和婷在新人发表感言的时候叽叽唔唔的，羞涩得不敢开口，最后你们只说了句“我很开心”。其实，我有点伤感，感觉那时候的你们都太小了，也许还不懂什么是真正的幸福。

你还记得吧。那年你们带着你们三岁的儿子跟我们去踏青，然后我们一起谈论他像你多点还是像婷多点，你们一家子有说有笑的。

也许你都不记得了吧。上次回家时候听妈妈说因为车祸的后遗症，你脑子变得不大灵活，记性也不大好了。听说婷离开后，你心理有点问题，要看心理医生。我想以后见到你一定要叫你了，要不你真的会忘了我，我是该叫你夏海还是么叔呢。

有个夜晚睡不着。起来把家里四本相册都翻了一遍。把一些喜欢的拿出来，摆在地上，铺得满满的一地。有些照得不好看，但当初也把它们洗了出来。因为它们定格了某时某刻的场景。我关了灯，拉开窗帘，月光洒得满地都是，把房间照得很亮。不知什么时候，躺在地上睡着了。

我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穿着长纱裙，光着脚丫，在海边漫步。海滩上留下一串很长很长的脚印。海风吹乱了头发，海浪把裙子打湿了。狼狈不堪地提着鞋子上岸，却听见他们说：你真美。我禁不住笑了。

有人说，笑才是人们最复杂的表情。我想我那是很真实的表情，那是源自心底的笑。天亮了，梦醒了。晨光从窗外照进来，洒在地板上，洒在地板的每一张相片上，笑脸都迎着太阳绽开着。

浅整理的文《一个人的尘埃花开》，浅浅的文字，淡淡的忧伤。一个美好的标题，字间却流露出落寞。浅说：向往一条有你的路，若你经过，请减速慢行。人生，不过是一期一会，她，可是你在寻找的那个女子。她的心里，有尘埃，有花开。

落的长篇小说《细数尘埃花开》。悲惨的童年，无情的亲人，坚强的女孩乔若水，让人心疼、让人怜悯。小说在小说阅读网连载中，我迫不及待想知道结局，以为乔若水会有美好的结局，会和一个她爱的爱她的男子过上幸福的生活。我问落，落说不是的，落说乔若水最后会悲惨地死去。我听后有点伤感，为什么乔若水身边的人都不喜欢她，为什么那么坚强勇敢的女子会那样卑微地离开？

那只是个故事，我对自己说。他们的人生掌握在作者手里。其实，我们每个人的人生都是一段故事。不同的是，我们自导自演，我们的人生掌握在自己手里。至少我深信——

就算卑微到尘埃里，也要在尘埃里开出花。

## 诗二首

刘奕彤（2009级汉语言文学）

### 镜子

她又对着我笑了，  
在我想笑的时候。  
她偷窃了我的思想。  
这个家伙，  
和我长得一样的家伙。

她并不可爱，  
尽管她盗窃了我的音容。  
我惊恐地活在这个世界里，  
害怕除了镜子映射的光艳，  
只剩下光秃秃一切。  
害怕自己只是可怜的玩偶，  
被她肆意地丢进巫婆的口袋。  
和紫青色的断舌、  
发黑的食指、  
会迅速分裂成很多只的大蟑螂、  
浑身是淡黄色的很肥的飞蛾、  
头发打叉结着血块  
面部凹陷的女孩一起。

她的世界那么光亮，  
可里头的黑，  
终究长成一个寂寞忧郁的深洞。  
她的清晰深深刺激着我，  
我被那慑人的寒意  
模糊着自己的存在。

我仅仅是镜子里的她？  
我多么多么相信自己  
会在光亮的镜子里，  
被那个她  
毫无征兆地灭掉。

### 画皮

对不起魔王，我迟到了  
您那炫目的地宫  
金色如此灼热  
却看得如此苍冷

廊柱上嵌着的琉璃，  
薄翠的绿凝固着如凤尾妖娆状的红丝  
紫挽绕蓝爬蔓  
剔透下滋长  
金颜啼泪  
一滴的透明看见一宫的细密紊乱的情丝

丝丝绸帛兜不住稠血的浓重  
凛冽的黑抹煞万千的魂灵

谢魔王恩赐，还与我干皱的皮囊  
总要盛开一次  
大朵大朵的盛重又奋烈  
终会一次凋颓  
大片大片的惨忍又凄壮

## 图学委桥

### 工作日志

2011.9.28 雅风论坛：旅行的那些事儿

2011年9月28日晚，第十期雅风论坛准时在综合楼608举行。本次论坛以“从粤A→粤X的故事——关于旅行也关于晃荡”为主题，邀请了富有“传奇色彩”的赖郁豪同学（08社工）、文立言师兄（06法学）和林钧强先生（广州首家户外俱乐部创始人）作为主讲人。

《广商图苑》编辑部的三位老师以及三十多位同学共聚一堂，分享故事，探讨旅行的意义。

赖郁豪是今晚的第一个主讲者。作为有从成都出发骑车到达拉萨的经历的他，用了一个PPT为我们阐述了他的旅行体会，言简意赅。他认为，一个喜欢旅行的大学生，应该结合所学的专业来分析和解释旅途中的所见所闻。另外，他讲述了在旅途中与形形色色的人交流的情景。他向在座各位抛出“为了什么而去旅行”，“准备好了吗”等问题，并表明了立场：“没有完美的旅行和生活，要有一个包容的心面对一切事情。”

然后，文立言师兄以一个旅游从业者的角度，介绍起他当初与两位同学的一次冲动的旅行经历，到走出体制与同学创立广商山的部落和到青年旅舍工作的经历。他认为，大学生可以不过“三点一线”的生活，生活还有多种可能，只要你肯走出去，定能有另一番收获。同时，他还指出，旅行的意义就在于旅途。

作为一个旅游创业者，林钧强先生首先向大家提了个问题——是否有旅游创业的想法。不少同学纷纷示意举手。接着，他用了一个关于泰山的典故，点出并非所有大山都能给人一览众山小的感觉。他说：“世界充满着竞争与融合，当登上顶峰俯视世界时，世界就是我的意志。”

接着，同学们对旅行表达了各自的看法。有人喜欢自由行，没有多余的束缚，享受旅途；有人表示喜欢跟团，无需自己费心，同样能享受旅行，收获奇迹；更有人提出相比起旅行，更喜欢流浪……

不同的观点在相互碰撞，传出笑声，也引发思考。讨论尾声，在座的每个人都用简练的语言阐述了自己的观点或表明自己的立场。最后，主持人表明“雅风书友会”是一个松散的组织，“雅风论坛”是由一群喜欢读书，喜欢讨论，喜欢与志同道合的人交流的学生组成的交流会。你可以随时来也可以随时走，你可以做个倾听者，更可以做个主宰者，一切皆由你喜欢。就这样，这学期的第一期“雅风论坛”就在充满激情而意犹未尽的气氛中谢幕了。

（雅风书友会 江智勇）

### 活动花絮

## 2011届图学委招新感想

图学委秘书处 何晓丹

人们常常说：“一年之计在于春”。可是这句话用在图学委身上，就要稍微改动，变成：“一年之计在于秋”了。因为每年的金秋九月，是图学委招新活动进行得如火如荼的时候。

最后过关斩将留下来的干事们，为图学委注入了新的活力，让图学委焕发出新的生机。

两个月的暑假结束后，一回到学校，我马上就“晋升”为师姐。还没来得及感叹身份的变化，马上就投入了忙碌的招新准备中。开会讨论，定案，修改假期所想的招新策划，准备招新要用的所有物资……一连串的工作接踵而来。也许有些看起来很繁琐，但是对招新的期待以及10届秘书处的干事全体出动帮忙，也让我在身体疲惫的时候感到了浓厚的乐趣。

各种准备就绪后，招新工作逐渐步入了正轨。前期的宣传工作主要是扫楼。这项工作在大一一年的锻炼下早已驾轻就熟。轻轻地敲门，微笑地向师弟师妹们介绍图学委各个部门的特色，并且耐心的回答他们提出的问题。整个过程行云流水一般顺畅自然。当遇到对图学委表示出极大的兴趣，不停地问各种问题的师弟师妹时，不禁想起了一年前的自己，有些懵懂，有些青涩，也是这样拉着前来扫楼的师姐问这问那。时光荏苒，一年的时间眨眼就过，如今的我，也能熟悉的回答出师弟师妹们提出的问题了。

招新的宣传取得极好的效果，14、15号的图书馆显得特别热闹，到处都挤满了前来面试的学生。每个部门的报名点前都排上了一条长长的队伍，面试的办公室前也是人声鼎沸。看到填的满满的报名表和发挥出色的师弟师妹们，心中满满的都是自豪的感觉。虽然第一轮面试只是简单的自我介绍加问答环节，可是新生们都用足了心思去准备，他们的回答都大方得体，表现得彬彬有礼，其中不乏表现特别出色、给我们留下了深刻印象的人。我们这些面试官也不敢怠慢，每天晚上都打足十二分精神，为求挑出最好的人才。

两天之后是第二轮面试。在二轮面试中，有些小组合作得无可挑剔。分工明确，表达清晰。这是我们考察的重点。因为一个成功的部门，总是离不开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回想起我们大一的一年，大家相互帮助，亲密无间，一起用心地经营秘书处。我始终觉得，一个让新干事有归属感的部门才是好部门。只有大家有良好的合作关系，才能让每个人都有团结的感觉，部门才能兴旺发达起来。因此在这轮面试中，我们有意挑选了那些合作关系良好的团队的成员，最后经过讨论留下了13人，成为了新一届秘书处的干事。

新一届的图学委招新工作已经落下帷幕，各个部门都注入了新鲜的血液。希望这一届的新干事能比我们做得更好，共同为图学委开拓一个美好的明天！

## 一起来，更精彩

图学委实践部 杨卡琳

招新结束，有了自己的小朋友，很开心。同时也多了一份理所当然的责任感。我们实践部今年的工作有所变动，包括内部管理的不断完善和对外联系的拓展。这些对我们来说都是一个不小的挑战。而作为部长的我，必须淡定，必须控制整个大局，这是某君曾经提醒过我的。或者是刚接手，很多事情没有想得太周全，凭着满腔的热情去做，碰到了壁才知道痛。正如某君所说，风风火火。

今年我们实践部的招新面试分为三轮。曲折离奇，一波几十折地终于‘生产’了 17 个小朋友。矛盾是注定的，幸好，我们能和谐地处理掉。大家都是为了部门的发展着想的，有争议才能有进步。

有了小朋友后，接的第一个善水社区的租借是由闪光口才协会举办的同声传译讲座。作为师姐，一定要尽快让小朋友熟悉我们的运作和让他们感觉自己有使命感。于是，我在飞信里随机地抽了某位小朋友（机会均等），简单交代了某些信息后，就让何伟东小朋友当天‘站岗’了。记得那天，我像个不停说话的收音机一样，从一到十都跟他交待了一遍，然后再让他复述多一次。等到讲座开始十分钟，没有发生什么特殊情况，才传了一条信息说“我先走了，有事电联”。不是我不放心让小朋友们去执行任务，具体原因我也说不上，反正我就这样做了。或者，我应该稍微放一下手，让他们自己去斟酌。

军训结束后，接下来一般是联谊租借的高峰期。是直接交给小朋友，还是让 10 的三位部长继续运行？需要一个缓冲期。近期有了新想法，新的运作模式。只是希望各位小朋友不会觉得自己被冷落。我们需要热情，我们需要沟通，我们需要团结。We' re a team。这句话也是我在上一年竞选的时候作为压轴的一句台词。我有很好的左右手，卢小华在积极钻研内部体制的完美化课题，梁政枫也在着手执行当初因种种因素而未能完成的外联任务。我有很好的团队，很好的笑容，我不恐惧。

经过这段时间的磨练和整合，我似乎懂得了一些什么。一定程度上，想法的转变只是一瞬间的事，没有传说中的那样根深蒂固。大学是一个很好的完善自我的平台。戒骄戒躁，我正在往这个方向出发。当你处于不同位置的时候，要考虑的东西是不一样的，不过共同点是“要认真”。其实我是一个随性的人，这个对于我个人的人生或许没有很明显的影 响，但放到部门工作的话，便是一个危险信号，像一个定时炸弹。如果说，一年前的我需要的是“认真、负责、有效率”，那现在的我是需要“认真、顾全大局、果断”。生命给予了我很多，无论是开心的还是伤心的，我都乐意去接受。最后，希望 10、11 实践部的人儿能够好好交流，好好合作以及好好享受部门工作带来的一切。有时候，感觉像妈妈一样，在教孩子学会怎样走路。衷心希望你们可以在这里学到一些对你们有用的东西或者你们创造出一些梦想之外的东西。

一起来，更精彩。

## 角色的转换

图学委宣传部 陈岱芸

一年前，我们作为小朋友到图学委面试，一年后，我们面对前来面试的小朋友，从“被”选择到选择，我们的身份发生了变化，我们把角色转移到他们身上，师兄师姐也把责任转移到我们身上。一味地解释：我们看中的是你们的诚意。以至于我自己都有点心虚，诚意够吗？

所有人的诚意都能通过短短的几轮面试表现出来吗？在这个过程中，一定有很多优秀的人被我们拒之门外，所以，放在一个大范围来讲，社团面试不是一个衡量新生优秀与否的过程，面试的人只是早一年进入大学，一年前也经历过面试失败，也曾无数次怀疑自己。如何正确对待社团面试是考验学生心理素质的一种方式。

去年为什么进社团，为什么选择图宣也许有太多机缘巧合，像大多数新生一样，刚开始连图学委的名字都会叫错。签到，排队，面试，等飞信…然后当我坐在会议室等着小朋友过来签到，当我坐在面试者的座位上，当我站在见面会的讲台上，我的心情是两半的，一半在大一，一半在大二。因为我完全明白你们的心情，一年前懵懵懂懂害怕又欣喜的心情。其实那一刻我又何尝不是呢？看着青涩的你们就好像看到去年的我们。不管怎么样，招新总算尘埃落定了，小朋友们不管怎么样这都是一种缘分，在不大不小的广商中，能在一万多人中组成一个集体，我们都应当珍惜。

在接下来一年的工作中，希望处在社团中的你们既要经得起你们当初面试时的信誓旦旦又要做到不迷失自己，合理安排自己的大学生活。当然这个过程中你一定会收获很多意外的东西，期待一年后不一样的你们！

## 志愿者手记

### 我的部长日记

图学委宣传部 陈冬萍

“陈部，冬部，萍部，部长大人”，自当上部长后，首先在称呼上让朋友们吹捧了一番，一圈圈的“荣誉光环”往我的头上套，似乎是给我脸上贴了不少金。从大一去面试社团的胆怯、担心一个社团都进不了的我，到如今的宣传部部长，给我更多的感触是“责任”，一年的干事锻炼确实改变了不少，这或许就是所谓的“成长”吧！

#### （一）前奏

2011年9月4日 星期天 晴

暑假期间便接到了常委的信息，要给我们的招新迎新做前期的宣传，任务重大啊！喷画、视频、规划齐齐上阵，部长的压力来了。由于很多干事已退出部门，所以对部门的人情世故似乎已到了零摄氏度，这些前期的准备无疑都落到了三个部长和资干的肩膀上，我们分工合作，以求高效。我既没技术也没创意，所以文字性的东西留给了我。那时候总觉得自己特别的失败，对于高要求的技术活，我一没创意、二没技术，感觉关键时刻我什么都帮不了的人，总是害怕会让师兄师姐失望，前期的任务让我倍感压力，让我的自信心削减了一半。

迎新活动“好书推荐”突然催得很紧，然后想要找人一起做的时候，却由于一些原因，很多人都没法帮忙，结果就我们几个人熬了几夜，把那几张喷画给赶出来了。那时候是我第一次感觉到部长跟普通干事的区别，那份责任是我必须担起来的，既然选择了就必须得去面对。

今天是前期宣传的截止日，经过大家的一番努力，我们总算是完成了任务，虽然不能是很好，但却都是大家用心做的。

这一天，我懂得了，不一样的角色有着不一样的责任，当你脸上的“金”越来越多的时候，你内心的那份“铁”也会更重，但我相信学到的东西也会更多，我渴望成长。

## （二）挑战

2011年9月17日 星期六 晴

经过一番讨论，招新工作已经加速上路了！先是扫楼。我们部门被分到扫艺术学院，为了能够早点让我们的社团名声进入“市场”，我们提前几天就先去扫了楼，师弟很是热情，但却是很费口水，虽然世界阅读日的时候也有过扫楼的经历，可是这次却完全不一样。因为那些师弟们都是初来乍到，对很多事情都感到新鲜，疑问多多，好奇心十足。扫完一间又一间，也遇到了一些态度不是很好的人，说话的技巧也在考验着我，一些小小的细节，也会被挑出来，因为我知道只要一个小环节介绍错了，也可能会误导师弟师妹。

接下来就迎来了招新面试，我坐在面试官的位子上，看到来面试的师弟师妹，回想起了一年前的我，一年前的自己也坐在那里，很是害怕和紧张。可是今天的我却觉得，没有什么，根本就不用紧张，第一轮面试也不过如此。也许这就是成长。

为了留住人才，我们第一轮面试完紧接着就是第二轮了，本来一切都进行得很好，等到面试时间到的时候却状况百出，很多人都没来，所有的分组都被打乱，眼看着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了，只能临场发挥，给他们分组，组织他们画海报。今晚我们忙到凌晨2点，不过我感到很幸福，做部长后，第一次感到团结的力量，和朋友间的那份友谊。

计划赶不上变化，挑战接踵而来，对于刚刚起步的部门，一切都是挑战。选人中出现的矛盾、争执等等，都需要去解决。从中，想过放弃，但最终信念还是把我拉回来了不，既然选择了，我就会迎接挑战。

这一天，我懂得了，如何让自己变得更加有主见；如何处理紧急情况；甚至如何处理朋友间的矛盾。我，就这样开始成长了。

## （三）起步

2011年9月27日 星期二 晴

一个新的团队终于组建起来了，新的图学委宣传部起步了。迎来了他们的第一份工作——新生入馆培训的宣传。

首先是召集整个部门的干事开会，本以为，只要发给飞信就可以搞定，没想到连开个会，也有好几个人缺席，让我有种挫败感，是该做个严厉点的部长呢、还是做个亲切感十足的部长呢？这些问题开始在我脑子里浮现。

而后便是分配工作，由于考虑到大一的干事还在军训，所以选择了自愿为原则，不过让人很欣慰，因为他们都很积极。也没让人失望，后面的工作做得很好。

起步，迈出了成功的第一步。培训期间，让我感受到了我们这一届的希望。

这一天，我懂得了，要想管理好一个部门，或许要做的就是以身作则，指引新干事。我想我会投入这个部门，与他们一起起步。我，成长之路仍在继续•••••

路漫漫，不过相信一切都会驶向那个 happy ending•••••

## 相约图学委，共聚文活部

图学委文化活动部 万昱鸿

回想当初，在宿舍闲坐，一位师姐进来宣传图学委，没有其他学社的喧嚣和霸气，温文尔雅地谈吐举止让我对图学委从前所未闻产生极大兴趣。一聊甚久，这时一位师兄又恰逢



时机地进来，介绍了图学委干事的种种待遇，也就在此，我毅然下了决心，校级社团只面试图学委。也就是从那个晚上起，我与图学委文化活动部结下了不解情缘。

本想，上届图学委的干事成天泡在图书馆，都会变得很沉闷，但文活部的第一次相聚，彻底刷新了我对此的印象。在精致典雅的善水社区，橙黄的沙发围圈而坐，师兄师姐一改之前的严肃表情，露出友善的面容一下拉近了我们彼此的距离。相互间的自我介绍后，我们又一起去了西门外的排档吃宵夜。这是我第一次在校外吃饭，对文活部更增添了一份亲切感和归属感。后来，我们在周末又约定骑单车游森林公园，一路欢声笑语，拍照留念。也许我们文活部干事间的相处时间少之又少，却在师兄师姐的巧妙安排中，积累下了宝贵的友谊。

当然，玩乐只是为了让我们在工作中更加和谐默契。虽然进图学委之前就听闻文活部需要写策划书，但我依旧抱着些许侥幸心理。因此，召开第一次文活部内部会议时，当三位部长抛出图学委成立大会这么大的一个命题时，我顿时傻了眼。因为一方面我从未策划过任何活动，经验欠缺；另一方面，第一份策划就是成立大会这种正式活动，流程安排全遵循自己笔下的感觉尚未适应。还好，各部长的耐性讲解，不断地解答我们心中的疑惑，让我逐渐对策划书有了思路。而我们被分为三组同时完成同一主题的策划，又给我们赋予了新的压力和动力。最后，部长们交代，写策划书期间能够提供的资料他们会尽力告诉我们，但牵涉策划书的内容一概回避，以示对每组的公平。所以我更加庆幸我进了图学委文活部，既起到了社团磨砺人的作用，又兼顾了在图书馆大背景下严谨踏实的作风。

但在图学委文活部不只是学习知识和锻炼能力，还会收获很多做人做事的道理。开会那天，文卉师姐的第一句话不是让我们要在文活部认真工作，好好表现，而是语重深长地说明学习的重要性。而丹琪师姐，也再三强调礼貌问题，告诫我们见到师兄师姐要叫好，告诉我们其中的裨益。夫湘师兄在这方面更是用心良苦，大到与老师辅导员的相处之道，小到不迟到开会关机等细节问题，都会认真的说出自己的看法和观点，把厚望寄予我们。每每听到他们的教导和经验传授，我总会增添多一份感触与感动。我知道，正是这些，潜移默化中将会成为我人生道路上的无价之宝。

虽然此时，我还只是图学委文活部的一名还未满月的小干事，许多事情还没有真正深入了解。但我依旧相信，我将会在这个小小家庭不断成长，扮演好自己的角色，不断在工作生活中塑造自身、培养能力，以贡献出自己的微薄之力，继续延下我与图学委文化活动部的不解情缘。

## 亲们，are you ready?

志愿者服务队刘玉华

暑假就已经紧锣密鼓地进行筹备的图学委招新活动终于在9月14、15日到来，我上完课后立即赶到图书馆，似乎比那些面试的人更紧张。一路上看到来往图书馆的人很多，心中

不禁窃喜，果然排队面试的人和签到的人都很多，虽然图书馆一向是魅力巨大，最重要的是我看到了他们对图书馆的热情和能为读者们服务的意愿。

当过那么多次的面试者，还是第一次当面试官，现在终于知道，面试官也会和面试者一样的紧张，担心他们回答的不好，不是自己想要的那个答案；担心他们会加入太多社团，顾及不到这边；担心他们只是来打酱油，不是真心诚意的想加入我们的大家庭……事后才知道有些担心是多余的，他们的优秀表现让我们无法抉择，难以取舍。当他们可能因为面试后在床上辗转时，我也是在辗转难眠。看着他们诚恳的样子，听着他们说自己喜欢看书，喜欢图书馆，愿意为读者服务之类的话语，心里感到欣慰。回想一年前的自己，怀着一颗想当志愿者的心，还有一份对图书馆的独特情感，毅然选择了志愿者服务队这个大家庭，一心一意地扮演好自己的角色，最后才有所收获。

其实，当初我也有犹豫过究竟要不要留下来当部长，毕竟自己的能力也不是很强，竞争对手也挺多的。但是在服务队这一年的工作与活动中，我发现我已经融入了这个大家庭，我想留在这里并带领下一届的师弟师妹在这个大家庭中快乐成长并找到归属感。现在，我知道自己选择没有错，被人叫做师姐的感觉挺不错的，偶尔叫师弟师妹一声“小朋友”也能满足一下我的母性心理，睡觉时收到小朋友飞来的一条信息，不再会觉得厌烦，而是尽快地耐心地回答他们的问题。作为师姐，我有义务为师弟师妹提供学习、生活上的帮助，为他们的大学活作出指引；作为部长，我有责任督促好他们工作，让他们在工作中找到乐趣，结识更多志同道合的人，享受到大学生活的丰富多彩。所有的这些，都要求几个部长一起协作努力，也要靠我们的小朋友积极配合和参与。招新终于结束，第一次的入馆培训也是小试牛刀，当作是考验一下他们的能力，希望他们能够体验一下当一名志愿者的感觉。不知道他们的想法怎样，但是我希望他们能够尊重自己当初的选择，好好地对待自己的工作，用心地感受这份工作的意义，享受工作的乐趣。因为，想收获什么就要看自己付出什么。

我不太喜欢叫师弟师妹“小朋友”或“娃”，我喜欢叫“亲们”，“相亲相爱一家人嘛”，所以，亲们，你们准备好了吗？志愿者服务队靠你们来打造！

## 图书馆窗

### 认识图书馆

### 馆务动态

2011年6月

2日晚 雅风论坛在综合楼 608 以“何为大？何为学？”为主题，邀请了吴居峥同学（07级

汉语言文学)和蔡宁宁同学(08级社会工作)做主讲人,与大家倾谈大学里的那些事儿。

序号	数据库资源名称	类型	数据库简介
----	---------	----	-------

10日 三水校区首届雅风书友会在三水馆“善水社区”成功举办。

2011年9月

20日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图书馆回雁雁馆长、杨彩娥副馆长带领馆内业务骨干来我馆参观交流。尹恩山馆长与习万球书记热诚接待,并召集了资源建设部与网络技术部主要成员,在会议室召开了业务座谈会。

28日晚 第十期雅风论坛综合楼608举行。本次论坛以“从粤A→粤X的故事——关于旅行也关于晃荡”为主题,邀请了富有“传奇色彩”的赖郁豪同学(08社工)、文立言师兄(06法学)和林钧强先生(广州首家户外俱乐部创始人)作为主讲人。大家共聚一堂,分享故事,探讨旅行的意义。

(图书馆办公室赖晓静整理)

## 数字图书馆

## 外文数据库介绍

1	Emerald 全文期刊数据库	全文型、文摘型	管理学数据库。
2	Springer Link 全文期刊数据库	全文型	综合型数据库
3	Springer 电子图书数据库	全文型	使用范围：2010 年至 2012 年出版的英文电子图书。2010 年至 2012 年以及 1997 年至 2004 年出版的三套丛书。
4	JSTOR 西文过刊全文数据库	全文型	目前我馆购买了 Business Collection、Business II Collection、Mathematics & Statistics 三个专题。
5	LexisNexis Academic 学术大全数据库	全文型	包括新闻、商业、经济、法律、农业、医学等 26 种资源
6	Lexis.com 法律专业数据库	全文型	Lexis.com 法律数据库收集了美国、英国、加拿大、欧盟等 26 个国家和地区的全文法律资源，收录了 900 多种全球法律期刊、法律评论等。
7	OCLC FirstSearch 数据库	目录、索引、全文型	FirstSearch 数据库由 12 个子库组成。
8	NSTL 外文数据库	全文型	可同时提供外文期刊全文以及外文会议全文的下载服务（文献传递方式）。
9	EBSCO ASP+BSC	全文型、摘要型	ASP 涵盖多学科领域，BSC 为 EBSCO 最完整的商管财经全文数据库。
10	PressDisplay 全球报刊数据库	全文型	Press Display 报纸库收录了来自全世界 90 多个国家的 1700 多份报纸与杂志，。
11	HeinOnline 法律期刊全文数据库	期刊全文	含有近 1600 种法学期刊，1600 多卷国际法领域权威巨著，100000 多个案例，1500 多部精品法学学术专著。全球排名前 500 的法学综合核心期刊、法学各学科全球排名前 20 的核心期刊基本收录，均可以回溯到创刊号，大部分期刊可以检索到当前期。

（数字资源中心 张燕萍供稿）

## 它山之石

### 一心一意为读者构建信息共享空间

——赴重庆大学图书馆学习考察汇报

施维敏

重庆大学图书馆是中国西部地区最大的高校图书馆之一，成立于 1930 年，是历史悠久、馆藏丰富的现代化大学图书馆，现有建筑面积达 63000 平方米，馆员 160 人。

截至 2009 年 12 月，图书馆馆藏 680 万统计单位。包括纸质文献 357 万册，其中古籍 2332 册，民国文献 23213 册；电子图书 160 万种；中文电子期刊 10700 余种，外文电子期刊 20800 余种；学位论文 250 万篇；检索数据库 12 个，专业全文数据库 34 个，自建数据库内容 36 万多条；各种收藏品 982 件。

### 一、优化资源配置，突显分馆特色

重大图书馆有理工馆、虎溪新馆、建筑馆、应用技术馆、历史文献馆 5 个分馆，同时与学院共建了艺术分馆和法学分馆。每个分馆收藏的范围、内容，藏书完整程度也不同。

理工馆、建筑馆、应用技术馆、法学馆的藏书级别为研究级，收藏工程技术、经济管理、土木建筑、法学的文献资料，藏书要求达到系统完整，注重边缘学科、交叉学科的图书资料的购买。

虎溪馆的藏书级别为教学级，收藏人文社科、基础学科的文献资料，注重基础著作、重要著作、重要著者的作品以及优秀教科书、工具书的购买。据重庆大学图书馆馆长彭晓东介绍，重庆大学图书馆虎溪新馆于 2010 年 6 月份正式投入使用。新馆建筑设计采用后现代主义建筑风格，既像一把砖红色的椅子，一架红木钢琴，又像一本打开的较为厚重的红皮书。图书馆不再是简单的藏书楼，它是读者的信息共享空间，是生产和传播新思想、新理念的重要基地，是先进文化的示范区和辐射源。

历史文献馆主要收藏低利用率的图书，基本都是密集书库。

### 二、多渠道加强与读者沟通，充分获取读者需求信息

### 三、移动图书馆

重庆大学“移动图书馆”是重庆大学图书馆利用手机的短信服务平台，延伸图书馆服务时空，增加与读者互动的又一新途径，是图书馆扩大外延服务的又一次新的尝试。2007 年底正式启用，目前主要可以实现如图书到期通知、续借、预约、查询等功能。

### 四、读者社区——我的书斋

仿效台湾大学将图书馆融入 Facebook 等社会网络中，重庆大学构建自己的 SNS 知识社区。每天登录人次：3000 左右；书评：5600 多条；上传图片：17000 多张；原创微博：4000 多条；上传文档：400 多篇。

## 五、 文化服务，文化育人

重庆大学图书馆在注重图书馆自身建设同时，非常注重加强与读者的沟通，注重提升读者的综合素质，包括人文素质、信息素养、实践能力等，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学习生活羊皮书——送给新生的见面礼。**《重庆大学学习生活羊皮书》，新生人手一本。

**大学生图书馆管理委员会——最好的学生团队。**图管会在读者与图书馆的沟通方面起到了很好的桥梁作用，图管会参与图书馆的管理，独立管理两个阅览室，锻炼了学生的管理能力和自立能力，提升了读者的综合素质。该组织连续五年获学校精神文明先进集体一等奖。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节目、《中国青年报》教育专刊、《重庆晚报》也相继对图管会为贫困生提供助学岗位的事迹进行了采访和报道。

**逸夫楼讲座——传承和弘扬大学文化。**图书馆在“发挥综合大学优势，将人文教育与科学教育融合，加强不同学科知识与思维方式交叉渗透，提高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这一办学思想的指导下，从 1998 年起开始面向社会邀请成功人士、学科知名专家，主讲周末“逸夫楼人文素质教育讲座”，充分发挥图书馆在素质教育、文化传播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共举办各类讲座 200 多场。

**民主湖论坛——独具特色的网络交流平台。**面向大学生的学术、文化、思想的交流平台。该论坛是重庆大学的官方论坛，也是国内唯一的由图书馆创办的知名高校官方论坛。论坛始建于 2002 年，已成为集学术资源、学术资讯、学术交流、校园信息于一体，倡导思想、学术、文化交流的综合性校内交流平台，现有实名会员 15000 多名，日平均在线 7000 人，日均页面流量 70 万以上。除 BBS 外，论坛还提供博客、商城、影视资料下载、网络 U 盘、网络广播等多种服务，最大限度满足师生员工的网络文化及生活需求。

此外，重庆大学图书馆还借助民主湖论坛开展一系列特色活动和工作。2003 年起面向毕业生举办“不见不散”歌会，这是民主湖论坛为毕业生推出的一个全校性的欢送活动。2004 年图书馆开展了“负责人面对面”活动，由与学生有关的部门指定专人在民主湖上解答、解决学生的问题。“负责人面对面”活动开创性地实现了学生与学校党政负责人的网络对话，相关事迹被《中国教育报》《光明日报》等报道。

重庆大学图书馆在优化资源，突出特色，创建一流的高校图书馆服务等方面进行了大

胆尝试，并已取得一定成效，他们的经验值得全国其他高校图书馆学习和借鉴。

## 馆员博客

### 浮光掠影世界第一自然奇观——尼亚加拉大瀑布游记

2001年8月下旬笔者有幸来到被誉为世界七大自然奇观之一的尼亚加拉大瀑布。尼亚加拉瀑布坐落在美加边境，尼亚加拉河的上游。美国和加拿大以尼亚加拉河为界，尼亚加拉瀑布实际上是由相近的三个瀑布组成。最大的叫加拿大瀑布，也叫马蹄形瀑布，位于加拿大一侧，第二大的是美国瀑布，也叫亚美尼加瀑布，在美国境内，规模仅及加拿大瀑布1/3；第三个瀑布最小，也在美国境内，叫新娘面纱瀑布。

8月27日上午我们乘车从加拿大多伦多前往美加边境的小城尼亚加拉，热情的司机朋友一路上向我们介绍尼亚加拉瀑布的盛景，此时我的内心期盼着那壮丽的画面，同时不禁回忆起地理老师在讲述尼亚加拉大瀑布时，那令人神往的语言描述。飞流直下，李白无语。

大约一个多小时就来到尼亚加拉城，细心的司机，先开车带我们在小城转了了一圈，又沿着尼亚加拉河的左岸（加拿大一侧）反复走了两遍，指点我们最佳看点，及观赏路线。此时我已被车窗外美景吸引住。展现在我们眼前的不愧是世界第一大瀑布，站在它面前，你会惊叹于大自然的伟大与人类的渺小。我们先是在瀑流上方的陆地上，侧面看去，只见一方巨大的珠帘如白练般成蹄形状从天而降。密密麻麻的白点在河面上空飞翔，那是无数的海鸥。溅起的雾珠形成巨大的浓雾，像白云笼罩在河面，又像大海翻滚的巨浪，阳光照耀下，湖面呈现出道道彩虹。

下午我们乘船近距离去观赏大瀑布，上船前每人发一个大号雨衣预备穿越水帘洞。游船驶离码头，逆流而上，渐渐靠近瀑布，水声愈来愈响。先是雾珠扑面而来，接着是一张硕大的流动的银幕展现在我们面前。游船颠簸得厉害，河面浪涛翻滚，原来我们已经进入两个巨大半圆相连的瀑布中心。此时，雾珠变成小雨飘落，看不清是云是雾还是水珠，辨不清东南西北上下左右，看不清四周的河流、山川、游船、人流与海鸥。我干脆扯下雨衣的帽子，任水珠吹打，只觉得自己与大自然这样亲近、这样亲切、这样物我两融，仿佛自己已经化作海鸥，融为水珠，汇入瀑流，更像是进入陶渊明的《桃花源记》中的渡津了。真正体会到穿云破雾，中流击水的感觉。

这就是地理书上说的世界上最大的瀑布！世界七大自然奇观之一。尼亚加拉瀑布，你是这样神奇，这样令人神往。此时，我也好像融入了这片自然世界，眼前只有无边无际的瀑布，我不知道它的边在哪儿，它的尽头在何处，只知道我们的船在瀑布中不停地摇晃着，水雾弥漫，似水若云，如梦如幻。飞流直下。我也无语，暗叹：不虚此行！

2011年8月27日多伦多  
申远（图书馆信息咨询部）